

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Modena Technology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〇一四年九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公司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营业收入 2014 年上半年度、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分别为 29,828.69 万元、39,165.97 万元和 40,160.71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16.97 万元、851.58 万元和 1,472.20 万元。报告期内，作为主打海外陶机市场的公司，销售业绩受国际陶机市场萎缩的影响逐年下滑。公司自 2012 年调整公司市场策略，发力国内市场，国内市场的销售量持续增长；但国内陶机市场竞争激烈，产品毛利率偏低且多为买方信贷销售模式；综合来看，报告期内公司业绩水平有所下滑，经营风险持续增加。受未来陶机市场不确定的影响，公司业绩仍有波动的风险。

二、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公司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口径）2014 年上半年度、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分别为 78.84%、74.66%和 68.02%。由于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后预收较多款项和产品生产周期较长，预收款项余额较大，2014 年 6 月底、2013 年末及 2012 年末分别为 18,516.10 万元、20,032.09 万元和 13,127.33 万元，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

公司多年经营发展过程中，与多家银行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主要供应商稳定，客户主要是国内外知名的陶瓷生产企业，商业信用良好。但公司产品为非标设备，如若客户因财务状况恶化等不利因素违约或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公司偿还债务能力的不利情况，则预收账款余额较大导致资产负债率较高的情形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三、买方信贷销售模式带来的风险

陶瓷机械设备，目前国内市场的销售多采用供应商通过寻找融资租赁公司或商业银行等融资方为客户融资购买设备，并同时为客户提供担保的模式。随着公司国内市场业务的增多，报告期末，公司为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购买设备的客户提

供保证金限额内的担保余额为 1,922.91 万元,为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购买设备的客户和通过设备抵押银行贷款方式购买设备的客户提供全额担保的期末未还贷款余额为 11,526.94 万元。如果行业出现系统性风险,导致大规模的客户违约,将可能使公司面临连带担保赔偿风险,坏账损失及资金压力上升,从而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从 2013 年度至 2015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若公司未来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条件,相关税收优惠将被取消。同时,未来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若发生进一步变化,也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五、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014 年上半年度、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分别为 19.43%、30.47%和 58.48%,占比较高。汇兑损失 2014 年上半年度、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分别为-20.86 万元、165.82 万元、97.96 万元,占该年利润的比重分别为-6.58%、19.47%和 6.65%。随着 2014 年国外市场的好转,公司预计未来的海外销售的占比将保持较高比例。随着人民币汇率的市场化,汇率波动加大,公司面临因人民币汇率波动而带来的不利影响。

六、公司子公司未制定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 2013 年合并净利润为 851.58 万元,摩德娜 2013 年净利润为 41.70 万元,子公司香港科技 2013 年净利润为 1,007.96 万元,香港科技净利润占比较高,但香港科技并未在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中制定利润分配政策,且近几年也未实际分配利润,可能会对摩德娜股东的投资收益产生影响。

七、公司声誉及业务受影响的风险

2014 年 6 月,原佛山市南海区经济促进局副局长邓某某因在多家企业向南海区科技信息局申报认定资格、申报项目过程中收受贿赂款共计 106.2 万元,被

南海区人民法院判处玩忽职守罪和受贿罪。法院在其刑事判决书中有关邓某某犯受贿罪认定如下事实：邓某某利用经手、审批科技项目的便利，在摩德娜等多家企业申报认定资格、申报项目过程中，收受陈某甲、周建某、卢某某等人员的红包或好处费。为此，主办券商和律师通过对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检察院案件管理中心、南海区法院立案庭的走访，了解到公司、公司相关人员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该检察院审查起诉或被该法院作出刑事判决的情形，并取得公司、公司相关人员及实际控制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证明。公司也出具承诺，承诺公司未涉及南海区科技系统腐败案，公司、公司有关人员及实际控制人未因该案受到行政处罚以及刑事立案、审查起诉或处罚的情形。但鉴于刑事判决书认定的邓某某犯受贿罪的有关情况，公司及其相关员工不排除未来受到政府机构、司法机关调查的可能性，可能会对公司的声誉及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目 录

挂牌公司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 录.....	6
释 义.....	8
第一节 公司概况.....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股份挂牌情况、限售安排及锁定情况.....	13
三、公司股权结构.....	15
四、公司股东情况.....	15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3
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30
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2
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2
九、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5
十、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3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9
一、主营业务与产品.....	39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2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5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62
五、公司商业模式.....	77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7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3
一、挂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3
二、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95
三、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98
四、公司独立性.....	100
五、同业竞争.....	102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10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06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10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12
一、财务报表.....	112
二、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131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32
四、营业收入情况.....	153
五、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	159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60
七、主要税项.....	164

八、主要资产.....	165
九、主要负债.....	186
十、股东权益情况.....	193
十一、财务指标分析.....	196
十二、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99
十三、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5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212
十五、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一期的分配情况.....	213
十六、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214
十七、重大风险因素.....	21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21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1
二、主办券商声明.....	222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2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24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225
第六节 附件.....	226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26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26
三、法律意见书.....	226
四、公司章程.....	226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26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26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 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摩德娜	指	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摩德娜有限	指	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 为本公司前身
摩德娜国际	指	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
德华投资	指	佛山市德华投资有限公司
浩华投资	指	佛山市浩华投资有限公司
德瑞投资	指	佛山市德瑞投资有限公司
国泽资本	指	北京国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科技	指	摩德娜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注册地在香港
香港意耐华	指	Nuova Tecno Machinery Limited, 香港科技全资子公司, 注册地在香港
佛山意耐华	指	佛山市意耐华机械有限公司, 是香港意耐华的全资子公司
新兴摩德娜	指	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摩德娜控股	指	摩德娜控股有限公司, 曾为摩德娜国际的股东之一, 注册地在香港, 目前已注销
MIC S.R.L	指	Modena Impianti Ceramics S.R.L, 持有 MIC (Asia) Limited 100% 股份, 注册地在意大利
MIC (Asia) Limited	指	曾持有摩德娜控股 20% 股权, 是 MIC S.R.L 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地在香港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招商证券、主办券商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上半年度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浩律师事务所	指	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管理的股份转让平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陶瓷机械、陶机	指	生产陶瓷制品的设备，包括原料设备、成型设备、干燥设备、施釉及输送设备、烧成设备、深加工设备等
原料设备	指	陶瓷原料处理设备，包括原料破碎机、皮带输送机、喂料机、球磨机、振动筛、混料机、喷雾干燥塔等
成型设备	指	将陶瓷坯料制成具有一定强度、形状和规格的设备，包括压机、挤出机、滚压机以及模具等
施釉设备	指	用于在成型的陶瓷坯体表面施加釉浆装饰的设备
输送设备	指	本文特指从成型设备至干燥设备及烧成设备的连接输送设备，包括：进出窑机、升降机、输送线以及储坯机等
干燥设备、干燥器、干燥窑	指	用于干燥陶瓷坯体的设备，包括卧式单层、多层辊道式干燥器、隧道式干燥器和立式干燥器等
烧成设备、烧成窑	指	用于烧制陶瓷坯体的设备，包括辊道窑、隧道窑、梭式窑等
窑炉	指	干燥设备和烧成设备的合称
深加工设备	指	对陶瓷制品进行定厚、倒角、磨削、切割、雕刻等加工的设备，包括磨边机、抛光机、切割机等
立式干燥器	指	通过吊篮垂直运动的连续式干燥器(区别于卧式水平输送产品的干燥器)
辊道窑	指	通过水平辊棒的传动，将坯体连续输送烧制成陶瓷制品的烧成设备，建筑陶瓷大多采用此种烧成设备
隧道窑	指	具有固定的隧道窑体、装载产品的活动窑车，对坯体进行连续烧制的烧成设备
陶土	指	含有铁质而带黄褐色、灰白色、红紫色等色调，具有良好可塑性、用于烧制陶制品和粗瓷器的粘土
建筑陶瓷、建陶	指	房屋、道路、给排水和庭园等各种土木建筑工程用的陶瓷制品
陶瓷砖	指	由粘土和其他无机非金属原料组成，经成型、烧结等工艺生产的块状、板状陶瓷制品，用于装饰与保护建筑物、构筑物的墙面和地面，是应用最广泛的建筑陶瓷产品
陶瓷薄砖	指	厚度不大于 6mm、上表面面积小于 1.62m ² ，由粘土和其它非金属材料经成型、高温烧成等生产工艺制成的块状、板状陶瓷制品
陶瓷薄板	指	厚度不大于 6mm、上表面面积不小于 1.62m ² ，由粘土和其它非金属材料经成型、高温烧成等生产工艺制成的板状陶瓷制品

陶土板、干挂空心陶瓷板	指	由粘土等原料经混练、挤出和烧成等工序制成，用作建筑装饰的空心板状陶瓷
陶土管	指	由粘土等原料经混练、挤出和烧成等工序制成，用作建筑装饰的空心管状陶瓷制品
餐具	指	本文主要指碗、盘碟、壶、杯、匙子等陶瓷餐饮器具
微晶玻璃	指	将加有晶核剂的特定组合的玻璃，在一定温度下进行晶化热处理，使其成为具有微晶体和玻璃相均匀分布的复合材料
玻化砖	指	由长石、石英砂和粘土等原料按照一定比例烧制而成，吸水率低于 0.5%的陶瓷砖
泡沫陶瓷	指	采用陶瓷陶土尾矿、陶瓷碎片、掺加料等作为主要原料，经 1100℃左右的高温焙烧，自然熔融发泡形成高气孔率的均匀闭孔陶瓷制品，广泛用于建筑及工业产品绝热隔音，是电力环保和建筑节能应用领域重点推广的新型无机保温材料
MRD 系列干燥器	指	公司生产的各类高效节能系列辊道式干燥设备
MRK 系列辊道窑炉	指	公司生产的各类陶瓷砖辊道式烧成设备
MDC 系列双层窑炉	指	公司生产的双通道高效节能系列辊道式烧成设备
MFS 系列抛光砖宽体窑炉	指	公司生产的各类宽体高效节能系列抛光砖辊道式烧成设备
MFP 薄板窑炉	指	公司生产的用于陶瓷薄板系列辊道式烧成设备
MHC 挤出陶板窑炉	指	公司生产的用于挤出成型的干挂空心陶板系列辊道式烧成设备
MSP 陶瓷太阳能板窑炉	指	公司生产的用于陶瓷太阳能板系列辊道式烧成设备
GEMINI 双子座泡沫陶瓷隧道窑	指	公司生产的用于泡沫陶瓷烧成的隧道窑
MTK 隧道窑	指	公司生产的用于日用餐具烧制的隧道窑，也可用于卫生洁具、工业陶瓷、建筑陶瓷如劈开砖、西瓦等产品
湿法成型工艺	指	将含水率 16%~20%的泥料，通过挤出机挤出成一定强度、形状和大小坯体的生产方法
干法成型工艺	指	将含水率 5%~7%的陶瓷粉料，通过压砖机压制成一定强度、形状和大小坯体的生产方法
喷雾干燥塔造粒技术	指	将原料加水至 35%左右球磨到一定细度，再通过喷雾干燥塔干燥成含水 5%~7%，并具有一定大小颗粒级配粉料的技术
干法造粒技术	指	将原料干磨后，通过专用造粒设备将配好的原料混制成含水 8%~10%左右，并具有一定大小颗粒级配的粉料

萨克米 (SACMI)	指	萨克米集团
中窑股份	指	广东中窑窑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鹏热能	指	广东中鹏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瓷窑炉	指	黄冈市中瓷万燃窑炉设备有限公司

注：本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数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Modena 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Benjamin Ki-wood Chan（陈其活）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3年7月21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1年7月28日

注册资本：4,200.00万元

住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三环西工业开发区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GB/T4754—201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C3515）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和销售陶瓷生产设备、微晶玻璃生产设备、餐具生产设备及其零配件，产品内外销售。陶瓷原料、釉料、色料及辅助材料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设店铺，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内设陶瓷机电装备研发中心。从事电子计算机、网络设备、通信产品（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备）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相关规定办理）；电子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

主营业务：陶瓷机械设备、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导产品为建筑陶瓷用干燥设备及烧成设备，同时配套销售施釉及输送设备、成型设备和原料设备等

董事会秘书：李展华

电话号码：0757-86631888

传真号码：0757-86631777

电子信箱：info@modena.com.cn

网址：www.modena.com.cn

邮编：528222

组织机构代码：75209508-1

二、股份挂牌情况、限售安排及锁定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831202

股票简称：摩德娜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42,0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特殊投资者证券账户业务指南》第七章第三条规定：“外国战略投资者证券账户仅用于持有合法获得的上市公司 A 股股份以及在限售期届满后卖出股份，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不在二级市场进行其他证券买卖。股份全部卖出后，外国战略投资者应当及时申请注销该账户。”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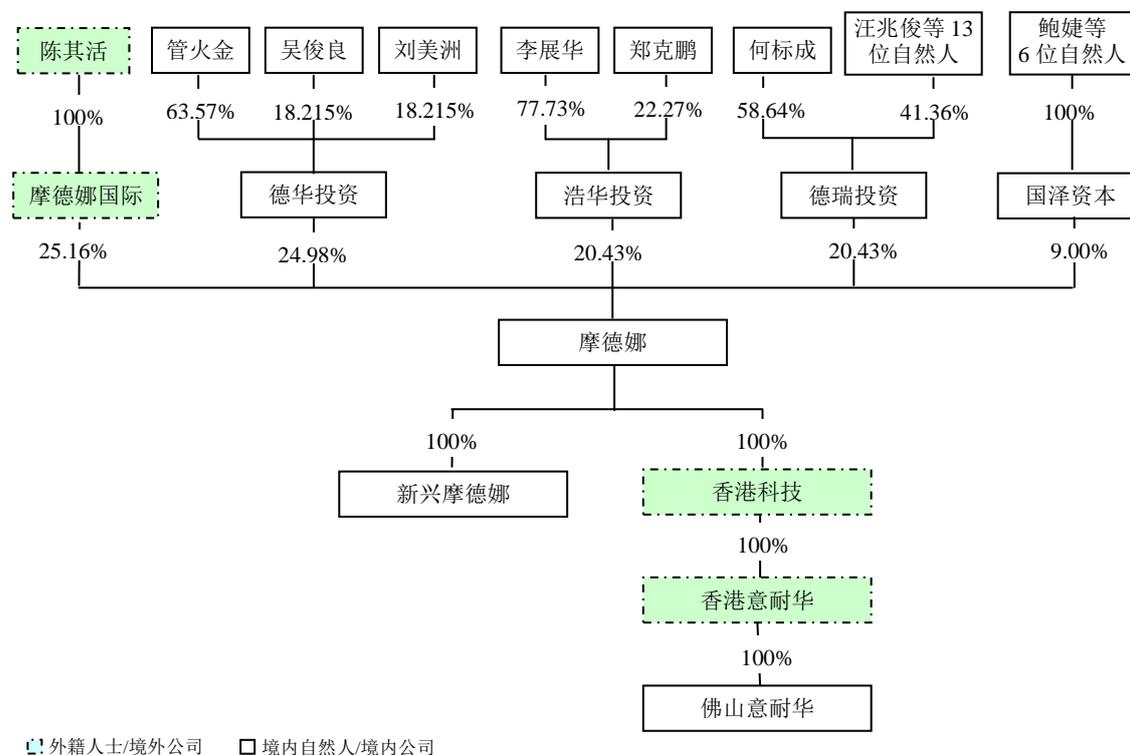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7 月 28 日，根据上述规定，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禁限售原因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流通股数（股）
1	摩德娜国际	控股股东	10,567,200.00	25.16	3,522,400.00
2	德华投资	控股股东	10,491,600.00	24.98	3,497,200.00
3	浩华投资	控股股东	8,580,600.00	20.43	2,860,200.00
4	德瑞投资	无	8,580,600.00	20.43	8,580,600.00
5	国泽资本	无	3,780,000.00	9.00	3,780,000.00
合计			42,000,000.00	100.00	22,240,400.00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特殊投资者证券账户业务指南》的规定，除作为外国投资者的摩德娜国际自愿签署《证券账户自律管理承诺书》外，公司股东未就其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结构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及基本情况

摩德娜国际持有 1,056.72 万股公司股份，占股份总数的 25.16%，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德华投资持有 1,049.16 万股，占股份总数的 24.98%，是公司的第二大股东；浩华投资持有 858.06 万股，占股份总数的 20.43%，是公司的第三大股东。上述三家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对外投资，主要资产为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三家公司合计持有 2,963.94 万股本公司股份，占股份总数的 70.57%。

(1) 摩德娜国际

1) 基本情况

摩德娜国际是依据香港公司条例于 2003 年 3 月 7 日在香港成立的公司，注册证书编号为 836428，注册资本为 10,000 股，目前公司董事长陈其活持有其 100% 股份。摩德娜国际的主营业务为投资控股。

2) 历史沿革

2003 年 3 月 7 日，两家香港公司 Evergold Secretarial Services Ltd. 及 Evergold Nominees Ltd. 发起设立摩德娜国际，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0 港币，每股面值 1 港元，两名发起人各认购 1 股，共认购 2 股。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	认购股数	持股比例 (%)
Evergold Secretarial Services Ltd.	1	50.00
Evergold Nominees Ltd.	1	50.00
合计	2	100.00

2003 年 3 月 28 日，Evergold Secretarial Services Ltd. 和 Evergold Nominees Ltd. 分别将其所持摩德娜国际股份转让予邹雪贞、何添。本次股权转让后，摩德娜国际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邹雪贞	1	50.00
何添	1	50.00
合计	2	100.00

2003 年 3 月 29 日，邹雪贞认购 4,999 股摩德娜国际的股份，何添认购 2,499 股，詹嘉伦认购 2,500 股。认购完成后，摩德娜国际的全部股本已发行。邹雪贞持有的 5,000 股摩德娜国际股份中，2,500 股系代管火金持有，2,500 股系代李展华持有。据此，摩德娜国际自 2003 年 3 月 29 日始，实际股权结构为：

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李展华（由邹雪贞受托持股）	2,500	25.00
管火金（由邹雪贞受托持股）	2,500	25.00
何添	2,500	25.00
陈其活（由詹嘉伦受托持股）	2,500	25.00
合计	10,000	100.00

2005年5月25日,詹嘉伦转让其信托持有的摩德娜国际2,500股予陈其活。转让后摩德娜国际实际股权结构为:

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李展华 (由邹雪贞受托持股)	2,500	25.00
管火金 (由邹雪贞受托持股)	2,500	25.00
何添	2,500	25.00
陈其活	2,500	25.00
合计	10,000	100.00

2006年9月4日,邹雪贞将其信托持有的2,500股摩德娜国际股份转回予管火金。转让后摩德娜国际实际股权结构为:

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李展华 (由邹雪贞受托持股)	2,500	25.00
管火金	2,500	25.00
何添	2,500	25.00
陈其活	2,500	25.00
合计	10,000	100.00

2006年9月7日,邹雪贞、管火金、何添、陈其活各自转让1,275股摩德娜国际的股份予摩德娜控股。转让后实际股权结构为:

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李展华 (由邹雪贞受托持股)	1,225	12.25
管火金	1,225	12.25
何添	1,225	12.25
陈其活	1,225	12.25
摩德娜控股	5,100	51.00
合计	10,000	100.00

2006年12月1日,邹雪贞将其信托持有的1,225股摩德娜国际股份转予李展华。转让后股权结构为:

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李展华	1,225	12.25

管火金	1,225	12.25
何添	1,225	12.25
陈其活	1,225	12.25
摩德娜控股	5,100	51.00
合计	10,000	100.00

2010年12月30日，摩德娜控股将其所持摩德娜国际的3,689股股份转让予 Palmieri Giuliano，1,411股股份转让予陈其活。李展华、管火金和何添分别将其所持摩德娜国际的1,225股股份转让予陈其活。转让后股权结构为：

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陈其活	6,311	63.11
Palmieri Giuliano	3,689	36.89
合计	10,000	100.00

2011年2月22日，Palmieri Giuliano 将其所持摩德娜国际3,689股股份以8,806,325港元转让予陈其活。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摩德娜国际的股东为陈其活，持股数为10,000股，持股比例为100%。

（2）德华投资

德华投资成立于2010年4月9日，注册号：440682000191504，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100万元，住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狮山科技工业园A区科兴北路办公楼201室，法定代表人：管火金，经营范围：对企业进行投资。德华投资的股权结构及股东在摩德娜和德华投资的任职情况如下：

股东	在摩德娜任职	在德华投资任职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管火金	副董事长、总经理	执行董事	635,700	63.57
吴俊良	销售总监	无	182,150	18.215
刘美洲	销售总工程师、监事会主席	监事	182,150	18.215
合计	—		1,000,000	100.00

（3）浩华投资

浩华投资成立于 2010 年 4 月 14 日，注册号：440682000192511，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住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狮山科技工业园 A 区科兴北路办公楼 206 室，法定代表人：李展华，经营范围：对企业进行投资。浩华投资的股权结构及股东在摩德娜和浩华投资的任职情况如下：

股东	在摩德娜任职	在浩华投资任职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李展华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执行董事	777,300	77.73
郑克鹏	融资总监	无	222,700	22.27
合计	—		1,000,000	100.00

2、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三人分别通过控股摩德娜国际、德华投资和浩华投资间接控制本公司股份合计达 70.57%，支配了公司股份的表决权；且公司自成立以来至今，三人长期担任公司董事，同时陈其活担任董事长职务，管火金担任总经理职务、李展华担任副总经理职务，三人基于共同的利益基础和经营理念，在公司所有重大决策事项上均事先充分沟通、达成一致意见，在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上均持相同的表决意见，共同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另外，三人已经于 2011 年 8 月 2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各方保持一致行动，共同行使权利，以保持各方共同对公司的控制权。因此，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三人是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Benjamin Ki-wood Chan（陈其活），男，1956 年 6 月出生，加拿大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1980 年 6 月毕业于加拿大约克大学经济学专业，学士学位。1996 年毕业于英国赫尔大学工商管理学专业，硕士学历。1980 年 12 月至 1989 年 9 月，就职于加拿大 ITALFINA PRODUCTS 公司，任财务助理和信用评估主管；1989 年 12 月至 1992 年 4 月，就职于香港 MINDIX TRADING LIMITED 公司，任董事、总经理；1993 年 9 月至 1996 年 7 月就读于英国赫尔大学工商管理学专业；1994 年 5 月至 1994 年 11 月，就职于香港 STRONG CHOICE LIMITED 公司，任财务总监；1994 年 12 月至 2003 年 2 月，就职于 NASSETTI <ASIA> LIMITED 公司，任董事；2003 年 7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职，现任董事长。2002

年 1 月至今，兼任建海亚洲有限公司董事；2003 年 3 月至今，兼任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董事；2006 年 10 月至今，兼任 Nuova Tecno Machinery Limited 董事；2006 年 12 月至今，兼任佛山市意耐华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 年 6 月至今，兼任摩德娜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8 月至今，兼任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

管火金，男，196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毕业于南京化工学院（现南京工业大学）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4 年 7 月至 1993 年 9 月，就职于中国新型建筑材料工业杭州设计研究院，任工程师；1993 年 10 月至 2003 年 9 月，就职于南海娜塞提先锋陶瓷机械有限公司，历任技术总监、副总经理；2003 年 10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职，现任副董事长、总经理。2010 年 4 月至今，兼任佛山市德华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 年 8 月至今，兼任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展华，男，196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2 年 7 月毕业于广东机械学院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大学学历。1992 年 7 月至 1995 年 10 月就职于佛陶集团，任维修员；1995 年 10 月至 1998 年 10 月就职于萨克米机械有限公司佛山办事处，任销售经理；1998 年 10 月至 2003 年 11 月就职于南海娜塞提先锋陶瓷机械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3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0 年 4 月至今，兼任佛山市浩华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3、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动。

（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摩德娜国际	10,567,200.00	25.16%	中国香港注册公司	无
2	德华投资	10,491,600.00	24.98%	境内非国有法人	无
3	浩华投资	8,580,600.00	20.43%	境内非国有法人	无

4	德瑞投资	8,580,600.00	20.43%	境内非国有法人	无
5	国泽资本	3,780,000.00	9.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无
合计		42,000,000.00	100.00%		

1、摩德娜国际

摩德娜国际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2、德华投资

德华投资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3、浩华投资

浩华投资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4、德瑞投资

德瑞投资成立于 2010 年 4 月 9 日，注册号：440682000191490，注册资本：132.5534 万元，实收资本：132.5534 万元，住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狮山科技工业园 A 区科兴北路办公楼 203 室，法定代表人：何标成，经营范围：对企业进行投资。德瑞投资的股权结构及股东在摩德娜和德瑞投资的任职情况如下：

股东	在摩德娜任职	在德瑞投资任职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何标成	无	执行董事、总经理	777,300	58.64
汪兆俊	生产总监	监事	295,197	22.27
荆海山	产品副总监	无	64,882	4.90
李志强	无	无	38,929	2.94
毛新	无	无	25,953	1.96
熊亮	技术创新部经理	无	19,465	1.47

方志斌	计划部经理	无	12,976	0.98
黄全虎	品质部经理	无	12,976	0.98
文良江	新兴摩德娜经理助理，兼任公司生产部副经理	无	12,976	0.98
潘文辉	监事、行政管理、工会主席	无	12,976	0.98
王赐谷	监事、采购部经理	无	12,976	0.98
李雄荣	无	无	12,976	0.98
谢冠辉	国外营销中心副总经理	无	12,976	0.98
戴跃飞	国内营销中心副总经理	无	12,976	0.98
合计	—	—	1,325,534	100.00

5、国泽资本

国泽资本成立于 2011 年 2 月 23 日，注册号：110105013606361，注册资本：1,000 万元，实收资本：1,000 万元，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东路 133 号 3 号楼 9 层 902 室，法定代表人：鲍婕，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会计咨询；经济贸易咨询。国泽资本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鲍婕	300	30.00
黄炜明	200	20.00
王晋君	200	20.00
王淑慧	200	20.00
张莉	50	5.00
张志明	50	5.00
合计	1,000	100.00

（三）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本公司由摩德娜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本形成及变化过程如下：

（一）2003年7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3年7月15日，佛山市南海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外资经营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可行性报告、申请表、章程的批复》（南外经合[2003]50号），同意摩德娜国际独资经营摩德娜有限，摩德娜有限的投资总额为120.00万美元，注册资本为108.00万美元，摩德娜国际应在摩德娜有限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3个月内缴足注册资本的15%，其余应在在2年内缴清。

2003年7月17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摩德娜有限颁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粤南外资证字[2003]0044号）。

2003年7月21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摩德娜有限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独粤南总字第001564号），注册资本108.00万美元（实收资本为0元），法人代表陈其活，企业类型为独资经营（港资），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陶瓷生产设备、微晶玻璃生产设备、餐具生产设备及其零配件，产品内外销售”，股东为摩德娜国际，持股比例为100.00%。

（二）2004年6月有限公司实收资本第一次变更登记

自2003年8月6日至2004年2月5日，摩德娜国际向摩德娜有限缴付第一期出资合计2,381,774.25港元，折合343,454.94美元。其中，摩德娜国际于2003年8月6日和2003年9月26日分别投入货币1,049,561.00港元和819,561.00港元，换算成注册资本货币分别为134,531.47美元和105,502.26美元，合计240,033.73美元，占注册资本的22.23%，符合摩德娜国际应在摩德娜有限营业执照签发之日（2003年7月21日）起3个月内缴足注册资本（1,080,000美元）的15%的规定。该期出资经佛山市南海骏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4年2月19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南骏事验字[2004]006号）验证。

2004年6月28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摩德娜有限实收资本

变更登记为 34.35 万美元，经营期限延长至 2018 年 7 月 20 日，并向摩德娜有限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出资后摩德娜有限股权结构及实缴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摩德娜国际	108.00	货币	34.35	31.80%
合计	108.00	—	34.35	31.80%

（三）2005 年 3 月有限公司实收资本第二次变更登记

2004 年 4 月 21 日至 2004 年 11 月 30 日期间，摩德娜国际向摩德娜有限缴付第二期出资 314,298.17 美元，该期出资经佛山市南海骏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4 年 12 月 20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南骏事验字[2004]058 号）验证。截至本次验资，摩德娜有限的实收资本变更为 657,753.11 美元。

2005 年 3 月 21 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摩德娜有限的实收资本变更登记为 65.78 万美元，并向摩德娜有限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出资后摩德娜有限股权结构及实缴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摩德娜国际	108.00	货币	65.78	60.90%
合计	108.00	—	65.78	60.90%

（四）2005 年 12 月有限公司实收资本第三次变更登记

2005 年 6 月 6 日至 2005 年 10 月 21 日期间，摩德娜国际向摩德娜有限缴付第三期出资 422,246.89 美元。该期出资经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5 年 11 月 28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粤诚验字[2005]090 号）验证。截至本次验资，摩德娜有限已累计收到摩德娜国际投入的注册资本 108.00 万美元。

2005 年 12 月 12 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摩德娜有限的实收

资本变更登记为 108 万美元，并向摩德娜有限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出资后摩德娜有限股权结构及实缴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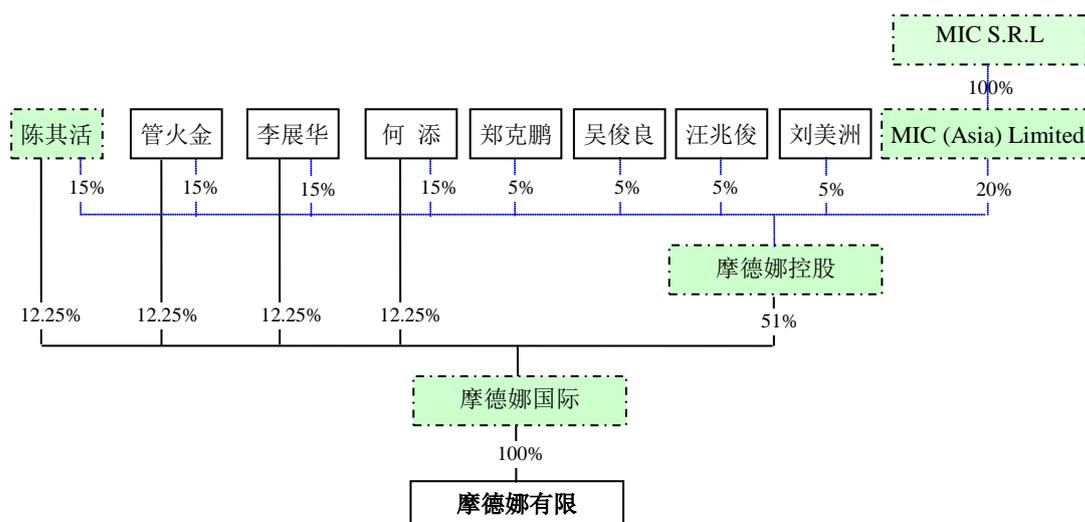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摩德娜国际	108.00	货币	108.00	100.00%
合计	108.00	—	108.00	100.00%

虽然摩德娜国际未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两年内缴清出资，不符合经南海外经贸局批准的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出资时间，但摩德娜国际此后已足额缴纳其认缴的全部出资，纠正了该行为。对此，摩德娜有限成立时的审批机关南海外经贸局已出具书面意见，认为有限公司上述逾期缴纳出资的情况已得到及时补正，其股本已足额缴纳，该局不会对该行为予以追究。同时，摩德娜有限自成立以来通过历年年检且主管部门从未提出异议，故该事项不影响公司的合法存续。公司律师亦认为，该事项不会对本次申请挂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五）2010 年 5 月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1、2010 年 5 月摩德娜国际转让股权，摩德娜有限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本次变更前，摩德娜有限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 外籍人士/境外公司 □ 境内自然人/境内公司

为进一步明晰摩德娜有限的股权架构，管火金、李展华、何添等七位境内自然人在中国境内分别设立三家投资公司德华投资、浩华投资和德瑞投资，并以上述公司受让摩德娜有限的股权。

2010年4月10日，摩德娜国际分别与德华投资、浩华投资、德瑞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摩德娜国际将摩德娜有限27.45%的股权以人民币97.60万元转让予德华投资，22.45%的股权以97.60万元转让予浩华投资，22.45%的股权以97.60万元转让予德瑞投资。

2010年4月13日，摩德娜有限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以及变更公司类型的相关决议。

2010年4月15日，摩德娜国际、德华投资、浩华投资、德瑞投资签署《合资经营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合同书》以及《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章程》。

2010年4月28日，佛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佛外经贸促字[2010]68号），同意前述股权转让，摩德娜有限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2010年5月17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摩德娜有限核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佛合资证字[2010]0003号）。（注：该批准证书原于2010年4月29日核发，因存在笔误，于2010年5月17日更正重发）。

2010年5月7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摩德娜有限的股东变更登记，并向摩德娜有限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682400000521），摩德娜有限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美元）	持股比例
摩德娜国际	298,620.00	27.65%
德华投资	296,460.00	27.45%
浩华投资	242,460.00	22.45%
德瑞投资	242,460.00	22.45%
合计	1,080,000.00	100.00%

2、2010年12月境内自然人退出摩德娜国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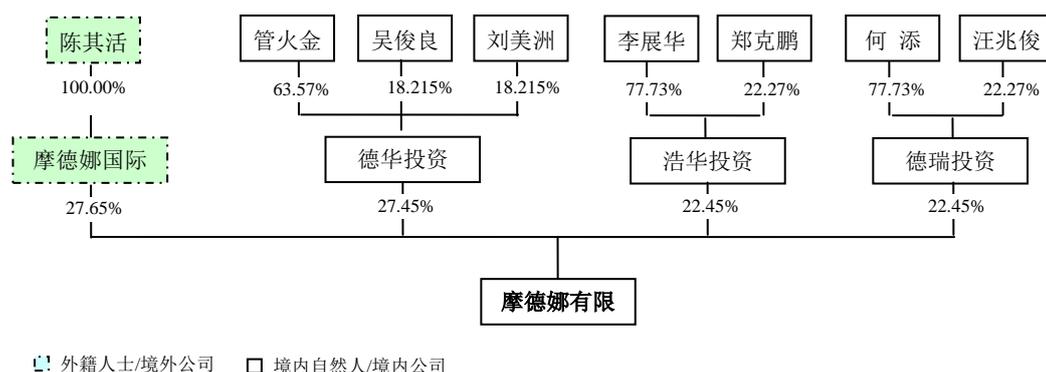
2010年12月30日，摩德娜控股将其所持摩德娜国际的股份全部转让予陈其活和 Palmieri Giuliano，李展华、管火金和何添分别将其所持摩德娜国际的1,225股股份转让予陈其活。本次转让详情参见本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前述股份转让完成后，摩德娜国际的股东变更为外籍人士陈其活和 Palmieri Giuliano，管火金、李展华、何添等七位境内自然人不再通过摩德娜国际间接持有摩德娜有限的股权。

3、2011年2月 Palmieri Giuliano 退出摩德娜国际

2011年2月22日，Palmieri Giuliano 将其所持摩德娜国际的3,689股股份以港币8,806,325.00元转让予陈其活。股份转让完成后，摩德娜国际的股东为陈其活，持股数为10,000股，持股比例为100.00%。

本次股权结构调整完成后，管火金、李展华、何添等七位境内自然人通过境内投资公司，陈其活通过香港公司摩德娜国际分别持有摩德娜有限股权。截至2011年2月23日，摩德娜有限的股权结构（追溯至最终持股自然人）如下图：



（六）2011年3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1年3月2日，摩德娜有限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增加投资总额至135.00万美元以及注册资本增加至1,186,813.19美元的相关决议，国泽资本向公司投入1,5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06,813.19美元，占出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的9.00%。

同日，摩德娜有限与国泽资本签订了《关于北京国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向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增资的协议》，摩德娜国际、德华投资、浩华投资、德瑞投资和国泽资本签署了《合资经营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合同书》及《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章程》。

2011年3月8日，佛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中外合资企业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佛外经贸促字[2011]34号），同意摩德娜有限增加投资总额15.00万美元，注册资本增加106,813.19美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国泽资本以等值现金投入。

2011年3月9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摩德娜有限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粤佛合资证字[2010]0003号）。

2011年3月10日，诚安信南海分所出具“粤诚南验字[2011]018号”《验资报告》，审验摩德娜有限已收到国泽资本投入的出资1,500.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106,813.19美元，其余部分作为资本公积处理，摩德娜有限累计实收资本为1,186,813.19美元。

2011年3月17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摩德娜有限换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摩德娜有限投资总额变更为135.00万美元，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为1,186,813美元。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美元）	持股比例
1	摩德娜国际	298,620.00	25.16%
2	德华投资	296,460.00	24.98%
3	德瑞投资	242,460.00	20.43%
4	浩华投资	242,460.00	20.43%
5	国泽资本	106,813.00	9.00%
合计		1,186,813.00	100.00%

（七）2011年7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0年9月22日，摩德娜有限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摩德娜有限进行股份制改制的决议，改制时间定于2011年3月31日。

2011年5月25日,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2011年3月31日止及前一个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天健正信审[2011]WZ字第090025号),审计截止2011年3月31日,摩德娜有限的账面资产总额为人民币259,965,641.10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75,711,430.52元,净资产为人民币84,254,210.58元。

2011年5月25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摩德娜有限2011年3月31日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1]第253号),摩德娜有限在2011年3月31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8,425.42万元,评估价值为11,054.50万元,增值率31.20%。

2011年6月3日,摩德娜有限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将摩德娜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决议,以截至2011年3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人民币84,254,210.58元,按2.006053:1的比例折合成42,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共计股本为人民币42,000,000元,其余42,254,210.58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各发起人按照各自在摩德娜有限的出资比例持有股份公司相应数额的股份。

2011年6月21日,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作出《关于合资企业佛山市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改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粤外经贸资字[2011]237号),批准了摩德娜有限改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等事宜。

2011年6月22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摩德娜有限核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粤股份证字[2011]0014号)。

2011年7月15日,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090015号)。根据该《验资报告》的审验结果,截至2011年7月15日,公司已收到各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4,200.00万元,均系以公司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共计4,2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转为资本公积。

2011年7月19日,摩德娜有限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摩德娜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决议,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

事会组成人员以及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2011年6月15日，摩德娜有限职工代表大会一致表决通过了选举潘文辉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决议。

2011年7月28日，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摩德娜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摩德娜国际	10,567,200.00	25.16%
2	德华投资	10,491,600.00	24.98%
3	德瑞投资	8,580,600.00	20.43%
4	浩华投资	8,580,600.00	20.43%
5	国泽资本	3,780,000.00	9.00%
合计		42,000,000.00	100.00%

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目前拥有香港科技、香港意耐华、佛山意耐华以及新兴摩德娜四家全资子公司，各全资子公司情况如下：

（一）香港科技

香港科技成立于2009年6月17日，注册编号为1346126，注册地址为香港中环永乐街121-125号荣达商业大厦2楼C室，法定股本为10,000股，已发行股份数目为1股，由摩德娜持有，持股比例为100.00%。

香港科技的业务包括：持有香港意耐华100%的股权以及从事非源自香港的机械贸易业务。截至2014年6月30日，香港科技的总资产为8,463.10万元，净资产为1,723.34万元，2014年上半年的营业收入4,168.04万元，净利润13.47万元。

（二）香港意耐华

香港意耐华成立于 2006 年 10 月 10 日，注册编号为 1079537，注册地址为香港中环永乐街 121-125 号荣达商业大厦 2 楼 C 室，法定股本为 10,000 股，已发行股份数目为 1 股，由香港科技持有，持股比例为 100.00%。

香港意耐华除持有佛山意耐华 100% 的股权外，没有从事其他业务。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香港意耐华的总资产为 197.26 万元，净资产为 26.59 万元，2014 年上半年的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为 0 万元。

（三）佛山意耐华

佛山意耐华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 20 日，注册号：440682400008950，注册资本：25.00 万美元，实收资本：25.00 万美元，住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江湄村民委员会“沙堡岗”地段（厂房 3），法定代表人：Benjamin Ki-wood Chan，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陶瓷生产设备、微精玻璃生产设备、餐具生产设备及其零配件，产品内外销售。自设立至今为香港意耐华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佛山意耐华的总资产为 525.99 万元，净资产为 466.00 万元，2014 年上半年的营业收入为 950.36 万元，净利润为 34.17 万元。

（四）新兴摩德娜

新兴摩德娜成立于 2011 年 8 月 4 日，注册号：445321000011094，注册资本：500.00 万元，实收资本：500.00 万元，住所：新兴县新城镇新成工业园 B1-12 地块，法定代表人：陈其活，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陶瓷生产设备、玻璃生产设备、餐具生产设备及其零配件；陶瓷原料、颜料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自设立至今为摩德娜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新兴摩德娜的总资产为 7,109.92 万元，净资产为 234.79 万元，2014 年上半年的营业收入为 879.03 万元，净利润为 -95.88 万元。

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董事会成员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
Benjamin Ki-wood Chan (陈其活)	董事长	男	2014 年 8 月至 2017 年 8 月
管火金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2014 年 8 月至 2017 年 8 月
李展华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2014 年 8 月至 2017 年 8 月
吴建青	独立董事	男	2014 年 8 月至 2017 年 8 月
李莎	独立董事	女	2014 年 8 月至 2017 年 8 月

1、Benjamin Ki-wood Chan (陈其活)，简历详见“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2、管火金，简历详见“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3、李展华，简历详见“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4、吴建青，男，1956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 1 月毕业于景德镇陶瓷学院陶瓷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1985 年 7 月毕业于华南工学院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获硕士学位；1991 年 7 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院无机材料系，获博士学位。1982 年 2 月至 1982 年 7 月，就职于景德镇陶瓷学院陶瓷工程系，任助教；1985 年 8 月至 1987 年 10 月，就职于华南工学院无机材料系，任助教；1987 年 11 月至 1991 年 12 月，就职于华南理工大学无机材料系，任讲师；1992 年 1 月至 2000 年 4 月，就职于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院

无机材料系，任副教授；2000年5月至今，就职于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院无机材料系，任教授。2006年12月至今，任广东陶瓷协会副会长；2010年6月至今，任中国硅酸盐学会陶瓷分会副理事长。2012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5、李莎，女，196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7月毕业于湖南商学院统计专业，大专学历；1992年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自学考试）统计专业，本科学历。1986年7月至1991年10月，就职于湖南商学院，任助教；1991年11月至2008年11月，就职于广东财经职业学院，历任讲师、副教授、会计系副主任；2008年12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任副教授。2009年8月至2014年8月，就职于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1年1月至今，就职于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1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公司监事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股东代表监事2名。监事会成员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
刘美洲	监事会主席、销售总工程师	男	2014年8月至2017年8月
王赐谷	监事、采购部经理	男	2014年8月至2017年8月
潘文辉	职工监事、行政部经理	男	2014年8月至2017年8月

1、刘美洲，男，196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毕业于江西工业大学化学工程系无机化工专业，本科学历。1986年9月至1995年4月，就职于江西意特利建材有限公司，任技术员；1995年5月至2003年6月，就职于南海娜塞提先锋机械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2003年7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职，历任技术生产总监，现任销售总工程师、监事会主席。2011年7月至今，兼任佛山市德华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2、王赐谷，男，197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7月毕业于湖南省涟邵矿务局技工学校铆焊专业，中专学历。1993年9月至1996年7月，就职于湖南省双峰县洪山矿机械厂，任工人；1996年8月至1997

年 12 月就职于顺德沙边液压机械厂，任工人；1997 年 12 月至 2003 年 12 月，就职于南海娜塞提先锋陶瓷机械有限公司，任班长；2004 年 1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职，历任生产部经理助理、生产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采购部经理。

3、潘文辉，男，196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性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广东南海广播电视大学经济类企业管理专业毕业，大学专科学历，1995 年 6 月取得助理经济师任职资格。1977 年 7 月至 2003 年 10 月，就职于南海建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2003 年 11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职，现任公司监事、行政部经理、公司工会主席。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销售总监及生产总监为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如下：

1、管火金，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简介。

2、李展华，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简介。

3、范敏仪，女，197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毕业于广东广播电视大学会计电算化专业，专科学历。1992 年 6 月至 1998 年 10 月，就职于南海展宏陶瓷有限公司，任财务人员；1998 年 11 月至 2000 年 4 月，就职于南海森达木制品有限公司，任财务人员；2000 年 5 月至 2003 年 6 月，就职于南海市嘉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任报关员；2003 年 7 月至 2005 年 11 月，就职于佛山市南海万能达精密元件有限公司，任会计主管；2005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会计主管，财务经理，现任财务总监。

4、吴俊良，男，1970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毕业于南京化工学院硅酸盐工程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 年 8 月至 1998 年 6 月，就职于江苏省宜兴陶瓷工业设计研究院，任工程师；1998 年 6 月至 2000 年 10 月，就职于宜兴海登皇格精细陶瓷有限公司，任销售部经理；2000 年 11 月至 2003 年 10 月，就职于南海娜塞提先锋陶瓷机械有限公司，任华东区销售部经理。2003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销售总监。

5、汪兆俊，男，197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毕业于安徽凤阳县职业中学，高中学历。1995年6月至1996年12月，就职于安徽省凤阳县造船厂，任职工、技术员；1997年1月至1999年12月，就职于南海娜塞提先锋陶瓷机械有限公司，任班长、项目经理；2000年1月至2001年2月，就职于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任生产主管；2001年3月至2003年11月，就职于南海娜塞提先锋陶瓷机械有限公司，任生产部经理；2003年11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职，历任生产部经理、技术援助部经理，现任生产总监。

九、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4年1-6月份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298,286,935.75	391,659,716.43	401,607,078.15
净利润（元）	3,169,678.04	8,515,798.84	14,722,054.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69,678.04	8,515,798.84	14,722,054.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777,032.05	6,107,930.23	8,789,356.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777,032.05	6,107,930.23	8,789,356.47
综合毛利率	16.25%	18.33%	21.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1%	6.93%	13.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0%	4.97%	7.9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21	6.00	6.11
存货周转率（次）	1.30	1.92	1.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0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0	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935,697.08	59,056,196.90	25,033,386.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0	1.41	0.60
财务指标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总资产（元）	495,716,514.58	490,656,399.86	365,582,204.99
股东权益合计（元）	110,770,282.32	127,996,405.96	118,623,182.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110,770,282.32	127,996,405.96	118,623,182.41
每股净资产（元/股）	2.64	3.05	2.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64	3.05	2.82

产（元/股）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8.84%	74.66%	68.02%
流动比率	1.08	1.14	1.15
速动比率	0.59	0.57	0.61

注：除特别指出外，上述财务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综合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7）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9）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10）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11）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1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1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十、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100

项目小组负责人：邹怡

项目小组成员：刘畅、曹远鹏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

负责人：程秉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89 号城建大厦 9 楼

联系电话：020-38799345

传真：020-38799335

经办律师：王志宏、李彩霞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建弟

住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黄伟成、李玉萍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琦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联系电话：010-88000000

传真：010-88000006

经办注册评估师：沈书斌、李明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与产品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陶瓷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GB/T4754—201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C3515）。

公司以陶瓷企业核心的窑炉技术为基础，以多年的陶瓷行业经验为指导，长期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陶机整线工程的解决方案。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范围集中在建筑陶瓷领域，并逐步向卫生洁具、日用陶瓷、微晶玻璃等领域拓展，旨在成为以陶瓷窑炉为核心的“大陶瓷”机械设备的提供商和陶机整线方案的解决商。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陶瓷用窑炉设备。近年来，公司致力于推动陶瓷行业的产业升级，作为陶瓷行业上游陶机设备企业，公司不断提升、延展陶机设备产品线。在产品结构上，智能高效、节能减排的新型陶瓷装备占主导；在产品功能上，创新性地推出绿色环保的泡沫陶瓷、薄板陶瓷等陶瓷设备；在应用领域上，公司产品开始进入卫生洁具陶瓷、日用陶瓷设备等领域。

公司主营产品为陶瓷用窑炉设备，主要包括干燥设备和烧成设备。

1、干燥设备

干燥设备用于陶瓷坯体的水份烘干，可以使坯体达到生产工艺所需的水分含量和强度。公司先后推出四层、五层 MRD-H 及 MRD-HB 自循环式高效干燥器（适用于传统干法压制陶瓷制品，含水 6%-7%），以及 MRD-IG 节能高效干燥器（适用于湿法挤出新型陶瓷制品，含水 16%-20%），这些设备具有环保、节能高

效、节约用地和产品适应好的特点，尤其是高水份含量产品（含水 16%及以上）的干燥设备，是陶瓷机械中的高科技新型设备。公司是国内少数掌握该核心技术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厂商之一。

公司自主研发的干挂空心陶瓷板节能高效五层辊道式干燥器，2012 年 1 月通过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科技成果鉴定，结论为“综合技术水平居国际领先”，2013 年 2 月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科技技术成果登记证书，2013 年 12 月获得中国建材机械工业协会颁发的“建材机械行业科技奖一等奖”。公司节能高效新型干燥机械，于 2013 年 3 月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公司的“MRD-IG5 型挤出干挂空心陶瓷板节能高效五层辊道式干燥器”于 2013 年 9 月被国家科学技术部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公司的“MRD-H5 五层智能干燥器技术”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和财政部联合组织的“重点行业节能减排技术评估与应用研究”遴选出的《建材行业节能减排先进适用技术应用案例》。



四层干燥器



五层干燥器



挤出陶瓷板干燥器

2、烧成设备

烧成设备用于陶瓷坯体的焙烧，以使坯体达到所需的性能。烧成工序的能源消耗占各工序总能耗的比重最大，为推动陶瓷行业的产业升级，公司先后推出 MRK 系列辊道窑炉、MDC 系列双层窑炉、MGE 系列釉面砖窑炉、MFS 系列抛光砖宽体窑炉、MFP 薄板窑炉、MHC 挤出陶板窑炉、MSP 陶瓷太阳能板窑炉、GEMINI 双子星轻量化泡沫陶瓷隧道窑、M2X 系列超宽体瓷片窑炉等新型陶瓷烧成设备，获得国内外市场的广泛认可。

2013 年 6 月份起，公司和巴西 ASTC TECHNOLOGY 公司合作，为卫生洁具行业推出一款节能 45% 的 MTX 系列隧道窑，该设备在实际使用中，将卫生洁

具的单位能耗从 1,100Kcal 成功降低至 605Kcal。

2014 年起,公司针对印度市场的生产特点,推出 MCD 系列干燥设备和 MCC 及 MGK 系列窑炉,适用于印度市场的两次烧瓷片以及高档瓷质釉面的生产设备。

公司的“挤出干挂空心陶瓷板节能高效辊道窑”于 2012 年 1 月通过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科技成果鉴定,结论为“综合技术水平居国际领先”,2013 年 2 月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科技技术成果登记证书,2013 年 12 月获得中国建材机械工业协会颁发的“建材机械行业科技奖二等奖”。公司的“MFS-305 型大规模抛光砖专用高效节能宽体窑”,2012 年 3 月被广东省科技厅认定为“广东省重点新产品”,2012 年 5 月被国家科学技术部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公司的“GEMINI—泡沫陶瓷砖宽截面隧道窑”,2012 年 12 月被中国绿色陶瓷推荐评选活动组委会评选为 2012 中国陶瓷热工设备“节能之星”。2013 年 3 月,公司“低热值燃气新型烧成机械”、“陶瓷板/陶瓷砖高效节能烧成成套设备”、“泡沫陶瓷/日用瓷宽截面烧成新型节能装备”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公司的“GEMINI 双子星隧道窑”于 2013 年 3 月被中国陶瓷工业协会评为第九届中国陶瓷行业新锐榜“年度优秀产品”。“MTK260 型自动化新型烧成机械设备”于 2014 年 2 月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并已正式公布。公司的“MDC 双层烧成辊道窑技术”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和财政部联合组织的“重点行业节能减排技术评估与应用研究”遴选出的《建材行业节能减排先进适用技术应用案例》。



MDC双层窑炉

MFS305宽体窑炉

MHC挤出陶板窑炉

除干燥设备和烧成设备外,公司还自主生产施釉和输送设备,并对外采购成型设备以及原料设备等与自产设备配套销售。

施釉和输送设备通常与窑炉一起销售。其中,施釉设备用于对坯体进行除尘、

施釉、印花等装饰处理，使釉浆附着在坯体的表面，输送设备用于将成型设备、干燥设备、烧成设备等连接起来，以保证生产线的连续自动运行。目前，公司生产的施釉及输送设备主要包括翻坯机、升降机以及进出窑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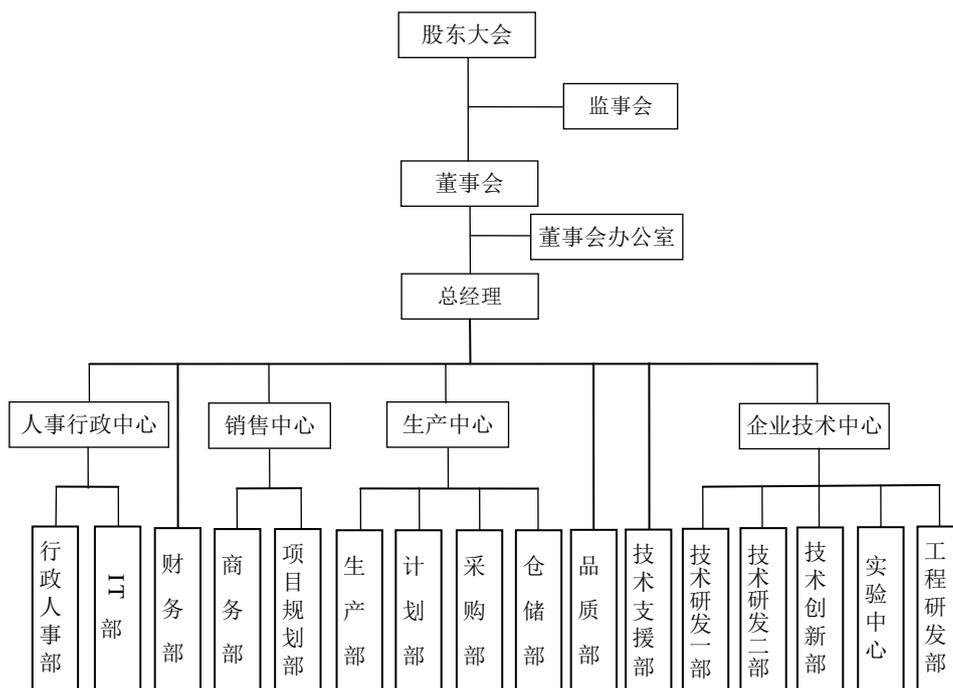
压机翻坯机

釉线翻坯机

升降机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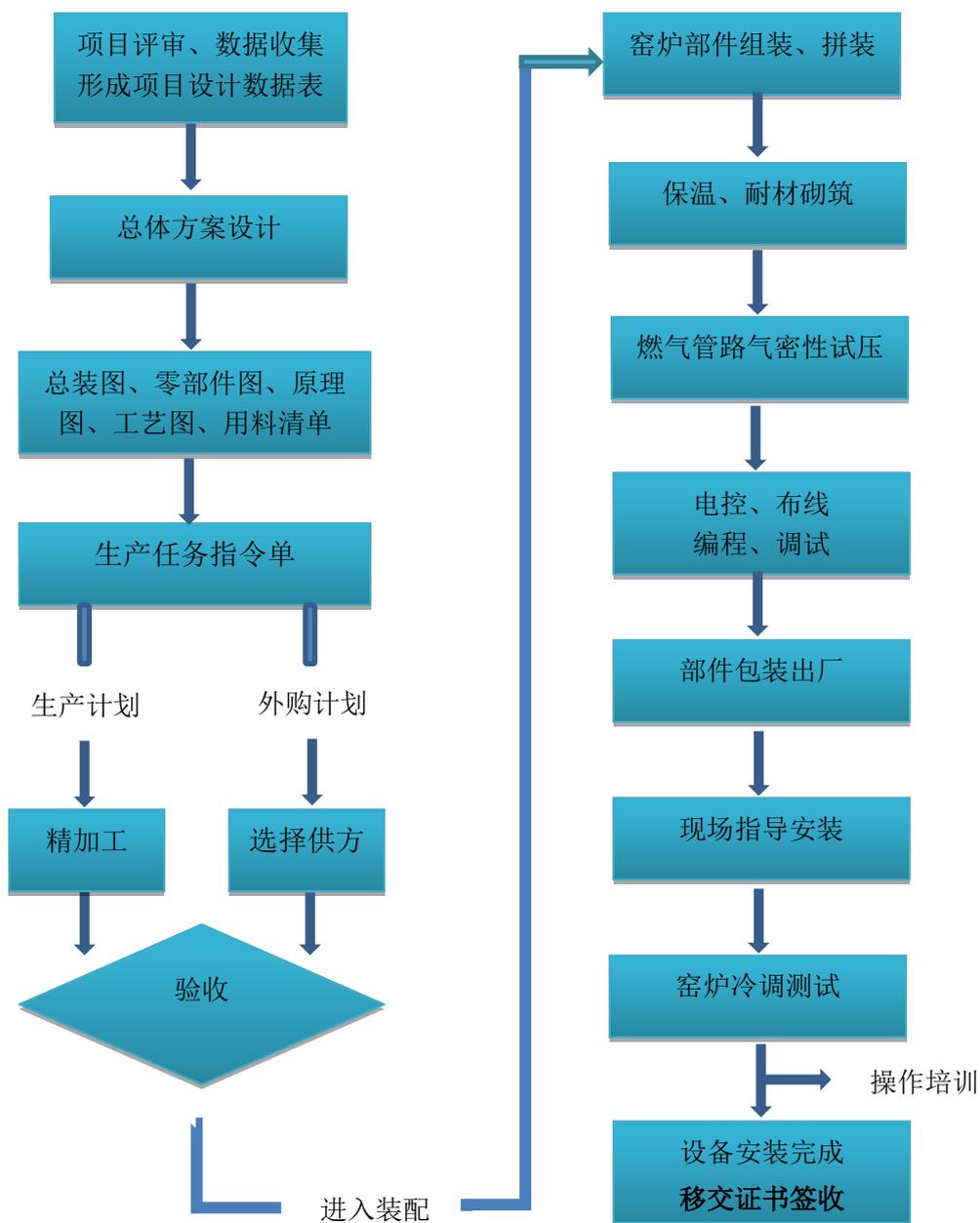
(二) 内部组织机构职能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决策机构，并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为股东大会领导下的监督机构。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下设部门的职责如下：

部门	主要职责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董事会的日常工作，确定公司经营策略，把握公司发展方向
行政人事部	负责公司各类行政事务的安排和管理，规划、指导、协调公司行政服务支持的各项工作；负责公司组织架构设计和部门职责编制、人力资源政策和制度的制定；负责招聘和绩效考核；管理劳动和员工关系
IT部	负责公司的网络架构、IT设备配置、设施维修及ERP系统维护
财务部	负责公司的财务预决算、资金计划、管理及费用控制、资产、帐务管理；制定和实施财务制度；负责报表编制、税务申报
商务部	负责制定和完成分管区域的市场和销售计划的实施；挖掘客户信息，进行有效过滤；与客户沟通，建立客户关系；对有意向客户进行跟踪，完成营销任务定额；合同执行过程中认真跟进，保持有效的信息沟通，随时了解合同完成的进度及效果，以求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并保证合同完成后的回款
项目规划部	负责对报价方案的审核；项目实施方案的制定与审核
生产部	负责接收生产任务，组织生产按期交货；与技术部沟通设计上出现的问题协商处理办法和改进设备的实用性；配合开发部开发新产品并对新产品进行制造实验调试论证等工作
计划部	负责产销平衡调度；编制项目任务在各部门完成的周期计划，采购、生产、销售的环节的协调，保证生产所需物料的及时供应；稽核项目任务进度；掌握生产过程中各种物资的储备和配套情况
采购部	负责供应商开发、维护和管理；制定物料及备件的采购计划；贯彻落实采购任务，确保采购价格合理；跟进交货、验收、督办入库及付款、回票；负责样品索取和试用监督，并不断督促供应商，提出改进的要求和计划
仓储部	负责仓库物料收发存管理，项目成品入库、包装、防护、出库及储存管理；掌握和更新存货数据，制订和实施发货计划；负责储运过程和数据管控、进度跟踪等；公司物流规划和方案的设计
品质部	负责质量管理，完成原材料及产成品的质量检验任务；负责组织考核定额的制定、修改及考核定额核算
技术支援部	指导和处理安装调试技术问题；处理客户质量问题投诉；对客户提供售后技术咨询与指导；参与技术研发；为客户提供有效的技术服务，解答客户涉及产品的技术问题；负责产品的现场技术支持
技术研发一部	编制和实施窑炉设备的技术发展规划；制定相关技术规范；负责窑炉设备科研立项及新产品与新技术的研发、设计、试验和应用推广
技术研发二部	编制和实施辅助设备的技术发展规划；制定相关技术规范；负责辅助设备科研立项及新产品与新技术的研发、设计、试验和应用推广
技术创新部	收集、整理、汇总陶机行业各类信息、数据，建立行业信息数据库；负责企业产品资质的申请；负责企业荣誉和科研立项等政府项目的申请
实验中心	研发新型节能降耗环保陶瓷机械产品；为客户寻找原料、优化配方结构；开展合作研究项目
工程研发部	组织项目评审会、负责设计平面布置图及购买原料设备及压机设备等外购设备

（三）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目前主要的业务模式是“以销定产”，公司商务部同客户签订项目合同后，工程研发部组织生产部、技术部、计划部、采购部召开项目评审会。项目评审会对项目合同工作进行细化分工：项目研发部组织设计平面布置图及外购原料设备等，技术部详细设计设备图并同时列示出所需的物料清单，计划部负责统筹安排生产和采购。采购部负责按指令采购、生产部负责组织生产，生产部完成厂部生产工作，待品质部检验符合生产流程后，将设备运输到客户现场，继续进行客户现场的组装和生产。技术支援部会负责客户现场的设备验收及后续的售后服务。公司具体的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 公司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自成立始便十分注重研究开发，现已在新型陶瓷窑炉设备制造领域拥有 17 项核心技术，涵盖产品设计开发、材料实验检测、干燥和烧成的整个流程，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技术类别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开发起始时间	技术开发结束时间
1	设计开发技术	HTT 热辐射传热技术	自主创新	2005.6	2008.10
2		窑炉流体仿真设计技术	自主创新	2004.1	2007.12
3	试验检测工艺	多燃料烧嘴检测工艺技术	自主创新	2009.1	2012.12
4		耐火材料测试工艺技术	自主创新	2009.1	2012.12
5	干燥工艺	温度、湿度自控技术	自主创新	2007.1	2009.12
6		湿热气体自循环技术	自主创新	2007.1	2009.12
7		自增湿技术	自主创新	2007.1	2009.12
8		干燥器内侧面阻热调温技术	自主创新	2007.1	2009.12
9	烧成工艺	空窑管理技术	自主创新	2005.10	2009.12
10		M-SPR 节能集成技术	自主创新	2005.10	2009.12
11		陶瓷辊棒自动纠偏技术	自主创新	2008.10	2009.12
12		自增氧技术	自主创新	2005.10	2009.12
13		窑炉截面温差控制技术	自主创新	2005.10	2009.12
14		“辊道窑平烧陶管”技术	自主创新	2011.10	2012.12
15		新型节能隧道窑烧成技术	自主创新	2010.5	2012.8
16	陶瓷工艺	利用抛光废渣生产泡沫陶瓷技术	自主创新	2011.5	2013.12
17		挤出法生产陶瓷薄板技术	自主创新	2012.1	2013.12

1、设计开发技术

(1) HTT 热辐射传热技术

公司掌握的“HTT 热辐射传热技术”是运用自行编制的测试模型程序，直接在计算机终端中输入不同耐火材料的厚度、导热系数以及窑压等参数，即可得出耐材在炉内高温面和低温面的温度，并可模拟窑炉运行的工况条件，开展窑炉设备的热态模拟试验，为改进窑炉的性能和新产品开发提供更加科学的平台。

(2) 窑炉流体仿真设计技术

公司掌握的“LET 流体仿真技术”运用流体力学软件对不同窑炉管路内部的三维、粘性和可压缩气体（如天然气，液化石油气和水煤气等燃料以及助燃空气等）的非定常流动进行数值模拟，再根据各类型气体的特性分别采用不同测试模型和测试数据，形成了准确获取窑炉风管内部非定常流动的计算方案，有效提

高了窑炉风管设计的准确度及干燥和窑炉系统设计的合理性。

2、材料试验检测技术

(1) 多燃料烧嘴检测工艺技术

烧嘴是窑炉燃烧的核心部件，其性能不仅影响燃料的适应性，也关系到窑炉的燃烧状况和节能水平。

公司掌握的“多燃料烧嘴检测技术”的核心部件是公司自主开发的移动式烧嘴燃烧检测炉，该检测炉采用全棉结构，长达5M，由5段组成，每段均设计有可灵活推动的轮子，直接把检测炉连接燃料后即可检测各种燃料烧嘴的功率、火焰温差、火焰流向等参数，检测范围广，检测方便、快捷，为公司窑炉新产品、新型烧嘴设计开发提供科学依据。

(2) 耐火材料测试工艺技术

耐材也是窑炉的核心部件，若无法保证耐材的质量，也就不能保证窑炉产品的能耗水平和使用寿命。

公司掌握的“耐火材料测试工艺技术”主要是采用“裂纹检测法”，该方法最大的特点就是检测时间短，检测时间一般为8个小时，较传统“剥落量法”的15小时检测时间降低了近一半时间。另外，该方法还可准确地检测耐材高温重烧前后变化比重、保温性能和热稳定性等技术指标，可为公司耐材的采购和选材提供更加科学的依据。

3、干燥工艺技术

(1) 温度、湿度自控技术

干燥时，如果炉内环境温度太高，或者湿度控制不合理，坯体就会容易产生变形和开裂问题。

公司掌握的“温度、湿度自控技术”主要是使用燃烧机来控制炉内温度，并改变风机排湿量，调整炉体室内空气量等方式来控制炉内湿度，将温差变化控制在 $\pm 1^{\circ}\text{C}$ 以内，湿度波动不超过3%，达到降低制品的干燥开裂和变形目的，提高

干燥坯体的成品率。

（2）湿热气体自循环技术

公司掌握的“湿热气体自循环技术”的基本原理是先抽出干燥窑内部分湿热气（根据不同区域需要调整，仅排出少量到室外），再通过风机将抽出的湿热气高速送入干燥器内，反复循环利用湿热气，循环过程中湿热气的温降通过燃烧机或窑炉余热来补充，这就达到提高效率和节能目的。

采用湿热空气自循环技术后，干燥器内的气体受到强制搅拌产生“紊流”效果，流动速度加快近1倍，干燥效率也提高了1/3。而且热风在窑体内高速流动，带走了制品表面排出的水蒸气，保证了窑内气体温度及湿度均匀分布，实现了低温、高湿、高效、均匀干燥。

（3）自增湿技术

当高水分（含水量为16~20%）陶瓷坯体刚进入超过40℃的干空气环境时，坯体表面温度会升高，水分迅速蒸发，由于坯体内部温度还没有升高，水分传递速度跟不上坯体表面水蒸发速度，会引起坯体变形和开裂。

公司创造性的设计了一套风机和管路系统，将干燥器后部的高湿热风通过多条管路引入入口及坯体热敏感性较高易开裂和变形区域，增加了坯体湿度，此时加热坯体温度为主，坯体表面水分蒸发慢；当坯体内、外温度接近一致时，再降低干燥器内湿度，提高排水速度，解决了陶瓷板因水分高容易开裂和变形等问题。由于该技术有效利用了坯体自身蒸发的水分提高干燥器湿度，因此称之为“自增湿系统或技术”。

（4）干燥器内侧面阻热调温技术

干燥通道辊面中间放产品，两边靠墙有空隙是设备固有特性，产生热量差或温差（两边间隙大，靠墙处吸热量小，温度高；而中间产品靠得近，吸热量大，温度低）的状况难以改变。

公司创造性研发出一个移动式阻热装置，不仅可以产品变化情况调节供风状况，也可以将热风引流到需要的区域，调整坯体局部温度，缩小了截面两侧

温差，改善两边温差和风压，防止陶瓷板干燥时因受热不均，产生侧弯和开裂问题。

4、烧成工艺技术

(1) M-SPR 节能集成技术

公司掌握的“助燃风加热到 250℃的技术”的原理是：改变烧嘴风片旋流结构，降低普通进风角度，加强热风的旋转效果，提高混合速度；增加现有风片间隙和风孔，设计一个蓄风室，保证燃烧充分和完全；采用二级加热提高助燃风温度方式，先利用缓冷区的热风将助燃风入口温度加热到 120℃，然后在助燃风出口增加冷风通道，冷风带走的热量可将助燃风的温度提高到了 250℃，同时设置助燃风压力和温度集成自控系统，提高炉内燃烧温度，达到节能效果。

(2) 陶瓷辊棒自动纠偏技术

辊道窑辊棒在陶瓷砖的重力作用和高温下会产生下垂或弯曲，致使制品传动时两边砖向走速较快，中间砖坯走速变慢，两边砖向中间挤，导致高温瓷化的软坯产生变形。

公司掌握的“陶瓷辊棒自动纠偏技术”的原理是：根据砖坯运行特点和不同位置，将辊棒设计和制作成不均匀的“弧形”结构，从而弥补因辊棒下垂造成中间砖坯缓慢的速度差，保证砖坯经过长距离后砖坯仍然直接向前运行，避免相互紧靠和砖坯转向的问题，解决了高温瓷化的软坯易产生变形问题。

(3) 自增氧技术

该技术适应于对氧化气氛要求较高的产品烧成。如陶瓷板烧成，其发色主要靠原料中“Fe”或其他“多价态”着色剂，如果氧化气氛控制不当就会使颜色发色变化，将直接影响烧成质量，所以需要强化氧化氛围。

公司自主掌握的“自增氧技术”，采用多道自吸风系统（通过氧化区域的窑内负压自动吸入，仅补充少量机械供风），从多个角度增加新鲜空气（带入氧气），即使燃烧出现不稳定或产品断断续续出现窑压波动时，窑内仍然能达到需要的氧化气氛，确保发色达到要求，提高坯体的烧成质量和成品率。

(4) “空窑”管理技术

公司自主研发的“空窑”管理技术，达到了“空窑”时“自动预调参数”的目的，解决干燥质量不稳定的问题。

陶瓷板干燥水分高，收缩大，如果产品断断续续或空档多，干燥器内部温、湿度或压力变化大会使产品质量不稳定，公司利用一系列传感器、PLC、电脑和传动装置，研发出可根据陶瓷板进、出状况“自动”提前预调参数适应变化的“空窑”管理技术，确保干燥质量稳定。

(5) 窑炉截面温差控制技术

公司掌握的“窑炉截面温差控制技术”主要包括窑炉烧成区和冷却区的截面温差控制技术。

烧成区域主要采用多孔分流器燃烧技术，将高温烟气引射炉内到多个角度，温度低的区域高温烟气多，温度高的区域温度高温烟气少，以此改善窑炉温差，降低因温差导致变形甚至开裂现象。急冷区则主要采用自由移动的“急冷弯管”，可将风管的冷风移到高温区域，也可离开低温区域，灵活方便，改善了因窑内截面温差坯体产生的变形、开裂和色差问题，大大提高了产品干燥合格率。

(6) “辊道窑平烧陶管”技术

公司掌握的“辊道窑平烧陶管”技术主要是利用了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种高温托架，高温支架穿过中空结构“挑”起陶管，将支架平放在高温托架上，自动进出辊道窑内烧成。由于产品高度从梭式窑“吊烧”的 1,500mm 降低到现在的 100mm 左右（陶管+托架高），温差易于控制，同时采用辊道窑结构，实现了自动进出和连续式烧成，不仅产品色差、变形及开裂缺陷少，大幅度提高了产量和自动化水平。

(7) 新型节能隧道窑烧成技术

公司自主研发出的“新型节能隧道窑烧成技术”已获得授权专利，国内、外目前没有这样的结构和技术。

传统窑车底截面与窑底截面一样大，它们在循环进出窑内烧产品时不断吸

收、放出热量，造成热损失，而该项目装备“将传统的整个窑底移动变为小部分窑底移动”，大幅降低窑底耐火材料进出时带走的热量，节省燃料消耗。为了保证装载量不变，而将产品装载面设计成“T”字形结构，既可保证产量，又满足了窑车正常运行，同时因窑车耐火材料少，传热快，可以缩短烧成周期。与传统隧道窑相比，综合节能超过了 20%，目前已广泛用于轻质泡沫陶瓷和西瓦烧成。

5、陶瓷工艺技术

(1) 利用抛光废渣生产泡沫陶瓷技术

为了提高陶瓷地砖表面耐磨性能，保证表面光滑、平整、细腻，现有生产工艺是在陶瓷坯体上直接印花（渗花砖）或进行多次布料（微粉砖）成型后再高温烧成，最后通过抛光磨掉 0.8~1.1mm 表面层，达到所需的装饰效果。以 800*800mm 抛光地砖为例，这类产品厚度一般在 10~12mm 左右，平均需要抛掉 8~10% 的重量，加上磨边、倒角、抛光磨头产生的磨损量，生产抛光废渣量超过了抛光地砖重量的 15%。中国建筑卫生陶瓷协会 2012 年统计数据显示，国内全年实际抛光砖产量为 31.33 亿平方米（烧后平均重量约为 25kg/m^2 ），产生的抛光废渣达到了 1175 万吨，相当于每天有 3.8 万吨抛光废渣需要处理。如果按现有方法将绝大部分进行填埋处理，每年需要浪费 9000 亩的土地（平均堆积密度约为 2.0t/m^3 ）。

公司自主研发出“利用抛光废渣生产泡沫陶瓷技术”，通过在常规原料中掺抛光废渣量 50~60%，而其综合性能却与市面上现有泡沫保温材料的性能基本上差不多，而其耐火等级远远超过了现有墙体保温材料（如岩棉、酚醛泡沫板等），从而开辟了陶瓷行业新的“变废为宝”技术，解决了陶瓷砖的废渣处理问题，由此也促进了公司相应配套装备的销售业绩增长。

(2) 挤出法生产陶瓷薄板技术

公司自主研发出“挤出法生产陶瓷薄板技术”，现在生产的规格可达“1200mm*2800mm”，而厚度最薄仅为 3mm，与 10mm 左右抛光地砖相比，可节省原料 70%，水、能耗和运输费用成倍降低。除此之外，由于采用挤出法生产，无需喷雾造粒和球磨加工，进一步省水和节能，同时生产过程粉尘污染小。摩德

娜公司已研发出相应技术和配套装备，将有利于推进全行业的技术进步，促进陶瓷产业转型升级和绿色低碳发展。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基本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注册商标专用权和应用软件。其中，账面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应用软件，其入账和累计摊销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21,496,377.00	2,005,337.86	19,491,039.14
应用软件	845,861.57	427,148.77	418,712.802
合计	22,342,238.57	2,432,486.63	19,909,751.94

2、土地使用权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目前拥有土地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共 3 宗，为厂房、办公楼等生产经营场所占有土地。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权属人	证书编号	面积 (m ²)	终止时间	用途	目前状态	取得方式
1	摩德娜	佛府南国用(2012)第 0602227 号	28,930.90	2053.7.30	工业	抵押	出让
2	新兴摩德娜	新府国用(2011)第 003054 号	67,858.90	2061.8.16	工业	抵押	出让
3	新兴摩德娜	新府国用(2011)第 003545 号	26,489.70	2061.9.10	工业	正常	出让

3、专利技术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已获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的专利 59 项，其中包括 9 项发明专利，48 项实用新型专利及 2 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1	发明专	一种用于陶瓷砖的	ZL 2009 1	摩德娜	2011.11.16	原始取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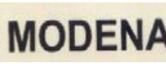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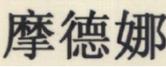
	利	泡沫式包装方法及装置	0194255.5			
2		一种陶瓷砖连续式升降转弯传输机构	ZL 2010 1 0019288.9	摩德娜	2011.11.16	原始取得
3		一种用于日用瓷干燥的吊篮干燥设备	ZL 2010 1 0550763.5	摩德娜	2012.9.5	原始取得
4		一种可缩小横截面温差的窑炉缓冷区结构	ZL 2011 1 0325378.5	摩德娜	2013.10.16	原始取得
5		一种陶瓷砖打包系统的纸箱自动折边机	ZL 2011 1 0460465.1	摩德娜	2013.12.11	原始取得
6		一种可调节横截面温差的干燥器	ZL 2011 1 0325363.9	摩德娜	2014.3.26	原始取得
7		一种窑尾自动分类收砖机	ZL 2012 1 0027104.2	摩德娜	2014.3.26	原始取得
8		陶瓷砖抛光专用的自动上砖装置	ZL 2012 1 0027039.3	摩德娜	2014.4.30	原始取得
9		一种可实现机械式软启动的球磨机	ZL 2012 1 0018996.X	摩德娜	2014.6.4	原始取得
10		自循环干燥设备	ZL 2008 2 0049845.X	摩德娜	2009.5.13	原始取得
11		多轴分布双层升降辊台	ZL 2009 2 0057514.5	摩德娜	2010.4.14	原始取得
12		热风自循环干燥加热设备	ZL 2009 2 0057510.7	摩德娜	2010.4.14	原始取得
13		窑炉防面板烟熏结构	ZL 2009 2 0057513.0	摩德娜	2010.4.14	原始取得
14		一种高水份挤出砖的自循环干燥设备	ZL 2009 2 0057511.1	摩德娜	2010.4.21	原始取得
15	实用新型	一种循环式叠砖机构	ZL 2009 2 0057509.4	摩德娜	2010.4.21	原始取得
16		一种用于陶瓷砖的半自动包装机	ZL 2009 2 0263572.3	摩德娜	2010.9.1	原始取得
17		窑炉热风分流器结构	ZL 2009 2 0057512.6	摩德娜	2010.9.15	原始取得
18		一种新型湿式球磨机	ZL 2009 2 0263571.9	摩德娜	2010.10.20	原始取得
19		一种半导体冷凝式干燥器	ZL 2010 2 0262512.2	摩德娜	2011.2.2	原始取得
20		一种翻转设备	ZL 2010 2 0262505.2	摩德娜	2011.2.2	原始取得
21		一种用于片材制成	ZL 2010 2	摩德娜	2011.2.2	原始取得

		的管的半自动焊接设备	0262501.4			
22		一种弯急冷管、瓷砖烧成窑炉急冷段窑体及瓷砖烧成窑炉	ZL 2010 2 0614998.1	摩德娜	2011.6.15	原始取得
23		一种助燃风加热节能装置及陶瓷烧成窑炉	ZL 2010 2 0616596.5	摩德娜	2011.6.22	原始取得
24		一种用于日用瓷干燥的吊篮干燥设备	ZL 2010 2 0614242.7	摩德娜	2011.6.22	原始取得
25		一种生产超薄玻化瓷砖的生产设备	ZL 2011 2 0278678.8	摩德娜	2012.4.4	原始取得
26		一种窑炉尾冷区直接冷却的管路结构	ZL 2011 2 0407700.4	摩德娜	2012.6.6	原始取得
27		一种高变速比的差速器	ZL 2011 2 0406953.X	摩德娜	2012.6.13	原始取得
28		一种带有全封闭防尘罩的皮带输送机	ZL 2011 2 0406952.5	摩德娜	2012.7.4	原始取得
29		瓷砖自动打包机放包角装置的包角送料滑槽	ZL 2011 2 0518625.9	摩德娜	2012.7.11	原始取得
30		一种瓷砖自动打包机上托装置	ZL 2011 2 0518179.1	摩德娜	2012.7.11	原始取得
31		一种亚临速变速球磨机	ZL 2011 2 0431797.2	摩德娜	2012.7.11	原始取得
32		一种由皮带和链板联合送料的喂料机	ZL 2011 2 0513144.9	摩德娜	2012.7.11	原始取得
33		一种斜轨式陶瓷砖坯同步切割机	ZL 2011 2 0518183.8	摩德娜	2012.7.25	原始取得
34		一种新型瓷砖自动打包机放包角装置	ZL 2011 2 0518255.9	摩德娜	2012.8.8	原始取得
35		一种用于瓷砖自动打包生产线上的叠包装装置	ZL 2011 2 0541517.3	摩德娜	2012.8.8	原始取得
36		一种陶瓷砖打包系统的纸箱自动折边机	ZL 2011 2 0575714.7	摩德娜	2012.9.5	原始取得
37		一种轻便、节能的隧道窑窑车	ZL 2012 2 0027901.6	摩德娜	2012.9.5	原始取得
38		一种新型节能隧道窑烧成系统	ZL 2012 2 0027451.0	摩德娜	2012.9.5	原始取得
39		一种可实现机械式	ZL 2012 2	摩德娜	2012.9.5	原始取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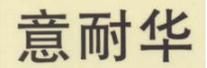
		软启动的球磨机	0027453.X			
40		陶瓷砖抛光专用的自动上砖装置	ZL 2012 2 0039592.4	摩德娜	2012.12.5	原始取得
41		一种瓷砖垫板储存机	ZL 2012 2 0471711.3	摩德娜	2013.3.6	原始取得
42		一种新型自动叠砖装置	ZL 2012 2 0471843.6	摩德娜	2013.3.6	原始取得
43		一种大型陶瓷板材自动卸料机	ZL 2012 2 0517589.9	摩德娜	2013.3.27	原始取得
44		一种大型陶板排列机	ZL 2012 2 0470622.7	摩德娜	2013.3.27	原始取得
45		一种大型陶瓷板材自动竖立叠放机	ZL 2012 2 0518707.8	摩德娜	2013.3.27	原始取得
46		一种对挤出陶板进行连续同步分离的机器	ZL 2013 2 0024481.0	摩德娜	2013.7.3	原始取得
47		一种辊棒自动套胶机	ZL 2013 2 0024459.6	摩德娜	2013.7.3	原始取得
48		一种斜靠式托瓦机	ZL 2013 2 0024452.4	摩德娜	2013.7.3	原始取得
49		陶板挤出机的挤出模口	ZL 2013 2 0483786.8	摩德娜	2014.2.19	原始取得
50		挤出口可调的陶板挤出模具	ZL 2013 2 0483790.4	摩德娜	2014.2.19	原始取得
51		陶板挤出机的挤出筒	ZL 2013 2 0484860.8	摩德娜	2014.2.19	原始取得
52		挤出陶板坯的自动切割机	ZL 2013 2 0578210.X	摩德娜	2014.3.26	原始取得
53		挤出陶瓷制品和垫板的双摇臂分离装置	ZL 2013 2 0577106.9	摩德娜	2014.3.26	原始取得
54		窑车轨道转角旋转装置	ZL 2013 2 0578334.8	摩德娜	2014.3.26	原始取得
55		抓取式西瓦淋釉装置	ZL 2013 2 0577093.5	摩德娜	2014.3.26	原始取得
56		陶瓷砖装车机	ZL 2013 2 0712104.6	摩德娜	2014.4.30	原始取得
57		自洁换热器	ZL 2013 2 0712122.4	摩德娜	2014.4.30	原始取得
58	外观设计	窑炉弧形面板	ZL 2010 3 0631725.3	摩德娜	2011.5.18	原始取得
59		烧嘴	ZL 2010 3 0623716.X	摩德娜	2011.6.8	原始取得

4、商标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佛山意耐华取得的并经核准注册的13项注册商标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	注册地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1		3776846	2005.12.28 - 2015.12.27	中国	第7类：陶瓷工业用机器设备(包括建筑用陶瓷机械)；制砖机；制瓦机；陶匠用旋轮。
2		5056898	2008.11.28-2018.11.27	中国	第7类：陶瓷用机械设备。
3		5286623	2009.4.21-2019.4.20	中国	第7类：陶瓷工业用机器设备(包括建筑用陶瓷机械)；制砖机；制瓦机；陶匠用旋轮；玻璃加工机；玻璃工业用机器设备(包括日用玻璃机械)；磨光玻璃抛光机；玻璃切割机；光学冷加工设备；眼镜片加工设备。
4		5286625	2009.4.21-2019.4.20	中国	第7类：陶瓷工业用机器设备(包括建筑用陶瓷机械)；制砖机；制瓦机；陶匠用旋轮；玻璃加工机；玻璃工业用机器设备(包括日用玻璃机械)；磨光玻璃抛光机；玻璃切割机；光学冷加工设备；眼镜片加工设备。
5		5286622	2009.9.28-2019.9.27	中国	第37类：机械安装、保养和修理；修复磨损或部分损坏的机器；办公室用机器和设备的安装、保养和维修；照明设备的安装和维修；卫生设备的安装和维修；医疗器械的安装和维修；娱乐体育设备的安装和维修；保险库的

					保养和维修；高炉的安装和维修；室内装潢。
6		5286624	2009.9.28- 2019.9.27	中国	第 37 类：机械安装、保养和修理；修复磨损或部分损坏的机器；办公室用机器和设备的安装、保养和维修；照明设备的安装和修理；卫生设备的安装和修理；医疗器械的安装和修理；娱乐体育设备的安装和修理；保险库的保养和修理；高炉的安装和修理；室内装潢。
7		910873	2007.1.9- 2017.1.9	马德里	第 7 类：陶瓷工业用机器设备(包括建筑用陶瓷机械)；制砖机；制瓦机；陶瓷制造塔；
8		1294132	2012.1.3- 2022.1.3	墨西哥	第 7 类：陶瓷工业用机器设备（包括建筑用陶瓷机械）；制砖机；筛具；制瓦机；压滤机；打包机；包装机（打包机）；带式输送机；液压机；抛光机器和设备（电动的）；鼓风机；雕刻机；搅拌机；粉碎机；起重葫芦；水压机；电流发电机；发电机传送带；发电机；发电机组；离心泵；泵膜片；液压阀；调压阀；电磁阀；压缩机（机器）；气体压缩、排放、输送用鼓风机；空气压缩机；液压元件（不包括车辆液压系统）；液压耦合器；气动元件；运输机传送带；皮带轮胶带。
9		2263894	2012.1.10~ 2022.1.10	印度	第 7 类：陶瓷工业用机器设备（包括建筑用陶瓷机械）；制砖机；筛子；制瓦机；压滤机；

					包装机；皮带运输机；液压机；抛光机（电）；鼓风机（机器）；刻模机；混合机；粉碎机；起重机；电流发电机；电动机皮带；电动机；发电机；离心泵。
10		01531312	2012.8.16- 2022.8.15	台湾	第7类：陶瓷工业用机器设备（包括建筑用陶瓷机械）；制砖机；筛（机械或是机械的零件）；制瓦机；压滤器；打包机；包装机（打包机）；带式输送机；压石机；抛光机器和设备（电动的）；鼓风机；雕刻机；工业用搅拌机；工业用电动碎纸机；起重葫芦；电流发电机；发电机传送带；发电机；发电机组。
11		10046669	2012.12.7- 2022.12.6	中国	第7类：陶瓷工业用机器设备(包括建筑用陶瓷机械)；玻璃加工机；玻璃工业用机器设备(包括日用玻璃机械)；磨光玻璃抛光机；玻璃切割机；陶匠用旋轮；制砖机；制瓦机；光学冷加工设备；眼镜片加工设备。
12		10046618	2012.12.7- 2022.12.6	中国	第7类：陶瓷工业用机器设备(包括建筑用陶瓷机械)；玻璃加工机；玻璃工业用机器设备(包括日用玻璃机械)；磨光玻璃抛光机；玻璃切割机；陶匠用旋轮；制砖机；制瓦机；光学冷加工设备；眼镜片加工设备。
13		10061877	2012.12.7- 2022.12.6	中国	第7类：陶匠用旋轮；陶瓷工业用机器设备(包括建筑用陶瓷机

				械); 制砖机; 制瓦机; 玻璃加工机; 玻璃工业用机器设备(包括日用玻璃机械); 磨光玻璃抛光机; 玻璃切割机; 光学冷加工设备; 眼镜片加工设备。
--	---	--	--	---

注：第 1-10 项的注册人为摩德娜，第 11-13 项的注册人为佛山意耐华。上表所列第 10 项的 910873 号注册商标为马德里注册商标，马德里协定及议定书指定国为：埃及、西班牙、俄罗斯、意大利、摩纳哥、波兰、伊朗、捷克、乌克兰和越南。

(三)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公司所从事的陶瓷机械行业，相关的业务许可资格和资质如下：

序号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名称	资质权人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有效期
1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摩德娜	4428931002	2010.6.21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摩德娜	01572482	2014.1.9
3	广东省民营科技企业认定	摩德娜	201201000427	2012.5.22-2015.5.21
4	高新技术企业	摩德娜	GF201344000029	2013.10.16-2016.10.15
5	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摩德娜	GZ20134400005	2013.10-2016.20
5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摩德娜	72904qr3	2013.11.14-2016.11.13
6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摩德娜	04911E10385R0M	2011.12.2-2014.12.1
7	OHSM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摩德娜	04911S10173R0M	2011.12.2-2014.12.1

(四)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五）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的整体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截至2014年6月30日，其账面价值占比分别为80.61%、14.37%、3.36%、1.66%。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账面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55,874,725.06	49,342,400.88	88.31
机械设备	12,245,903.20	8,795,637.28	71.83
运输工具	5,274,712.44	2,057,288.77	39.00
办公设备	2,889,878.89	1,013,257.64	35.06
合计	76,285,219.59	61,208,584.57	80.24

2、房屋建筑物

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6处房屋建筑物，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权属人	产权证号	建筑面积（m ² ）	取得方式	用途	抵押情况
1	摩德娜	粤房地权证佛字第0200321115号	4,882.43	自建	工业	抵押
2	摩德娜	粤房地权证佛字第0200321116号	6,037.51	自建	工业	抵押
3	摩德娜	粤房地权证佛字第0200321117号	1,584.00	自建	工业	抵押
4	摩德娜	粤房地权证佛字第0200321118号	3,158.03	自建	工业	抵押
5	摩德娜	粤房地权证佛字第0200321119号	5,054.74	自建	工业	抵押
6	新兴摩德娜	新兴县字第0100012337号	20,967.79	自建	工业	抵押

摩德娜目前拥有的位于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江涓村民委员会“沙煲岗”地段的一处建筑面积为1,584平方米的建筑，因该建筑物未履行保健手续，无法办理相关产权手续。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该建筑物的建筑面积占发行人房产总建筑面积的比例为3.03%，所占比重不大，而且也并非公司主要经营场所。摩德娜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承诺，“如因该等房产未能办理相关产权手续而

受到有关部门行政处罚或给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摩德娜有权要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的任何一方在该事项发生之日起的 7 个工作日内承担全部经济损失。”主办券商和公司律师认为，公司目前占有该建筑物未办理产权手续存在法律瑕疵，但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对摩德娜本次申请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六）员工情况

1、正式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311 名，年龄、学历及任职分布如下所示：

（1）年龄结构

公司员工年龄集中分布 40 岁以下，各年龄段人员及占比如下所示：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
50 岁以上	12	3.86
40—50 岁	57	18.33
30—40 岁	100	32.15
30 岁以下	142	45.66
合计	311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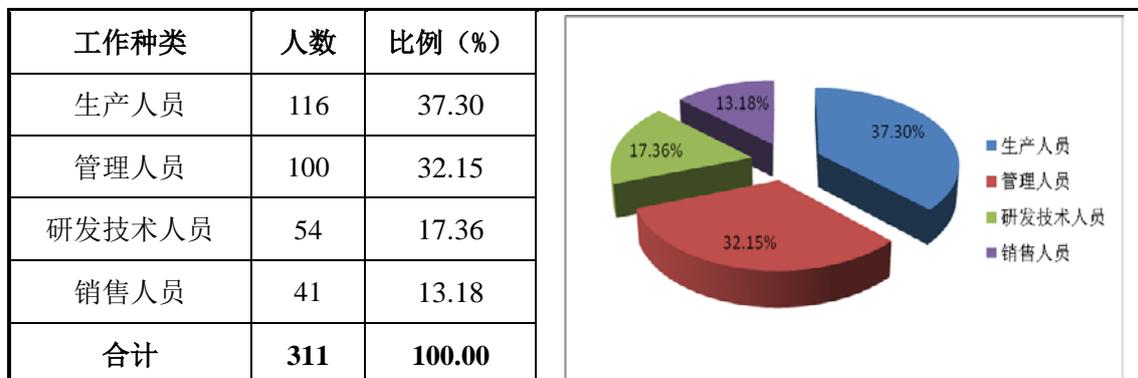
（2）学历结构

员工学历结构如下所示：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
硕士研究生	1	0.34
本科生	55	15.44
专科生	93	23.15
其他学历	162	61.07
合计	311	100.00

(3) 任职分布

公司员工占比最多的是生产人员和管理人员，其次为研发技术人员和销售人员，员工任职分布结构如下所示：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管火金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详见“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2) 李展华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3、核心技术团队在近两年内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和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一) 主要产品的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自主生产的产品主要包括陶瓷用干燥设备、烧成设备和施釉及输送设备。报告期内，上述产品的收入情况具体如下表：

主要产品	2014 年上半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烧成设备	155,538,731.48	52.18	201,782,745.08	51.57	156,415,417.43	38.98
干燥设备	77,389,940.52	25.96	77,785,851.11	19.88	77,463,071.94	19.30
施釉及输送设备	33,525,399.77	11.25	39,904,812.87	10.20	48,909,919.53	12.19
成型设备	5,351,438.83	1.80	5,792,040.54	1.48	56,017,338.43	13.96
原料设备	1,712,950.42	0.57	20,564,836.27	5.26	36,852,434.38	9.18
其他设备	20,014,040.04	6.71	45,444,968.87	11.61	25,658,146.19	6.39
电子设备	4,556,454.00	1.53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98,088,955.06	100.00	391,275,254.74	100.00	401,316,327.90	100.00

(二) 主要客户情况

1、主要客户

公司的主营产品是陶瓷机械设备，面向的主要客户是陶瓷生产企业。基于公司生产产品的特性，公司的客户大多是一次性的采购，报告期内公司客户数量多，单个客户销售占比一般不超过10%。

2、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不含税）如下表所示：

年份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额（元）	占总销售的比重（%）
2014年 1-6月份	1	河北鑫祥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22,079,247.85	7.40
	2	河北玻尔陶瓷有限公司	18,632,478.66	6.25
	3	河北浩锐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18,205,128.21	6.10
	4	河北聚祥泰陶瓷有限公司	17,512,820.44	5.87
	5	江西金利源陶瓷有限公司	15,061,876.08	5.05
	合计			91,491,551.24
2013年	1	河南英奇陶瓷有限公司	22,796,097.44	5.82
	2	晋城市三英精细材料有限公司	21,466,247.82	5.48
	3	Dhaka Shanghai Ceramics Limited	14,918,105.90	3.81
	4	南阳新豪地陶瓷有限公司	14,786,324.77	3.78
	5	河北昊龙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14,384,615.38	3.67
	合计			88,351,391.31

2012年	1	Weedford Worldwide Limited	66,387,447.97	16.53
	2	PT.Muliakeramik Indahraya	39,452,357.40	9.82
	3	沈阳骊住建材有限公司	28,530,256.50	7.10
	4	清远市升华建陶有限公司	25,204,558.15	6.28
	5	万利（中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1,530,256.39	5.36
	合计			181,104,876.41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当期总销售金额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三）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电器及仪表、钢材、耐火材料、传动件、五金件等。同时，公司还对外采购球磨机、压机以及抛光机等与自产设备配套销售，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年上半年度	
	含税金额（元）	占总采购比重（%）
外购设备	35,407,977.61	15.11
电器仪表	30,838,337.78	13.16
钢材	44,091,393.79	18.82
耐火材料	68,271,341.96	29.14
传动件	14,659,685.56	6.26
五金件	17,721,487.50	7.56
其他配件	23,295,723.89	9.94
合计	234,285,948.09	100.00

项目	2013年度	
	含税金额（元）	占总采购比重（%）
外购设备	44,548,896.97	10.21
电器仪表	83,075,426.44	19.04
钢材	116,264,747.40	26.64

耐火材料	106,124,426.20	24.32
传动件	47,904,004.13	10.98
五金件	19,718,259.63	4.52
其他配件	18,747,114.62	4.30
合计	436,382,875.39	100.00

项目	2012 年度	
	含税金额（元）	占总采购额比重（%）
外购设备	72,802,818.75	26.82
电器仪表	48,014,194.76	17.69
钢材	49,015,298.65	18.06
耐火材料	54,796,622.47	20.19
传动件	21,962,469.20	8.09
五金件	14,488,929.89	5.34
其他配件	10,344,090.77	3.81
合计	271,424,424.49	100.00

2、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能源主要包括水、电等，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上半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电	488,754.83	1,074,679.90	767,974.81
水	64,461.72	78,256.61	135,464.01
总计	553,216.55	1,152,936.51	903,438.82

3、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的原材料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原材料采购的有关情况如下：

年份	序号	公司名称	含税采购额（元）	占总采购的比重（%）
2014 年 1-6 月	1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8,648,570.01	3.69
	2	佛山市南海金刚新材料有限公司	8,506,346.08	3.63
	3	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	8,463,620.34	3.61

	4	佛山市添砖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8,075,168.67	3.45
	5	晋城市三英精细材料有限公司	7,525,086.00	3.21
	合计		41,218,791.10	17.59
2013年	1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14,655,876.00	3.36
	2	佛山市恒力泰机械有限公司	14,654,396.00	3.36
	3	佛山市南海金刚新材料有限公司	13,377,774.79	3.07
	4	平顶山市金巨川贸易有限公司	10,726,090.92	2.46
	5	临沂市瑞捷钢管有限公司	10,405,833.88	2.38
	合计		63,819,971.59	14.62
2012年	1	佛山市恒力泰机械有限公司	32,932,593.65	12.13
	2	佛山市顺德区多骏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7,339,303.18	2.70
	3	佛山市摩亚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973,474.00	2.57
	4	Handle GmbH, Germany	6,575,528.51	2.42
	5	佛山市禅城区盛灿添五金配件厂	5,827,954.96	2.15
	合计		59,648,854.30	21.98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当期采购总金额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四) 公司与上述客户和供应商的权益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任何权益。

(五)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重大业务合同（以2014年6月30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金额为标准）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情况
1	CM13665	Prime Nigeria Tiles Co., Ltd.	陶瓷生产线	\$7,150,000.00	2014.3.15	正在履行

2	CM14045A	TASA CERAMIC JOINT-STOCK COMPANY	陶瓷生 产线	\$5,130,980.00	2014.4.1	正在履 行
3	CM12115	EURO CERAMICA	陶瓷生 产线	\$4,918,500.00	2012.7.15	正在履 行
4	CM12098	Akij Ceramics Ltd.	陶瓷生 产线	\$4,068,000.00	2014.5.17	正在履 行
5	CM12043-FT2	PT.MULIAKERAMIK INDAHRAYA	陶瓷生 产线	\$3,028,000.00	2012.3.28	履行完 毕
6	CM13626	THAI BINH CERAMIC TILES JOINT STOCK COMPANY	陶瓷生 产线	\$2,259,980.00	2014.4.17	正在履 行
7	CM12377F	PT INDOPENTA SAKTITEGUH	陶瓷生 产线	\$2,115,438.00	2013.1.28	正在履 行
8	CM14101	TAURUS TILES PVT. LTD.	陶瓷生 产线	\$1,648,792.00	2014.6.11	正在履 行
9	CM13485	TAEYOUNG CERAMIC CO.,LTD	陶瓷生 产线	\$1,589,000.00	2013.11.4	正在履 行
10	CM13355	Acer Granito Pvt.ltd.	陶瓷生 产线	\$1,369,302.00	2013.11.14	履行完 毕
11	CM13608	宜丰奥巴马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29,587,400.00	2014.3.15	正在履 行
12	CM11538	嘉泰屋面料（肇庆）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26,190,000.00	2014.5.19	正在履 行
13	DPCG2014-047	清远纳福娜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25,600,000.00	2014.3.13	正在履 行
14	CM12187	晋城市三英精细材料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23,707,110.00	2012.8.18	正在履 行
15	CM13479	沈阳泰一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22,500,000.00	2014.1.21	履行完 毕
16	CM13652	威海华腾新陶建材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21,357,120.00	2013.11.30	正在履 行
17	CM13470	河北玻尔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21,800,000.00	2013.8.28	履行完 毕
18	CM13245	河北浩锐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21,300,000.00	2013.6.1.	履行完 毕
19	CM14145	云浮市汇得力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21,000,000.00	2014.6.17	正在履 行
20	CM12337	河南省富盛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20,230,000.00	2012.7.25	履行完 毕
21	CM12059	广西碳歌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	陶瓷生 产线	20,000,000.00	2012.9.1	履行完 毕
22	CM12540	河北聚祥泰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9,930,000.00	2013.6.16.	履行完 毕
23	CM13301	江西中阳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	17,900,000.00	2013.10.12	正在履

			产线			行
24	CM14025	河南英奇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7,880,000.00	2014.4.4	正在履 行
25	CM13438	河北鑫祥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7,832,720.00	2013.9.8	履行完 毕
26	CM13375	江西金利源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7,600,000.00	2013.8.1	履行完 毕
27	CM11539G1	南阳新豪地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7,300,000.00	2012.12.5.	履行完 毕
28	CM12210A	临沂奥美恒建陶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7,169,800.00	2013.10.8	正在履 行
29	CM13128	襄城县兄弟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7,118,000.00	2013.7.20	履行完 毕
30	CM13007	河北昊龙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6,830,000.00	2013.6.2	履行完 毕
31	CM13493	赞皇县腾宇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6,800,000.00	2013.8.30	履行完 毕
32	CM13596H	白银新乐雅陶瓷有限责任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6,400,000.00	2014.3.6	正在履 行
33	CM12416	清远市美邦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6,180,000.00	2013.7.20	正在履 行
34	CM12007	万利(中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 司	陶瓷生 产线	16,140,000.00	2012.3.28.	正在履 行
35	CM13115	江西省金三角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5,666,640.00	2013.5.18.	正在履 行
36	CM13278	清远市升华建陶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5,700,000.00	2013.12.2.	正在履 行
37	CM12406	高安罗斯福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5,300,000.00	2012.10.26	履行完 毕
38	CM13528	四川中恒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5,000,000.00	2013.8.25	履行完 毕
39	CM13397	河北泰恒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5,000,000.00	2013.7.22	履行完 毕
40	CM12210	临沂市赛萨柯建陶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4,980,000.00	2012.8.22	履行完 毕
41	CM13199	江西太阳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4,780,000.00	2013.5.15	履行完 毕
42	CM13559	临沂金正建陶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4,680,000.00	2013.10.18	履行完 毕
43	CM12418	安阳市新南亚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4,500,000.00	2013.5.14	履行完 毕
44	CM13108	河南英奇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 产线	14,100,000.00	2013.4.9	履行完 毕

45	CM13081H	温州市进出口联合有限公司	陶瓷生产线	13,780,000.00	2013.5.20	正在履行
46	M12370	临沂市华伦建陶有限公司	陶瓷生产线	13,600,000.00	2012.9.4	履行完毕
47	CM12266	安阳新明珠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产线	13,600,000.00	2012.7.20	履行完毕
48	CM13127	江西神州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产线	13,430,000.00	2013.6.22	正在履行
49	CM11461	北京福来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陶瓷生产线	13,250,000.00	2013.1.30	正在履行
50	CM12150	洪洞恒富美尔美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产线	13,000,000.00	2012.5.9	正在履行
51	CM13256	临沂市华伦建陶有限公司	陶瓷生产线	11,780,000.00	2013.8.2	履行完毕
52	CM12311	江西世纪新贵陶瓷有限公司	陶瓷生产线	11,389,180.00	2012.9.16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均是小额多批次采购，单笔采购合同金额均不大，选取前10名的采购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是否正常履行
1	佛山市恒力泰机械有限公司	YP3008 型液压自动压砖机肆台	8,880,000.00	2013.1.24	履行完毕
2	佛山市恒力泰机械有限公司	YP3008 型液压自动压砖机肆台	6,660,000.00	2013.1.24	正在履行
3	淄博太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煤气炉及成套设备	5,430,000.00	2012.9.12	履行完毕
4	淄博大工机械有限公司	球磨机	4,630,000.00	2012.9.12	履行完毕
5	福建力生机械有限公司	釉线及辊台、辅机设备	4,574,000.00	2012.9.30	履行完毕
6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科林达工控设备厂	喷雾塔等	4,500,000.00	2012.10.9	履行完毕
7	佛山市南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辊台、扫尘机等	4,300,000.00	未签时间	正在履行
8	佛山市南海金刚新材料有限公司	陶瓷辊棒	3,925,284.64	2013.10.8	履行完毕
9	埃菲贸易（佛山）有限公司	喷墨机	3,765,000.00	2013.9.20	履行完毕

10	湘潭市亿达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喷雾干燥塔	3,000,000.00	2013.2.20	履行完毕
----	-----------------	-------	--------------	-----------	------

3、为通过融资租赁公司购买设备的客户担保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摩德娜为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客户签署融资租赁合同提供担保合同如下：

担保权人	项目号	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担保期限	签订日期	债务人	合同履行情况
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	CM11135A	公司以保证金69.40万元为债务人在租赁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提供连带担保	至租赁协议期满后六个月止	2012.3.2	江西神州陶瓷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CM12370	公司以保证金136.00万元为债务人在租赁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至租赁协议期满后六个月止	2013.1.11	临沂市华伦建陶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CM13470	公司以保证金109.00万元为债务人在租赁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至租赁协议期满后六个月止	2014.1.13	河北玻尔陶瓷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CM13256	公司以保证金117.80万元为债务人在租赁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至租赁协议期满后六个月止	2014.1.9	临沂市华伦建陶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CM13397	公司以保证金75.00万元为债务人在租赁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至租赁协议期满后六个月止	2014.2.11	河北泰恒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另据公司与出租人的附条件采购协议，公司同意如果在租赁期发生了违约事件，和/或承租人未能在租赁协议约定的到期日届满的60天内支付到期租金或任何其他应付款，出租人有权在上述任一事件发生后向公司发出购买通知，公司应在约定的时间购买设备并支付购买价款。				
	CM13528	公司以保证金150.00万元为债务人在租赁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至租赁协议期满后六个月止	2014.5.22	四川中恒陶瓷有限公司、四川建辉陶瓷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CM13569D1	公司以保证金36.50万元为债务人在租赁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至租赁协议期满后六个月止	2014.5.22	晋江市中荣陶瓷建材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CM13559	公司以保证金73.40万元为债务人在租赁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另据公司与出租人的附条件采购协议，公司同意如果在租赁期发生了违约事件，和/	至租赁协议期满后六个月止	2014.5.27	临沂金正建陶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或承租人未能在租赁协议约定的到期日届满的60天内支付到期租金或任何其他应付款,出租人有权在上述任一事件发生后向公司发出购买通知,公司应在约定的时间购买设备并支付购买价款。				
	CM12379	公司以保证金112.50万元为债务人在租赁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未约定	2014.6.27	沈阳泰一陶瓷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CM12210B	公司在79.184万元范围内为债务人在融资租赁项下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保证金79.184万元	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13年10月15日止;保证金留存期限自保证金支付之日起一年	2012.11.2	临沂市赛萨柯建陶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CM12210A	公司在67.522万元范围内为债务人在融资租赁项下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保证金67.522万元	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13年10月15日止;保证金留存期限自保证金支付之日起一年	2012.11.2	临沂市赛萨柯建陶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CM12210	公司在209.72万元范围内为债务人在融资租赁项下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保证金209.72万元	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2012年11月3日至融资租赁期限届满之日两年止;保证金留存期限自保证金支付之	2012.11.3	临沂市赛萨柯建陶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日起 18 个月			
CM12266	公司在 95.00 万元范围内为债务人在融资租赁租赁合同项下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保证金 95.00 万元	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 2012 年 11 月 24 日至 2014 年 5 月 23 日；保证金留存期限自保证金支付之日起 18 个月	2012.11.14	安阳新明珠陶瓷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CM12337	公司在 70.805 万元范围内为债务人在融资租赁租赁合同项下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保证金 70.805 万元	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4 年 1 月 25 日止；保证金留存期限自保证金支付之日起一年	2013.1.12	河南省富盛陶瓷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CM11539G1	公司在 276.80 万元范围内为债务人在融资租赁租赁合同项下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保证金 276.80 万元	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4 年 4 月 18 日止；保证金留存期限自保证金支付之日起 12 个月	2013.3.4	南阳新豪地陶瓷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CM12418	公司在 101.50 万元范围内为债务人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保证金 101.50 万元	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 2013 年 5 月 8 日至 2014 年 5 月 20 止；保证金留存期限自保证金支付之日起 6、12 个月	2013.5.8	安阳市新南亚陶瓷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CM13108	公司在 98.7 万元范围内为债务人在融资租赁租赁合同项下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保证金 98.7 万元	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 2013 年 6 月 13 日至 2014 年 8 月 21 止；保证金留存期限自保证金支付之日起 12 个月	2013.6.13	河南英奇陶瓷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CM13108A	公司在 56.35 万元范围内为债务人在融资	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订立之日起	2013.6.13	河南英奇陶瓷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租赁合同项下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保证金 56.35 万元	2014 年 9 月 10 止；保证金留存期限自保证金支付之日起 12 个月			
	CM13108B	公司在 77.5774 万元范围内为债务人在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应付租金提供担保；提供保证金 77.5774 万元	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 2013 年 6 月 13 日至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限届满之日止；保证金留存期限自保证金支付之日起 12、24 个月	2013.6.13	河南英奇陶瓷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CM13245	公司在 159.75 万元范围内为债务人在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保证金 159.75 万元	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 2013 年 10 月 14 日至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的一半之日；保证金留存期限自保证金支付之日起至上述担保期限届满之日	2013.10.14	河北浩锐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CM12540	公司在 139.51 万元范围内为债务人在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保证金 139.51 万元	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 2013 年 10 月 15 日至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的一半之日；保证金留存期限自保证金支付之日起至上述担保期限届满之日	2013.10.15	河北聚祥泰陶瓷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CM13007	公司为债务人在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应付租金总额 1,127.50 万元、费用、罚	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履行期届满后两年止；保证	2013.10.16	河北昊龙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息、违约金、租赁物件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提供担保；提供保证金 50.00 万元	金留存期限自保证金支付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第 12 期期终之日			
	CM13438	公司为应付全部租金 1,040.75 万元、租赁物件留购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保证金 90.50 万元	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 2014 年 3 月 13 日至融资租赁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止；保证金留存期限自保证金支付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中租赁期限第 12 期期终之日	2014.3.13	河北鑫祥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CM13438A	公司为应付全部租金 460.0008 万元、租赁物件留购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保证金 40.00 万元	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 2014 年 3 月 13 日至融资租赁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止；保证金留存期限自保证金支付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中租赁期限第 12 期期终之日	2014.3.13	河北鑫祥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CM13128	公司为应付全部租金 1,331.10 万元、租赁物件留购价款提供担保；提供保证金 114.75 万元	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 2014 年 3 月 13 日至融资租赁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止；保证金留存期限自保证金支付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中租赁期限第 12 期期终之日	2014.3.13	襄城县兄弟陶瓷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CM13493	公司为应付全部租金	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 2014 年	2014.3.13	赞皇县腾宇陶瓷制品有	正在履行

		1,356.00万元、租赁物件留购价款提供担保；提供保证金117.60万元	3月13日至融资租赁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止；保证金留存期限自保证金支付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中租赁期限第12期期末之日		限公司	
	CM14025	公司在最高限额625.80万范围内为债务人在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应付租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提供保证金25万元	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2014年8月2日至融资租赁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止；保证金留存期限自保证金支付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届满之日	2014.8.2	河南英奇陶瓷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为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提供厂商风险金55.00万元	至融资租赁合同履行期届满后两年	2014.7.5	广西新中陶瓷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	公司为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提供厂商风险金215.00万元	至融资租赁合同履行期届满后两年	2014.7.26	清远市美邦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4、为通过设备抵押向银行贷款的客户提供的担保的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摩德娜已办理的设备按揭贷款担保信贷业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人	合同号	债务人	保证金额(元)	支付保证金(元)	合同有效期
-----	-----	-----	---------	----------	-------

广发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佛山 南海 分行	CM12311	江西世纪新贵陶瓷有限公司	10,366,426.00	3,109,927.80	2013.3.14-2015.3.14
	CM12406	高安罗斯福陶瓷有限公司	10,710,000.00	3,213,000.00	2013.3.19-2015.3.19
	CM13115	江西金三角陶瓷有限公司	11,620,000.00	2,541,000.00	2013.7.24-2015.7.24
	CM13199	江西太阳陶瓷有限公司	10,346,000.00	3,103,800.00	2013.11.12-2015.11.12
	CM13127	江西神州陶瓷有限公司	8,260,000.00	2,478,000.00	2013.11.12-2015.11.12
	CM13375	江西金利源陶瓷有限公司	12,320,000.00	以存入保证金的实际金额为准	2014.2.26-2016.2.25
中信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佛山 分行	—	临沂奥美恒建陶有限公司	12,000,000.00	以 360.00 万元定期存单担保	2014.5.21-2015.11.20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作为行业内知名的窑炉生产企业，积累多年的陶瓷机械设备生产及研发经验，运用公司在窑炉设备的核心竞争优势，布局全球市场，致力于为陶瓷生产厂商提供全方位的陶机整线解决方案。公司目前在全国设有五个办事处，在海外韩国、印度等东亚、东南亚国家也设有办事处，负责客户拓展及设备的售后服务。

公司主打干燥和烧成设备，也配套施釉和输送设备销售。公司生产的窑炉生产设备属于定制化的设备，公司按订单来组织采购、生产及后续服务。目前公司国内的销售多采用买方信贷的销售模式，为客户提供保证金限额或者全额担保；国外销售多采用电汇、信用证、委托收款等方式结算。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要的原材料包括电器仪表、钢材、耐火材料以及辅料。公司建立了供应商考核制度，从价格、质量、交货期、付款方式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分级考核，并建立动态合格供应商数据库。公司拥有较为稳定的供应商，在实际采

购过程中，公司根据供应商数据库确定供应商。

对于电器仪表、钢材以及耐火材料等主要原材料，公司采用“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技术部会根据客户的要求对产品进行设计并生成物料清单，再经计划部统一安排后下达采购订单，最后由采购部统一负责供应商选择和物料采购事宜。在实际采购之前，公司会向 2 家以上供应商询价，再根据价格、质量、交货期及付款方式等因素确定供应商。

对于传动件、五金件等辅助材料，公司根据生产计划按月进行集中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签订销售合同后，由工程研发部牵头生产部、技术一部、技术二部、计划部、采购部组织评审会对客户要求对窑炉产品细化设计，计划部按照客户提出的交货日期及目前公司现有的生产产能负责组织生产过程中的生产计划和安排，生产部门则根据计划部的最终方案组织生产。

对于配套设备，主要包括压机、球磨机、喷雾塔以及抛光机等，公司主要通过对外采购获得。

3、营销模式

公司产品客户基本为陶瓷生产企业，公司设商务部具体负责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的销售业务。在国内市场上，公司在全国建立五个销售办事处，直接面对终端客户销售，客户由销售人员直接联络，合同的签订、设备的售后服务均由公司直接进行。在国际市场上，公司主要通过代理商和参加展会的方式销售。

4、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国内销售主要采取两种销售模式：第一种直接销售模式，与客户就合同标的洽谈后直接签订销售合同；第二种买方信贷模式，与客户就合同标的深入洽谈后签订销售合同，公司为客户寻找融资方并为客户提供全额或者保证金限额的担保。通常，公司会对客户目前的经营情况、未来的现金流情况等做风险评

估，风险评估专员对客户实地访谈并调研后，形成风险评估报告。对于资信良好的客户，公司为其推荐融资租赁公司或者商业银行作为融资方，客户根据自己对资金成本的承受能力及融资方对客户的资信评估，客户和融资方确定合作意向，签订融资租赁合同或抵押贷款合同，公司为客户提供全额或保证金限额的担保。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建筑陶瓷机械设备行业所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GB/T4754—201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所处行业为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C3515）。

2、行业管理体制和主要政策法规

（1）行业管理体制

建筑陶瓷机械设备制造行业的宏观管理职能由国家发改委承担，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行业的宏观管理与规划以及引导产业结构调整。行业的指导和服务职能由行业相关协会承担，与本行业关系较紧密的协会主要有中国建筑卫生陶瓷协会下属的窑炉暨节能技术装备分会和中国陶瓷工业协会，上述协会是不以盈利为目的，由行业相关企业自愿组成的全国性行业组织，主要负责行业内企业间的自律、协调、监督及合法权益的保护。

（2）主要行业政策和法规

建筑陶瓷机械行业是我国实现建筑陶瓷行业产业升级的发展重点，也是我国装备制造升级的重要领域，国家已制定多项扶持政策以鼓励其发展。

主要产业政策如下：

2013年3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了《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燃油、燃气工业窑炉采用高温空气燃烧技术装备赫然出现在指导目录中。

2012年7月，国务院发布《“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要大力发展高效节能、先进环保和资源循环利用的新装备（包括高效节能锅炉窑炉）和新产品，做大做强智能制造装备，促进制造业智能化、精密化、绿色化发展。

2012年6月，国家发改委、环保部、科技部和工信部联合发布了《国家鼓励的循环经济技术、工艺和设备名录（第一批）》，提出采用自主研发的陶瓷砖自动液压压砖机、墙地砖布料及模具系统、高效节能辊道窑和陶瓷超大超薄板材冷加工等整线装备生产超大超薄陶瓷砖。实现源头节材，降低能耗，减少三废排放。

2012年2月，工信部发布了《工业节能十二五规划》，提出建筑陶瓷行业要加大产品结构调整力度，大力发展超薄陶瓷；鼓励使用以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为主的清洁燃料；提升关键设备自动化、连续化运行能力和工艺创新，促进陶瓷加工、成型、干燥、烧成等重点工序能效水平提升。

2011年11月，工信部发布《建材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建陶行业要重点发展薄形建筑陶瓷砖（板），重点推广陶瓷干法制粉、陶瓷砖塑性挤压成形、一次烧成等工艺，以及球磨机、干燥塔和窑炉等装备实施节能减排改造，提升大型化、智能化、节能化生产装备的使用率。

2011年3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提出将“150万平方米/年及以上、厚度小于6毫米的陶瓷板生产线和工艺装备技术开发与应用”、“新型墙体和屋面材料、绝热隔音材料、建筑防水和密封材料的开发与生产”，以及“陶瓷清洁生产及综合利用技术开发”等列为鼓励类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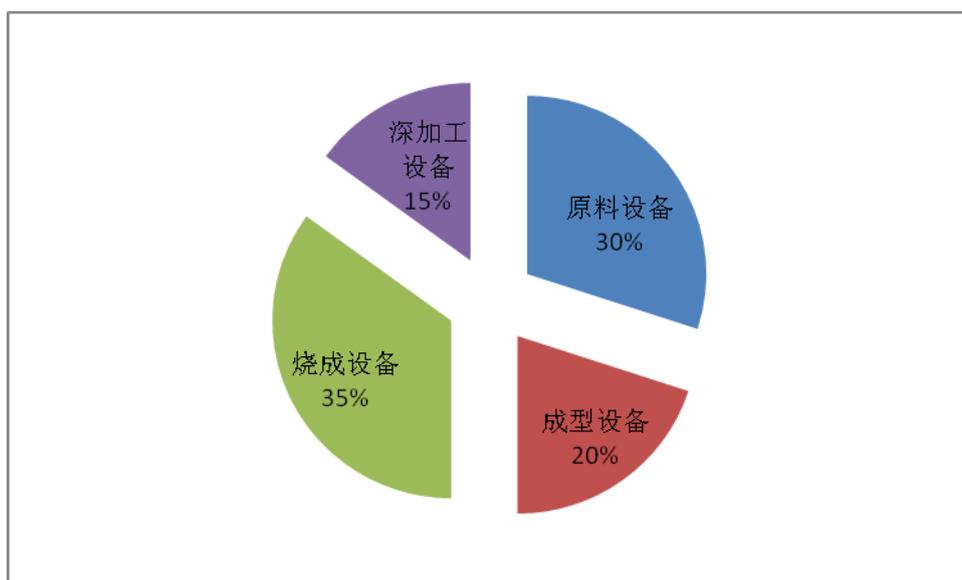
2011年3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建材行业要优化品种结构，在产品研发、资源综合利用和节能减排等方面取得新进展；重点发展高效节能、先进环保、资源循环利用关键技术装备、产品和服务。

（二）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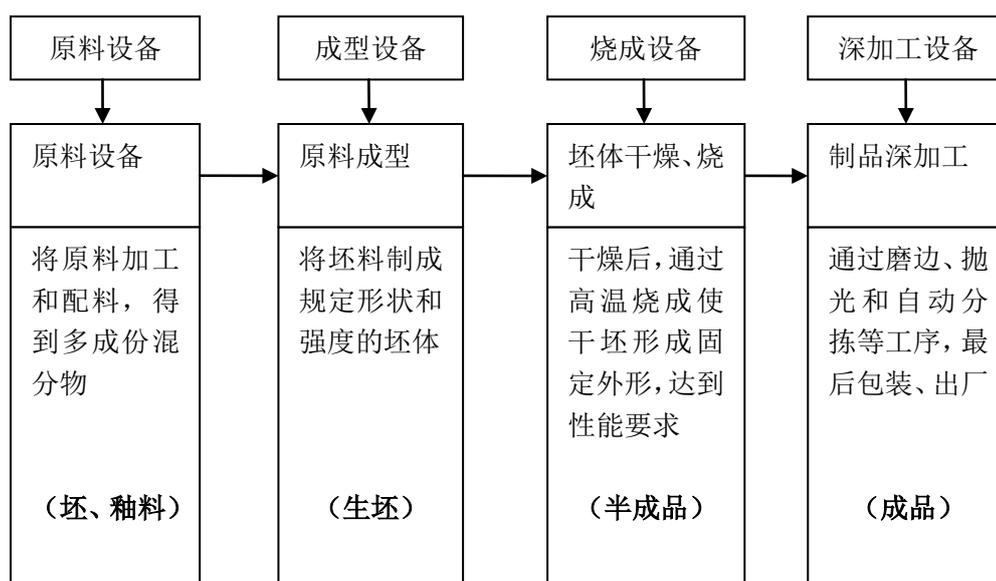
建筑陶瓷机械指生产各种陶瓷制品所需要的机械设备的总称。历经几十年的快速发展，中国建筑陶瓷机械行业已充分市场化。中国建筑陶瓷机械行业呈现两

大趋势：一是众多陶机企业的产品纷纷走出国门并走俏国际市场，在东南亚等地已全面取代欧洲产品而成为当地陶机市场的主流品牌；二是陶机企业的联盟、整合使得品牌价值得以体现。

建筑陶瓷生产线主要由原料设备、成型设备（主要包括压机和布料设备）、烧成设备（主要包括干燥、窑炉等设备）、深加工设备（主要包括抛光线、超洁亮放污生产线、分选包装线等设备）等四部分组成，各组成部分所占比例如下（按销售额统计）：



各种陶机设备在生产过程中所处环节及发挥的作用如下：



1、建筑陶瓷机械设备的供给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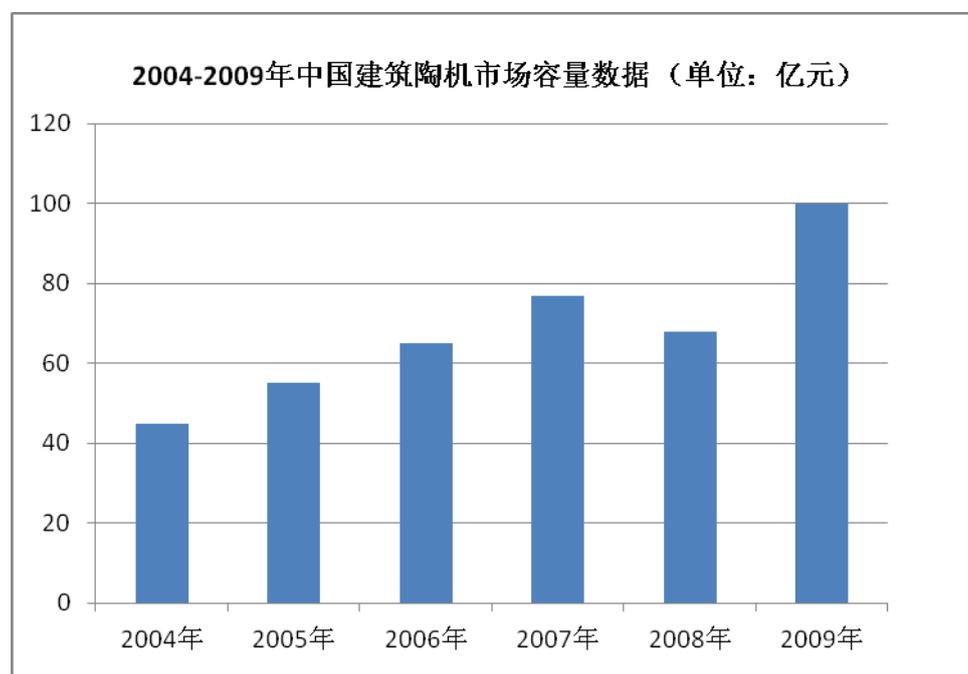
现代陶机起源于欧洲，至今已经有一百多年的历史。在 20 世纪 70 年代以前，陶瓷机械装备制造主要被德国厂商垄断。20 世纪 70 年代以后，随着意大利陶瓷行业的快速发展，德国在陶机行业的垄断地位逐渐被意大利取代。目前，国际建筑陶瓷设备的生产商主要集中在意大利和中国。其中，意大利是世界上最大的建筑陶瓷设备生产国和输出国，其产量占全球市场份额超过 50%。根据意大利陶瓷机械设备制造商协会最新发布的初步统计信息，2013 年意大利陶瓷机械设备产业的销售额约为 16.7 亿欧元，与 2012 年持平，这两年的数据都要低于 2011 年总销售额约为 17.38 亿欧元的数据。其中，海外市场的销售额约为 13 亿欧元，占总销售额的 79%，同比增长 1%，市场遍布亚洲、中东、北非、美洲与欧洲。

中国是世界第二大陶瓷机械设备生产国。我国陶机行业起步相对较晚，改革开放初期，自动化陶机几乎全部依赖进口，价格较高。改革开放以来，在对国外产品与技术引进、消化、吸收的基础上，国内陶机的技术水平有了很大提高，同时由于陶瓷行业竞争加剧，陶瓷生产企业需要性价比更高的设备，以降低生产成本，国产陶机设备的市场份额逐年上升。2000 年以来，建筑陶瓷设备国产化替代比例已超过 90%，国内企业占据了大部分市场份额。与此同时，凭借优良的性价比和服务优势，我国陶机行业的出口额也呈快速增长势头，产品已出口到东南亚、南亚、中东、南美洲及非洲等地区，打破了意大利在国际市场一国独强的格局。目前，仅佛山地区的陶机生产企业就有 200 多家，形成了具有一定规模的陶瓷机械产业集群，并产生了科达机电、摩德娜、中瓷、中鹏、中窑等为代表的现代化陶机生产企业，其产品研制与生产组织等方面已具备一定的国际竞争力。

2、建筑陶瓷机械设备的需求概况

陶瓷机械设备与陶瓷行业息息相关，陶瓷行业的发展需要大量先进的、创新的陶机设备，也正由于陶机设计制造技术的进步，为陶瓷行业提供了一大批性能先进的设备，促进了陶瓷行业的快速发展。近年来，随着全球经济增长和陶瓷行业的稳步发展，建筑陶瓷机械设备的市场需求也不断增加，从 2000 年的 20 亿美元增长到 2009 年的 50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 10.72%。中国陶机市场的

增长速度更快，从 2004 年的 45 亿元，增长到 2009 年 100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7.32%。



瓷砖消费与人口及经济发展密切相关，凡是人口基数大、工业化与城市化快速发展的地区，瓷砖的需求量明显上升。未来几年，伴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陶机设备的需求仍将稳定增长，增长空间主要来源于两方面：一方面是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国、越南、印尼、伊朗以及巴西等新兴发展中国家建筑陶瓷产业的快速发展。新兴发展中国家人口基数大，目前正处于工业化与城市化快速发展时期，对陶瓷产品需求旺盛，陶机市场增速较快，在全球陶机市场所占份额逐年提高，是陶机需求稳定增长的重要因素；另一方面是中国建筑陶瓷行业的产业升级，以及陶土板和薄板陶瓷等新产品的推广和应用。目前全国传统建筑陶瓷砖的整体产能和实际产量都已处于过剩的边缘，建陶行业的产业升级势在必行，发展和推广节能高效的新型陶机设备已成为中国建陶行业的必然选择，多层干燥器、宽体辊道窑等新型陶机设备的市场需求将快速增长，这是陶机需求稳定增长的另一重要推动力。

“十二五”期间被认为是中国建陶行业从高速发展向平衡发展的过渡期，估计在 2015 年之前整个行业每年将保持 5%-10% 的增长（《建筑卫生陶瓷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根据中国建筑卫生陶瓷年鉴的数据，我们以 2013 年行业年

产量 96.9 亿元和一条生产线的平均年产量 390 万平方米(即:日产 1.3 万平方米, 300 工作日/年)为预测基础, 假设行业以每年平均 7.5%的速度增长, 设备以每年大约 12.5%的速度更新(假设窑炉等装备的平均使用年限为 8 年), 对整个建筑陶瓷机械设备市场预测如下:

年份	年产量(万元)	较前一年增长(7.5%)	对应增加生产线(条)	设备更新(12.5%)	对应增加生产线(条)	总数(条)
2015	1,119,800.6	78,125.63	200.32	130,209.38	333.87	534
2014	1,041,675	72,675.00	186.35	121,125.00	310.58	497
2013	969,000					

基于以上分析, 我们估算十二五期间建筑陶瓷生产线平均每年增加约 500 条, 平均每条线的售价 3500-4000 万元, 整个行业的市场规模将达到 175-200 亿元。

(三) 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十一五”期间受整体经济与房地产行业发展的影响, 建筑陶瓷的产量翻番, 这也导致了我国建筑陶瓷机械设备行业的高速发展。在“十二五”期间, 如果整体经济发展放缓, 房地产成交量下滑, 势必对建筑陶瓷的增长有所影响。从整体经济看, 国家城市化进程与“新农村”建设的持续发展将为建筑卫生陶瓷产业提供持续增长的动力, 作为上游的建筑陶瓷机械行业也将稳步增长。但是, 我国 GDP 的增长速度降低已经是一个大概率事件, 在国家市场环境不佳的情况下, 行业与公司的风险也将大大提高。

2、国家宏观经济调控的风险

随着两个强制性国家标准《建筑卫生陶瓷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标准》BG21252-2007 与《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4-2010 的开始实施, 对建筑陶瓷机械设备提出了更高的节能减排要求。节能降耗、环保减排已经成为建筑陶瓷机械设备发展进步的重要内容。

作为下游的建筑陶瓷行业是倍受国家各部门重视的行业，随着经济的发展，势必会引起对能源与环境的重视。随着近年来一系列关于节能减排的政府政策性文件的出台，部分不达标的公司已经被迫迁移或关闭。关于节能减排的标准势必会愈加严格，建筑陶瓷行业所面临的风险也就愈加严峻，建筑陶瓷机械行业面临着与建筑陶瓷行业一样的行业风险。

3、产业集中度低，产品同质化严重，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大大小小可以承揽建设陶瓷辊道窑炉设计施工的公司约有 100 家，大量中小企业的存在使行业无序竞争加剧，在国内、国际市场上互相压价恶性竞争，陶瓷窑炉制造企业难以实现合理的利润以保证企业的研发投入和持续创新，更是难以与萨克米这种世界级巨头在产品的设计、研发及质量等方面相抗衡。陶机行业亟待整合，以提高行业整体的研发和创新能力，从而使行业竞争逐渐从低层次的价格战转向研发设计、运作管理和产品质量等方面的竞争。

4、行业整体技术创新能力不足，和发达国家相比还有一定差距

虽然国内建筑陶瓷机械行业多年来呈现出较快发展的势头，但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建筑陶瓷机械企业的创新能力还较弱，技术与国际著名建筑陶瓷机械企业仍存在一定的差距。近几年，陶机总产量快速上升，但节能、环保、高效、智能化的新型陶机产品比例偏低，行业整体技术创新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在下游产业结构调整、设备更新换代、节能减排等因素的影响下，我国新型陶机设备市场需求较大，而国内具备相应生产能力的企业较少，生产能力亟待提高。同时，部分国际著名建筑陶瓷机械企业在国内投资建厂，将会降低制造成本，会对国内建筑陶瓷机械厂家造成冲击。

（四）行业竞争格局

1、全球建筑陶瓷窑炉市场的竞争格局

从全球范围来看，从事陶瓷窑炉产销的企业主要分布在意大利和中国，产业格局较为成熟。意大利的萨克米具有较强的研究开发能力和先进的技术水平，产

品质量好和品牌美誉度高，在欧美及中东地区，萨克米的市场份额比较稳定，中国企业至今仍难以大规模的进入。

在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国等南亚地区，以及越南、印尼等东南亚地区，萨克米曾占据主要地位，但随着中国陶机行业的快速发展，部分中国陶瓷窑炉设备生产商开始进入上述市场。近年来，凭借产品性价比高和综合服务能力强的竞争优势，中国陶瓷窑炉生产企业的市场份额逐步提高，尤其是摩德娜，窑炉销售数量在该地区的销量已接近萨克米，两者占据着上述国家的主要市场份额。

在其他新兴发展中国家的陶瓷窑炉市场，包括巴西、阿根廷、墨西哥等中南美地区以及埃及等非洲地区，萨克米仍占据了主要市场份额，但摩德娜以及科达机电等少数技术水平先进和综合服务能力强的中国厂商已开始进入，并与意大利企业展开积极竞争。

2、中国建筑陶瓷机械设备市场的竞争格局

在建筑陶瓷机械行业激烈竞争中，缺乏资金、技术、市场等优势的企业逐步被市场淘汰。同时，优势企业凭借成本优势、产品创新优势和品牌优势，通过扩大投资规模、并购等整合资源等方式，不断扩大自身的市场份额。我国的陶瓷机械行业的竞争已经进入一个比较成熟的时期，从群龙无首、各自为阵的无序格局逐渐转变为由行业龙头带头，整体布局的有序经营。我国陶瓷机械行业的规模化程度和市场集中度逐步提高，国际竞争力也逐步提升。

但是与国外建筑陶瓷机械行业相比，我国建筑陶瓷机械设备的市场份额整体较为分散，行业集中度相对较低，暂时很难在国际市场形成有效的竞争优势。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摩德娜、广东中窑窑业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中鹏热能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规模较大，产品技术含量高，占据了国内建筑陶瓷机械设备中高端市场的主要份额，并且凭借产品创新优势和品牌优势，不断扩大自身的市场份额。

3、行业内主要企业情况

除了摩德娜外，建筑陶瓷窑炉规模较大的供应商有 5 家，具体情况如下：

（1）萨克米（SACMI）

意大利萨克米（SACMI）是世界陶机设备第一巨头，同时也是中国陶机企业在国际市场最大的竞争对手。萨克米成立于 1919 年，是意大利最大的机械设备供应商、欧洲最大的建筑陶瓷机械供应商，占据着超过 50% 的欧洲建筑陶瓷机械市场。萨克米的陶瓷机械产品品种齐全，产品涵盖陶瓷生产相关的整线设备，包括原料设备、压机、窑炉以及包装设备等，主要面向全球中高端市场，产品的售价较高。

（2）科达机电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最大的陶瓷机械企业，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创建于 1992 年，于 2002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0499），是一家以生产制造陶瓷、石材、墙体材料、节能环保等大型机械及机电一体化装备为主，并从事陶瓷、石材整线工程建设和技术服务的高科技上市公司。其热工事业部成立于 2000 年，主要产品为窑炉、干燥器等或为其陶瓷机械装备整线工程配套。

根据科达机电 2013 年公布的年报可知，2013 年，科达机电整体的销售收入约为 381,189.64 万元，较 2012 年增加了 43.27%；陶瓷机械的销售收入约为 266,622.80 万元，同比增长了 31.86%。

（3）中窑股份

广东中窑窑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佛山市中窑窑业发展有限公司于 2003 年注册成立，是一家以生产建筑陶瓷用辊道窑为主的民营高科技企业。多年来，中窑股份致力于超长、超宽、采用低热值燃气节能型辊道窑的研制与开发，同时提供整厂策划、设计、人员培训及可行性研究等一系列服务。到目前为止，已为建筑陶瓷生产厂家提供了数百条（套）辊道窑及相关烧成设备。2011 年，中窑股份在国内超宽体辊道窑方面市场份额约占为 40%。中窑股份于 2014 年 8 月 1 日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代码 830949。

（4）中鹏热能

广东中鹏热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是近年来快速发展的窑炉装备

制造企业，集科研设计、加工制造、施工安装与调试服务于一体化运作，显示出新型窑炉性能优异、节能降耗、品质稳定的强势活力。中鹏新型节能窑炉具有烧成质量好、自控程度高、运行平稳的特点。以国际化的发展方向为目标的中鹏公司，近年来在一系列新工艺、新技术上取得了一定的新成就，公司拥有现代化的研发、制造、销售和售后服务体系，覆盖国内高端陶瓷烧成设备市场，产品销往巴西、印度、伊朗、日本、意大利等国家，质量稳定和技术领先等方面得到广大用户的充分认可、

（5）中瓷窑炉

黄冈市中瓷万燃窑炉设备有限公司是集工业窑炉设计、制造、安装、调试及配件供应等服务于一体的专业窑炉公司。是目前国内规模较大、实力较强的陶瓷窑炉生产企业之一，涉及生产各类陶瓷、玻璃、冶金、化工、新型建材、垃圾处理等窑炉，其中以辊道窑产品量最大。

（五）公司的竞争地位

1、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中国领先的陶瓷窑炉生产企业，是南亚、东南亚等新兴陶瓷产区窑炉设备（干燥设备和烧成设备）主要供应商之一。其中，在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国、印尼以及越南市场，公司窑炉设备的销售数量已接近萨克米公司，两者合计占据了主要的市场份额。

公司是国内新型节能高效陶瓷窑炉主要供应商之一，自主研发的干挂空心陶瓷板节能高效五层辊道式干燥器和辊道烧成窑具有“国际领先水平”；自主研发的MRD系列四层、五层干燥器以及MDC双层窑和MFS—305宽体窑等新型窑炉设备具有节能、环保、高效率、自动化等优点，得到了同行业和客户的广泛认可，推动了下游陶瓷行业的产业升级。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研究开发优势

公司的研究开发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三方面：

① 专业的研发团队

装备性能的持续改进、陶机整线设计、整厂布局以及对于下游客户需求的准确理解能力是陶机生产商的核心竞争力,但这种能力只能通过在该行业的长期工作实践中获得,因此是否拥有具备丰富行业工作经验的研发团队是企业能否在行业中保持技术领先的重要因素。公司自创立以来,始终专注于陶机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努力,已形成一支技术覆盖全面、核心力量突出的研发团队。公司现设 1 个研发中心,该中心下设 1 个工程研发部及 2 个技术研发部,1 个技术创新部,1 个实验中心以及 1 个省级的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② 持续的研发投入

为保证研发工作的顺利进行、保持技术的领先优势,公司每年都根据需要在技术研发方面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力。公司制订了《研究开发费用管理办法》,规定每年投入不少于销售收入 3% 的金额用于研发活动。

同时,公司还制订了《研发人员绩效考核与奖励制度》,对做出重大贡献和创造明显效益的技术人员给予奖励,并在住房、津贴等方面为科研人员提供各种优惠条件,从而稳定研发队伍,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

持续稳定的科研投入,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扩大国际市场份额打下了扎实基础。

③ 丰硕的科研成果

目前,公司拥有 59 项专利授权,17 项专有核心技术。在近 10 年的发展历程中,公司推出了 MRD 系列干燥器、MDC 系列双层窑炉、MFS 系列抛光砖宽体窑炉、MFP 薄板窑炉、MHC 挤出陶板窑炉、MSP 陶瓷太阳能板窑炉、GEMINI 双子星轻量化泡沫陶瓷隧道窑、MTK 隧道窑、MSK 梭式窑、MCG 微晶玻璃辊道窑等一系列资源消耗低、自动化程度高,环保性能好的新型窑炉设备,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在国际市场上也具有很强的竞争力,受到了客户和同行业的好评。

此外，公司还参与制定多项行业技术标准，推动陶瓷机械行业的整体发展。公司是中国建筑卫生陶瓷协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建筑卫生陶瓷协会窑炉暨节能技术装备分会理事长单位以及佛山市陶瓷窑炉行业副会长单位。公司参与并完成的国家标准包括：《建材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T50561-2010）、《建筑卫生陶瓷工厂设计规范》（GB50560-2010）以及《干挂空心陶瓷板》（GB/T27972—2011）、《陶瓷太阳能集热板》（JC/T2194-2013）以及《薄型陶瓷砖》（JC/T2195-2013）国家标准的制订。公司正在制定的国家标准包括：《建筑卫生陶瓷生产环境评价体系和监测方法》（20091785-T-609）、《辊道式烧成窑炉》（2010-0508T-JC）、《陶瓷制品辊道式干燥器》（2010-0509T-JC）。2012年，公司被评为“佛山市南海区标准化工作先进单位”。

（2）整线设计优势

陶瓷生产线的建设是集规划布置、土建公用、机械设备、生产工艺等综合技术于一体，而且，随着陶瓷机械设备的日益复杂，陶瓷生产企业越来越依赖陶机装备企业为其提供包括设备选型、整线设计、系统调试及售后服务在内的整体解决方案，尤其是在陶机产业薄弱、专业技术人员匮乏的孟加拉国、巴基斯坦、印度、越南以及印尼等新兴陶瓷产区。一般的窑炉企业主要提供简单的窑炉设备，基本没有其他设备定制、选购以及售后等配套服务，更没有整线设计能力。公司凭借强大的研发实力和完整的产品系列，能够为客户提供原料配方、整线设备选购、安装调试以及技术服务等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技术中心下设有工程研发部，专门负责陶瓷整线的开发设计。针对东南亚、南亚以及中东市场的需求特点，公司技术中心自主开发了一套先进的陶瓷整线设计平台，能够针对客户的具体要求，研发适合客户的个性化窑炉设备，使客户的需求能够在设备上体现，保证陶瓷整线的最佳设计。公司可以通过整线设计平台对陶瓷生产线进行模拟运行分析，并根据模拟运行参数调整设计方案，使客户需求在陶瓷生产线的设计阶段即得以体现，从而降低客户投资成本，最大程度地满足客户需求。

此外，陶瓷生产除了要有基本的窑炉设备外，还需要混料、球磨、成型等一系列其他设备，这些设备间的兼容性对生产线运行的稳定性具有非常重要的作

用。上述设备如采用不同厂家的产品，容易因兼容性而导致生产系统故障，降低陶瓷企业的生产效率，更有可能使陶瓷生产企业蒙受停工损失。公司通过整体解决方案搭建的陶瓷生产设备大部分由技术中心自主设计，如果确需向外采购的设备，公司在使用前也会对其与公司自有设备的兼容性进行了详细的测试，及时向客户反馈最佳控制参数，并对可能出现的故障进行提示。因此，公司的整体解决方案保证了客户生产线的稳定性，大幅度提高了公司的竞争力和服务水平，有利于客户合作关系的稳定，有利于公司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

（3）产品质量优势

为保证产品质量，公司按照国际标准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制订了涵盖研发、采购、生产、检验、售后服务等全过程的质量控制标准。公司设立了品质部专门对产品质量进行事前、事中、事后控制和管理，从原材料入厂到生产过程的每道工序，都有严格的质量检查，严格控制各工序的产品质量。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科学的制度设计以及有效的执行，保障并有效提高了公司产品质量。2010年，公司通过了ISO9001:2008质量认证体系。同年，公司自主研发的MRK及MRT系列辊道窑通过了欧盟CE安全认证，成为国内少数几家可以进军欧洲及美国市场的窑炉设备供应商之一。高质量的产品不仅使公司能积累一批稳定的高品质客户，更在无形中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形象，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4）售后服务优势

公司产品的运行状态对下游客户的生产运营具有关键的作用。为保护客户利益，提高客户满意度，公司设有专门的技术支援部，不仅为客户提供设备的安装指导、调试、培训服务，同时还向客户提供快速到达的维修服务，尽可能地降低设备故障给客户带来的影响。公司拥有一支40余人的国际化专业技术服务队伍，组建了完备的国内外服务网络，国内除了佛山总部外，还分别在华东、华中、华北、西南、东北等地区派驻销售服务人员服务，国外则在越南、印度、伊朗、印尼以及墨西哥市场配有技术服务人员。公司坚持“保修一年、终身服务”的服务方针，并在客户工厂的运营过程中提供技术支持，始终如一地为客户提供高效快捷的服务。依靠良好的售后服务，公司建立并持续维护了与客户间良好的合作关系，这对公司品牌的推广和产品销售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5) 品牌优势

窑炉装备是下游陶瓷生产线上的关键设备，其规格、性能直接影响下游制品的内在结构和质量，而其性能、可靠性及寿命等直接影响生产线的运行效率和产品成本。因此，客户选择设备时十分慎重，一般会优先选择品牌形象好、质量可靠的产品。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凭借在研究开发、整线设计、产品质量、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势逐步树立了良好品牌形象，得到了同行业和客户的广泛认可。近年来，公司获得的主要技术奖项及荣誉如下：

序号	所获奖项	授予单位	获奖时间
1	佛山陶瓷卓越贡献奖	佛山市陶瓷协会	2013年
2	2010-2013年度广东省建材行业科技创新突出贡献单位	广东省建筑材料行业协会	2013年
3	年度建材机械行业标准化工作先进集体	国家建材工业机械标委会	2013年
4	年度优秀陶机装备技术创新企业	佛山市工商业联合会	2012年
5	年度建材机械行业标准化工作先进集体	国家建材工业机械标委会	2012年
6	中国陶瓷“年度绿色企业奖”	中国绿色陶瓷推荐评选活动组委会	2012年
7	十大最具实力设备供应商	广东省陶瓷协会	2012年
8	企业信用评价AAA级信用企业	中国建筑卫生陶瓷协会	2011年

3、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打海外市场，公司产品在印度、印度尼西亚等东南亚国家拥有很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2012年以来，国际市场受经济下行的影响，陶机市场萎缩，公司转而向国内市场发力。凭借公司成立十年以来陶机行业整线设计、研究开发、售后服务的优势，公司已经在国内市场上获得一定的认知度和品牌度。但是国内激烈的行业竞争以及公司作为后进入者的劣势会给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的影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挂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三会建立健全情况

摩德娜有限设立时，按照《公司法》、《外资企业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起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在外商独资企业和中外合资企业阶段，董事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有限公司运作过程中也存在例如未按规定每年召开董事会，董事会没有会议记录，董事会届次记录不规范等瑕疵，但形式上的瑕疵不影响有限公司的有序运行。

2011年7月19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表决通过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一名职工代表监事。2011年7月19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2011年7月19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公司的治理机制将进一步健全、完善和有效执行。

股份公司设立三会制度以来，共召开了3次年度股东大会、12次临时股东大会、23次董事会会议、10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得到了有效执行。三会召开程序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公司还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股东大会的运行。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

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董事的权利和义务、董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2 名独立董事。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监事的权利和义务、监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和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4、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规定了独立董事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包括 2 名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均能勤勉尽责，按期出席董事会，会前审阅董事会材料，会议期间对议案中的具体内容提出相应质询，按照本人独立意愿对董事会议案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制度运行至今，对促进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公平、公正、公允性，保障董事会决策科学性，维护股东权益方面都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二) 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董事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外资企业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董事会，并形成相关决议。有限公司阶段，董事长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代表监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合理化建议。

公司独立董事自受聘以来，依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谨慎、认真、勤勉的履行了权利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作出重大决策前，独立董事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监督管理层工作，审查批准重大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二、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公司现有治理机制与投资者权利保护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章制度。并于 2014 年 4 月 17 日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公司的治理制度与组织结构符合《公司法》及其它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并为股东（投资者）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现行公司治理机制是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管办法》、《全

国中小企业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并参照上市公司公司治理的要求建立，《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股东享有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股东权利。

1、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推动公司完善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及时、互信的良好沟通关系，完善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指引第1号——信息披露》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章制度。

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与目的、工作对象与工作内容、管理部门设置及人员配置等方面做出规定。通过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有利于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并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股东大会、公司网站、一对一沟通、邮寄资料、电话咨询、现场参观、分析师会议和路演等。公司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充分利用互联网络提高沟通效率，降低沟通成本。

2、纠纷解决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章程》第九条、第二十六条、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第一百三十八条、第二百一十二条明确了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产生纠纷时的解决机制。

3、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实行累积投票制。《公司章程》对累计投票制的定义、累计投票制的投票原则及累积投票制下董事、监事的当选原则进行了具体规定。

4、独立董事制度

公司独立董事自聘任以后，能够按时参加董事会会议，按照本人独立意愿对董事会议案进行表决，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调查和监督。独立董事制度有效促进了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平、公正、公允性，保障董事会决策科学性，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5、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中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另外，为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控制风险，使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公司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6、内部管理制度建设

公司已所有重大方面建立了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顺利得以贯彻执

行。公司在内部管理制度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陶瓷生产设备制造行业的特点和公司多年的管理经验，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对财务管理和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经实践证明，公司制订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整、合理、有效，执行情况良好。

随着国家法律法规体系的逐步完善，内部管理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持续快速的发展，公司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内部机构调整的需要，及时完善和补充内部管理制度，提高内部管理制度的可操作性，以使内部管理制度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发挥更大的作用，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目标、发展战略的实现，促进公司持续、稳健、高速发展。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现行的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制度建设，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三、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经营，规范运作，近两年未发生因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国家行政机关或行业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公司主要股东近两年内亦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受到相应处罚的情形。

针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2014 年 6 月 9 日做出的刑事判决书[(2013)佛南法刑初字第 2804 号]关于邓某某受贿罪中，提及其在摩德娜等多家企业向南海区科技局申报认定资格、申报项目过程中共收受贿赂款人民币 106 万元的情况，主办券商和律师登陆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官方网站查阅了邓某某玩忽职守、受贿一案的刑事判决书。根据该刑事判决书，2008 年至 2013 年 3 月，被告人邓某在任职佛山市南海区科技信息局科技管理科科长、副局长期间，利用经手、审批科技项目的便利，在公司等多家企业申报认定资格、申报项目过程中，

“收受陈某甲（另案处理）红包 2.1 万元、好处费 37.5 万元，收受周建民（另案处理）好处费 21 万元，收受卢某某（另案处理）好处费、红包 7.4 万元，收受崔某某（另作处理）红包 7 万元、好处费 23 万元，收受王某某（另作处理）红包 6.6 万元，收受广东天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红包 1.6 万元，据为己有，并为相关企业、人员谋取利益。”

1、主办券商和律师走访了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检察院案件管理中心，由该单位相关经办人员通过其内部查询系统查询，公司、公司有关人员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该检察院审查起诉的情况。主办券商和律师向该检察院查询了公司、公司有关人员（指公司负责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科技项目等工作的经办人员公司技术创新部经理熊亮）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有无行贿犯罪记录，并取得相关书面证明材料，具体情况如下：（1）根据该检察院于 2014 年 6 月 19 日出具的“南检预查[2014]379 号”《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公司、陈其活在查询期限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19 日期间，未发现有行贿犯罪记录。（2）根据该检察院于 2014 年 7 月 8 日出具的“南检预查[2014]421 号”、“南检预查[2014]422 号”《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公司、佛山意耐华在查询期限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7 月 8 日期间，未发现有行贿犯罪记录。（3）根据该检察院于 2014 年 7 月 18 日出具的“南检预查[2014]452 号”《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浩华投资、李展华在查询期限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7 月 18 日期间，未发现有行贿犯罪记录。（4）根据该检察院于 2014 年 7 月 18 日出具的“南检预查[2014]453 号”《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德华投资、管火金在查询期限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7 月 18 日期间，未发现有行贿犯罪记录。（5）根据该检察院于 2014 年 7 月 18 日出具的“南检预查[2014]446 号”《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熊亮在查询期限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7 月 18 日期间，未发现有行贿犯罪记录。

主办券商和律师前往南海区法院立案庭并通过其电子信息查询系统自行查询，确认公司、公司有关人员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行贿被该法院作出刑事判决的情况。

主办券商和律师还走访了中共佛山市南海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对上述案件的有关情况进行了解，但未得到明确答复。

2、根据公司于2014年7月10日出具的书面承诺函，公司确认：公司未以任何方式向邓某行贿，也未以公司名义或者要求公司其他员工向邓某行贿。公司在申报认定资格、申报项目过程中，不存在通过行贿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其他行为获得相关资格或取得财政补贴的情形。

3、主办券商和律师登陆最高人民法院“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平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公开专栏”平台，以及南海区人民法院的官方网站，上述网站均未显示公司、公司有关人员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因贿赂行为被刑事处罚的情况。

综上，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公司有关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行贿而受到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情形；根据现阶段在南海检察院的走访结果，该检察院亦未提及公司、公司有关人员以及实际控制人处于正被立案侦查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陶瓷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拥有完全独立的业务经营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包括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与股东之间不存在竞争关系或业务上依赖股东的情况，同时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完全不依赖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目

前均未从事与公司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关于与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公司经营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摩德娜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整体变更设立后，公司依法办理了相关资产的变更登记，具备完整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专利、专有技术等资产亦全部为本公司独立拥有。

公司股东投入资产足额到位，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不存在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它资源的情况，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没有为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的债务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三）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股东关联单位、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况；本公司财务人员仅在本公司任职并领薪。本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任免制度，已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并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独立支付并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按规定缴存住房公积金。

（四）财务独立性情况

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公司自设立以来，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公司依法办理了税务登记，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或混合纳税情形。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及机构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公司上述各内部组织机构的设立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的规定，其设置不受任何股东或其他单位或个人的控制；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可以完全自主决定机构设置，公司设置了董事会办公室、行政人事部、IT 部、财务部、商务部、项目规划部、生产部、计划部、采购部、仓储部、品质部、技术支援部、工程研发部、技术研发一部、技术研发二部、技术创新部、实验中心，分别负责公司行政管理、技术研发、人力资源管理、信息管理、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等工作。同时，公司自设立以来，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经营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公司与摩德娜国际、德华投资和浩华投资以及陈其活、管火金、李展华于2012年5月16日订立了《不竞争协议》，该协议主要内容包括：摩德娜国际、德华投资和浩华投资以及陈其活、管火金、李展华不得经营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投资任何与公司存在竞争业务的企业，且有义务促使其下属关联企业不经营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投资任何与公司存在竞争业务的企业；如发现摩德娜国际、德华投资和浩华投资以及陈其活、管火金、李展华任何一方经营、计划经营任何竞争业务或项目，或投资、计划投资任何经营竞争业务的企业，公司有权采取以下措施：（一）要求以公允的交易对价收购该等项目或企业；（二）

要求摩德娜国际、德华投资和浩华投资以及陈其活、管火金、李展华任何一方将该等项目或企业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三）要求摩德娜国际、德华投资和浩华投资以及陈其活、管火金、李展华任何一方放弃该等项目或对有关企业投资的计划；（四）要求摩德娜国际、德华投资和浩华投资以及陈其活、管火金、李展华任何一方将该等项目或企业通过签订有关委托管理、承包经营或其他类似性质的协议，以公允的交易对价，委托给摩德娜进行经营；（五）要求摩德娜国际、德华投资和浩华投资以及陈其活、管火金、李展华任何一方将该等项目或企业通过签订有关委托管理、承包经营或其他类似性质的协议，委托给无关联的第三方进行经营。

2、摩德娜国际、德华投资和浩华投资已于2012年5月16日向公司出具《关于与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承诺内容主要包括：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不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所规定的可能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如果不再持有公司股份的，自该股权关系解除之日起五年内，仍必须信守前述承诺；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则将及时告知公司，并尽可能地协助其取得该商业机会；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可能影响公司经营和发展的业务或活动；目前除投资公司及其子公司外，未投资其他企业，若今后投资设立企业，还将督促该企业同受该承诺函的约束。

3、陈其活、管火金、李展华已于2012年5月6日分别向公司出具《关于与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承诺内容主要包括：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期间，不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所规定的可能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今后如果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自该股权关系解除之日起五年内，仍必须信守前述承诺；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则将及时告知公司，并尽可能地协助公司取得将该商业机会；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可能影响公司经营和发展的业务或活动；将督促其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本人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本人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以及其投资的企业，同受该承诺函的约束。

同时，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其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二、本人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其他情况。

三、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四、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资金占用和担保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对前述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章程》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规定的制度如下：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的关联交易，是指公司或者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人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者义务的事项，包括：

（一）本章程第一百四十三条规定的交易事项；

- (二)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三) 销售产品、商品；
- (四) 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 (五) 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六) 关联双方共同投资；
- (七) 其他通过约定可能造成资源或者义务转移的事项。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 应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一)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
- (二)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 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
- (三)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其他关联交易。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 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 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 不论数额大小, 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不得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等关联人提供财务资助。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涉及第一百四十三条规定的“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委托理财”等事项时, 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 并按交易事项的类型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 经累计计算达到本章程第一百五十八条或第一百五十九条标准的, 适用第一百五十八条或第一百五十九条的规定。

已按照第一百五十八条或第一百五十九条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 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在以下规定中也对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进行了安排：

第七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利用关联交易、资产重组、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和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侵占公司资金、资产，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第八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通过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公司资金。

第九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进行交易，应当严格遵守公平性原则，不得通过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独立决策。

同时，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建立了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以规范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间接持股情况
陈其活	董事长	摩德娜国际的唯一股东、董事，持有摩德娜国际 100%的股权，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摩德娜国际持有公司 10,567,200 股，持股比例 25.16%；陈其活间接持有公司 25.16%的股份。
管火金	副董事长、总经理	德华投资的控股股东、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持有德华投资 63.57%的股权，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德华投资持有公司 10,491,600 股，持股比例 24.98%，管火金间接持有公司 15.88%的股份。
李展华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浩华投资的控股股东、执行董事(法定代表

		人)，持有浩华投资 77.73%的股权，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浩华投资持有公司 8,580,600 股，持股比例 20.43%；李展华间接持有公司 15.88%的股份。
吴建青	独立董事	无
李莎	独立董事	无
范敏仪	财务总监	无
吴俊良	销售总监	持有德华投资 18.215%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吴俊良间接持有公司 4.55%的股份。
汪兆俊	生产总监	持有德瑞投资 22.27%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德瑞投资持有公司 8,580,600 股，持股比例 20.43%；汪兆俊间接持有公司 4.55%的股份。
刘美洲	监事会主席	持有德华投资 18.215%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刘美洲间接持有公司 4.55%的股份。
潘文辉	监事	持有德瑞投资 0.98%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潘文辉间接持有公司 0.20%的股份。
王赐谷	监事	持有德瑞投资 0.98%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王赐谷间接持有公司 0.20%的股份。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二) 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本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部分介绍。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以外的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1	陈其活	董事长	建海亚洲	董事	关联公司
			摩德娜国际	董事	公司股东
			香港科技	董事	公司子公司
			香港意耐华	董事	公司子公司
			佛山意耐华	董事长	公司子公司
			新兴摩德娜	董事长	公司子公司
2	管火金	副董事长、总经理	德华投资	执行董事	公司股东
			新兴摩德娜	总经理	公司子公司
3	李展华	董事、副总经理 兼董事会秘书	浩华投资	执行董事	公司股东
4	吴建青	独立董事	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院	教授	无
			中国硅酸盐学会陶瓷分会	副理事长	无
			广东陶瓷协会	副会长	无
5	李莎	独立董事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财经学院	副教授	无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关联公司
6	范敏仪	财务总监	无	无	无
7	吴俊良	销售总监	无	无	无
8	汪兆俊	生产总监	德瑞投资	监事	公司股东
9	刘美洲	监事会主席	德华投资	监事	公司股东
10	王赐谷	监事	无	无	无
11	潘文辉	监事	无	无	无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人员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	--------	---------	----------	------

陈其活	董事长	建海亚洲	2,500,000.00 港币	45.00%
		摩德娜国际	10,000 股	100.00%
管火金	副董事长、总经理	德华投资	635,700.00	63.57%
李展华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浩华投资	777,300.00	77.73%
吴俊良	销售总监	德华投资	182,150.00	18.215%
汪兆俊	生产总监	德瑞投资	295,197.00	22.27%
刘美洲	监事会主席	德华投资	182,150.00	18.215%
王赐谷	监事	德瑞投资	12,976.00	0.98%
潘文辉	监事	德瑞投资	12,976.00	0.98%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承诺函》，承诺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并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七)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承诺。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依据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以及股份公司历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职工大会决议，公司近两年以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如下：

(一) 董事的变化情况

公司 2011 年 7 月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经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陈其活、管火金、李展华、刘建新和李莎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其中刘建新和李莎为独立董事。同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陈

其活、管火金分别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

2012年5月，公司独立董事刘建新因个人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公司于2012年5月18日召开股东大会，补选吴建青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4年8月8日，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通过了选举陈其活、管火金、李展华、吴建青、李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组成人员，其中吴建青和李莎为独立董事。2014年8月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陈其活、管火金分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

（二）监事的变化情况

公司2011年7月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经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刘美洲、王赐谷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潘文辉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经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刘美洲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4年8月8日，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通过了选举刘美洲、王赐谷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潘文辉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4年8月9日，经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刘美洲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公司2011年7月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聘任管火金为总经理、李展华为副总经理、郑克鹏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吴俊良为销售总监、汪兆俊为生产总监。

公司原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郑克鹏因故辞去财务总监，2012年2月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聘任赵莉莉为财务总监。2013年2月，公司原财务总监赵莉莉辞去财务总监职务。2014年1月2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聘任财务经理范敏仪为财务总监。

2014年1月，公司原董事会秘书郑克鹏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2014年1月2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李展华兼任董事会

秘书。

2014年8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聘任管火金为总经理、李展华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范敏仪为财务总监、吴俊良为销售总监、汪兆俊为生产总监。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以上变化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发生其他变化。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915,729.22	83,090,646.75	44,881,348.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00,000.00	9,572,911.48	20,002,985.00
应收账款	73,370,179.65	68,254,814.96	62,388,337.83
预付款项	16,170,503.80	15,192,508.18	11,597,289.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567,262.52	28,167,501.65	9,897,582.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4,171,389.98	201,177,979.19	131,301,434.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2,759.94	162,759.94	162,759.94
其他流动资产		-	6,782.80
流动资产合计	407,457,825.11	405,619,122.15	280,238,521.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208,584.57	62,525,043.33	28,652,602.38
在建工程	2,179,500.00	-	33,389,087.0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909,751.94	20,160,701.88	20,749,601.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0,131.18	176,323.25	339,083.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00,721.78	2,175,209.25	2,213,309.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258,689.47	85,037,277.71	85,343,683.60
资产总计	495,716,514.58	490,656,399.86	365,582,204.9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082,637.89	13,000,000.00	28,1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244,885.54	33,964,240.49	28,775,857.12
应付账款	113,784,628.62	104,408,708.40	50,969,384.36
预收款项	185,160,972.19	200,320,942.68	131,273,287.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111,104.93	4,770,589.79	4,610,059.21

应交税费	10,314,533.25	210,603.07	18,917.6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934,400.00		
其他应付款	750,390.12	613,160.68	769,103.7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8,383,552.54	357,288,245.11	244,566,610.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305,388.36	1,052,027.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63,816.72	2,143,615.87	632,683.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93,474.64	2,176,105.44	1,759,729.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62,679.72	5,371,748.79	2,392,412.51
负债合计	384,946,232.26	362,659,993.90	246,959,022.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资本公积	46,363,831.06	46,363,831.06	46,363,831.0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2,151,111.11	1,695,926.97	1,093,314.40
盈余公积	3,630,755.98	3,285,141.66	3,243,442.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876,641.17	33,052,577.45	24,578,478.1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747,943.00	1,598,928.82	1,344,116.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770,282.32	127,996,405.96	118,623,182.4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0,770,282.32	127,996,405.96	118,623,182.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5,716,514.58	490,656,399.86	365,582,204.99
-------------------	----------------	----------------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份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298,286,935.75	391,659,716.43	401,607,078.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249,809,016.81	319,856,514.57	315,730,612.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93,123.39	1,746,924.28	2,063,517.79
销售费用	16,785,937.29	22,110,554.26	24,616,371.01
管理费用	21,204,861.28	35,309,486.29	39,629,093.31
财务费用	258,070.47	2,859,123.88	6,276,099.90
资产减值损失	5,475,789.82	1,852,413.75	1,248,041.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60,136.69	7,924,699.40	12,043,342.26
加：营业外收入	2,246,088.78	4,352,616.77	7,101,395.40

减：营业外支出	1,789,547.69	1,544,122.61	369,093.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345.73	-	162,138.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16,677.78	10,733,193.56	18,775,644.40
减：所得税费用	746,999.74	2,217,394.72	4,053,590.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9,678.04	8,515,798.84	14,722,054.2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69,678.04	8,515,798.84	14,722,054.20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20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20	0.35
七、其他综合收益	149,014.18	254,812.14	199,953.02
八、综合收益总额	3,318,692.22	8,770,610.98	14,922,007.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18,692.22	8,770,610.98	14,922,007.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	0.00	0.00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份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3,152,973.53	439,810,691.45	344,602,626.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47,550.53	16,092,515.91	32,879,178.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2,613.48	4,887,599.11	4,873,065.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913,137.54	460,790,806.47	382,354,869.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439,610.21	318,128,298.71	275,091,128.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19,832.96	27,024,109.11	31,788,035.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41,456.42	14,009,858.63	17,893,210.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76,540.87	42,572,343.12	32,549,108.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977,440.46	401,734,609.57	357,321,48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35,697.08	59,056,196.90	25,033,386.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26.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49,084.62	3,885,902.33	40,185,490.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9,084.62	3,885,902.33	40,185,490.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7,558.62	-3,885,902.33	-40,185,490.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245,050.72	41,801,743.16	99,527,047.2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602,863.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45,050.72	41,801,743.16	111,129,910.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162,412.84	56,951,743.16	111,650,513.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42,549.67	840,058.46	2,802,992.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90,481.67	15,745,431.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95,444.18	73,537,233.40	114,453,505.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50,393.46	-31,735,490.24	-3,323,59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44.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65,399.20	23,434,804.33	-18,475,699.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65,875.55	26,631,071.22	45,106,770.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00,476.35	50,065,875.55	26,631,071.22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	46,363,831.06		1,695,926.97	3,285,141.66		33,052,577.45	1,598,928.82		127,996,405.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000,000.00	46,363,831.06		1,695,926.97	3,285,141.66		33,052,577.45	1,598,928.82		127,996,405.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5,184.14	345,614.32		-18,175,936.28	149,014.18		-17,226,123.64
（一）净利润							3,169,678.04			3,169,678.04
（二）其他综合收益								149,014.18		149,014.18
上述（一）和（二）小计							3,169,678.04	149,014.18		3,318,692.2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45,614.32		-21,345,614.32			-21,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45,614.32		-345,614.3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000,000.00			-21,0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455,184.14						455,184.14
1. 本期提取				819,338.15						819,338.15
2. 本期使用				-364,154.01						-364,154.01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	46,363,831.06		2,151,111.11	3,630,755.98		14,876,641.17	1,747,943.00		110,770,282.32
----------	---------------	---------------	--	--------------	--------------	--	---------------	--------------	--	----------------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	46,363,831.06		1,093,314.40	3,243,442.15		24,578,478.12	1,344,116.68		118,623,182.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000,000.00	46,363,831.06		1,093,314.40	3,243,442.15		24,578,478.12	1,344,116.68		118,623,182.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2,612.57	41,699.51		8,474,099.33	254,812.14		9,373,223.55
（一）净利润							8,515,798.84			8,515,798.84
（二）其他综合收益								254,812.14		254,812.14
上述（一）和（二）小计							8,515,798.84	254,812.14		8,770,610.9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1,699.51		- 41,699.51			
1. 提取盈余公积					41,699.51		- 41,699.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602,612.57						602,612.57
1. 本期提取				602,612.57						602,612.57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	46,363,831.06		1,695,926.97	3,285,141.66		33,052,577.45	1,598,928.82	127,996,405.9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	46,363,831.06			1,446,693.48		11,653,172.59	1,144,163.66	102,607,860.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000,000.00	46,363,831.06			1,446,693.48		11,653,172.59	1,144,163.66	102,607,860.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3,314.40	1,796,748.67		12,925,305.53	199,953.02	16,015,321.62	
（一）净利润							14,722,054.20		14,722,054.20	
（二）其他综合收益								199,953.02	199,953.02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722,054.20	199,953.02	14,922,007.2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796,748.67		-1,796,748.67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6,748.67		-1,796,748.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96,748.67		-1,796,748.67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093,314.40						1,093,314.40
1. 本期提取				1,663,602.79						1,663,602.79
2. 本期使用				-570,288.39						-570,288.39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	46,363,831.06		1,093,314.40	3,243,442.15		24,578,478.12	1,344,116.68		118,623,182.41

(二) 母公司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317,744.63	53,435,167.45	26,706,694.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3,100,000.00	9,572,911.48	20,002,985.00
应收账款	66,726,608.10	58,397,389.90	71,172,434.79
预付款项	10,719,786.31	12,331,534.84	9,193,882.98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83,299,554.39	77,339,825.93	55,107,457.88
存货	179,417,358.46	202,099,806.01	131,045,538.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2,759.94	162,759.94	162,759.94
其他流动资产		-	6,782.80
流动资产合计	420,743,811.83	413,339,395.55	313,398,536.2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439,999.12	439,999.12	439,999.12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88	5,000,000.88	5,000,000.88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6,251,377.26	27,455,110.68	29,799,079.68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4,128,530.26	4,211,416.42	4,464,188.7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60,131.18	176,323.25	339,083.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77,544.65	2,151,040.15	2,195,429.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757,583.35	39,433,890.50	42,237,781.15
资产总计	461,501,395.18	452,773,286.05	355,636,317.4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795,686.33	13,000,000.00	28,1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30,244,885.54	33,964,240.49	28,775,857.12
应付账款	124,748,542.61	106,724,556.41	54,432,902.80
预收款项	150,422,484.88	171,470,821.68	121,498,555.93
应付职工薪酬	1,702,319.37	4,457,973.57	4,411,704.46
应交税费	10,896,007.36	95,387.83	-26,802.53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14,934,400.00	-	-
其他应付款	3,542,521.18	2,948,016.45	2,280,753.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57,286,847.27	332,660,996.43	239,522,971.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2,305,388.36	1,052,027.48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63,816.72	2,143,615.87	632,683.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93,474.64	2,176,105.44	1,759,729.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62,679.72	5,371,748.79	2,392,412.51
负债合计	363,849,526.99	338,032,745.22	241,915,384.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资本公积	46,363,831.06	46,363,831.06	46,363,831.06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2,151,111.11	1,695,926.97	1,093,314.40
盈余公积	3,630,755.98	3,285,141.66	3,243,442.15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3,506,170.04	21,395,641.14	21,020,345.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651,868.19	114,740,540.83	113,720,933.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1,501,395.18	452,773,286.05	355,636,317.4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份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9,690,959.57	369,338,149.61	372,010,788.38
减：营业成本	268,200,465.74	314,484,800.02	296,018,112.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38,599.46	1,670,177.10	2,023,029.46
销售费用	11,621,046.46	16,779,454.95	16,468,495.12
管理费用	19,156,277.91	32,605,126.29	36,842,244.37
财务费用	-212,684.21	2,431,239.75	3,060,084.64
资产减值损失	5,964,493.16	1,350,908.77	896,534.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3,722,761.05	16,442.73	16,702,288.01
加：营业外收入	2,156,603.20	3,959,951.56	5,698,236.86
减：营业外支出	1,789,547.69	1,294,566.34	369,093.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345.73	-	162,138.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89,816.56	2,681,827.95	22,031,431.61

减：所得税费用	633,673.34	2,264,832.88	4,063,944.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6,143.22	416,995.07	17,967,486.7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56,143.22	416,995.07	17,967,486.70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份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5,473,330.14	419,741,024.10	303,203,396.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47,550.53	16,092,515.91	32,879,178.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5,410.96	4,477,452.90	3,427,557.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206,291.63	440,310,992.91	339,510,132.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8,818,305.39	318,445,026.44	265,705,488.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49,555.82	24,595,234.11	30,444,168.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46,318.90	13,319,284.26	17,124,237.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21,336.86	36,925,130.95	18,331,314.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135,516.97	393,284,675.76	331,605,209.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70,774.66	47,026,317.15	7,904,922.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2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9,559.72	1,311,351.52	7,639,929.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4,000.00	33,023,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9,559.72	4,405,351.52	40,663,329.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033.72	-4,405,351.52	-40,663,329.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575,686.33	34,895,000.00	55,239,813.3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728,458.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75,686.33	34,895,000.00	65,968,271.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780,000.00	50,045,000.00	43,726,969.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15,850.09	742,492.81	2,169,154.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05,030.55	15,745,431.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00,880.64	66,532,924.59	45,896,123.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25,194.31	-31,637,924.59	20,072,147.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7,546.63	10,983,041.04	-12,686,258.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44,172.99	16,861,131.95	29,547,390.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21,719.62	27,844,172.99	16,861,131.95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	46,363,831.06		1,695,926.97	3,285,141.66		21,395,641.14	114,740,540.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000,000.00	46,363,831.06		1,695,926.97	3,285,141.66		21,395,641.14	114,740,540.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5,184.14	345,614.32		-17,889,471.10	-17,088,672.64
（一）净利润							3,456,143.22	3,456,143.2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45,614.32		-21,345,614.32	-21,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45,614.32		- 345,614.3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000,000.00	-21,0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455,184.14				
1. 本期提取				819,338.15				
2. 本期使用				-364,154.01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	46,363,831.06		2,151,111.11	3,630,755.98		3,506,170.04	97,651,868.19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	46,363,831.06		1,093,314.40	3,243,442.15		21,020,345.58	113,720,933.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000,000.00	46,363,831.06		1,093,314.40	3,243,442.15		21,020,345.58	113,720,933.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2,612.57	41,699.51		375,295.56	1,019,607.64
（一）净利润							416,995.07	416,995.0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1,699.51		-41,699.51	
1. 提取盈余公积					41,699.51		-41,699.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602,612.57				602,612.57
1. 本期提取				1,644,021.58				1,644,021.58
2. 本期使用				-1,041,409.01				-1,041,409.01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	46,363,831.06		1,695,926.97	3,285,141.66		21,395,641.14	114,740,540.8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	46,363,831.06			1,446,693.48		4,849,607.55	94,660,132.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000,000.00	46,363,831.06			1,446,693.48		4,849,607.55	94,660,132.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3,314.40	1,796,748.67		15,705,000.89	19,060,801.10
（一）净利润							17,967,486.70	17,967,486.7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796,748.67		-1,796,748.67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6,748.67		-1,796,748.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96,748.67		-1,796,748.67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093,314.40				1,093,314.40
1. 本期提取				1,663,602.79				1,663,602.79
2. 本期使用				-570,288.39				-570,288.39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	46,363,831.06		1,093,314.40	3,243,442.15		21,020,345.58	113,720,933.19

二、 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 报告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6 月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 41032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将控股子公司香港科技、香港意耐华、佛山意耐华、新兴摩德娜纳入合并报表范围。香港科技、香港意耐华、佛山意耐华、新兴摩德娜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未发生变化。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年度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2、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4、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5、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每月末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的月平均汇率（月末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总和/当期月份数）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

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客户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及 5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及债务人性质分为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款项、投资性长期应收款项、应收出口退税款项、其他应收款项。组合中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款项、投资性长期应收款项、应收出口退税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项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	2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20	20
3—4年(含4年)	80	80
4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对该部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 本公司确认坏账的标准是:

- ① 因债务人破产,在以其破产财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② 因债务人死亡,在以其遗产偿还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③ 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已超过5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采用实际成本法核算。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定期进行盘点。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0、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②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

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

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
机器设备	10	10	9
运输工具	5	10	18
办公设备	5	10	18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①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②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	--------	-----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标注的出让期
应用软件	5年	估计的有效使用期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

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摊销年限按各项目约定期限确定。

15、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针对买方信贷销售模式下为客户按揭贷款提供全额保证的项目，本公司针对买方信贷销售模式下为客户按揭贷款提供保证的项目，本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要求，并参照 2010 年 3 月 8 日中国银监会、发改委等七部委联合下发的《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于每期

资产负债表日按期末未到期担保责任余额的 2%计提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对于损失风险较大的担保事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准备金。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过因客户违约或财务困难导致公司代偿贷款而遭受损失的情况。

16、专项储备

根据（财企[2012]16 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第十一条 机械制造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 （一）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 提取；
- （二）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 提取；
- （三）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 提取；
- （四）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1% 提取；
- （五）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05% 提取。

本公司 2012 年度起根据（财企[2012]16 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提取专项储备。

17、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具体确认方式：

出口销售：根据出口销售合同约定，在所有权和管理权发生转移时点，即合同项下的成套设备全部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并交付船运机构，取得出口货物报关单、货物出运单及装箱单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国内销售：所有成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取得双方确认的安装完成移交证书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18、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0、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① 本公司的母公司；
- ② 本公司的子公司；
- ③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④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⑤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⑥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⑦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⑧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⑨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⑩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四、营业收入情况

(一) 营业收入情况与具体确认方法

1、营业收入基本情况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总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 年上半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98,088,955.06	99.93	391,275,254.74	99.90	401,316,327.90	99.93
其他业务收入	197,980.69	0.07	384,461.69	0.10	290,750.25	0.07
合计	298,286,935.75	100.00	391,659,716.43	100.00	401,607,078.15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014 年上半年度、2013 年度、2012 年度分别为 29,828.69 万元、39,127.53 万元和 40,131.63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93%、99.90%、99.93%。公司的主营业务明确，其他业务收入比例很小，故以下主要围绕主营业务进行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014 年上半年较 2013 年同期增长显著，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3 年末国内订单增加，2014 年上半年国内订单完成并确认收入；主营业务收入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略有下降，是受国外经济环境周期的影响，公司产品的出口销售下降。

2、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的国内销售按照销售模式分为直接销售和买方信贷销售。

在直接销售的销售模式下，公司直接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客户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为合同定金，销售合同即生效。客户按照施工进度分阶段付款，在设备达到可点火状态双方确认完成移交时，客户按合同约定应已支付设备总价金额的

90%-95%，剩余的 5%-10% 作为设备保证金于设备投产 6-12 个月内支付。

在买方信贷的销售模式下，公司一般先就设备细节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公司再为客户寻找融资方，融资方分为融资租赁公司和银行。

如若融资方为融资租赁公司，公司与客户、融资租赁公司三方就合同项下的设备签订购买合同；客户与融资租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公司与融资租赁公司签订担保合同，为公司客户在融资合同项下的应付租金作出担保。公司为设备的提供方，融资租赁公司为设备的购买者和融资租赁出租方，公司的客户为设备融资租赁的融资方。在购买合同中，公司与融资租赁公司、客户三方约定，客户将合同项下款项的 30% 支付给公司，视同融资租赁公司向公司支付首批款，第二笔设备价款一般是合同价款的 35%，在设备达到可点火状态完成移交前 15 天支付，第三笔款项一般是合同价款的 35%，在第二笔款项支付后一个月内支付。客户与融资租赁方的融资租赁协议，起租日一般是融资租赁公司支付第二笔设备价款的当日，按照 24 个月或者 36 个月不等的融资租赁期，客户分期支付融资租赁款。

如若融资方为银行，公司为设备制造商，客户为设备购买方，银行为融资方。客户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销售合同生效。在设备预计可达到点火状态完成移交前的 15 天，客户与银行签订固定资产项目贷款合同，就合同项下的设备进行抵押贷款，贷款金额为设备总价款的 70%。待银行办理完设备抵押登记后，银行将 70% 的贷款金额通过客户账户支付给公司。

公司海外销售一般采用电汇、信用证等结算方式，分阶段收款。公司在国内完成窑体的设计及制作，设备完工后分批装箱发往客户所在地，公司派技术人员负责指导客户设备安装调试。在公司十多年的经营中，未发生海外销售客户退回的情形。

就具体收入确认方法而言，公司国内销售陶机设备，主要是以所有成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取得双方确认的安装完成移交证书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公司的出口销售确认收入主要是根据出口销售合同约定，在所有权和管理权发生转移时点，即合同项下的成套设备全部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并交付船运机构，取得出口货物报关单、货物出运单及装箱单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二）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产品销售情况具体如下表：

产品名称	2014 年上半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烧成设备	155,538,731.48	52.18	201,782,745.08	51.57	156,415,417.43	38.98
干燥设备	77,389,940.52	25.96	77,785,851.11	19.88	77,463,071.94	19.30
施釉及输送设备	33,525,399.77	11.25	39,904,812.87	10.20	48,909,919.53	12.19
成型设备	5,351,438.83	1.80	5,792,040.54	1.48	56,017,338.43	13.96
原料设备	1,712,950.42	0.57	20,564,836.27	5.26	36,852,434.38	9.18
其他设备	20,014,040.04	6.71	45,444,968.87	11.61	25,658,146.19	6.39
电子设备	4,556,454.00	1.53				
合计	298,088,955.06	100.00	391,275,254.74	100.00	401,316,327.90	100.00

公司生产和销售的主导产品主要是烧成设备、干燥设备，同时公司还配套销售施釉及输送设备、原料设备、成型设备及其他设备等。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的销售占比的变动，与公司产品销售区域占比变动密切相关。报告期内，公司国内产品销售收入占比从 41.52% 上升到 80.57%，国外产品销售收入占比从 58.48% 下降到 19.43%。公司销售国外的窑炉生产机械设备，基本上是覆盖烧成设备、干燥设备、施釉及输送设备、原料设备及成型设备等整条窑炉生产线；而公司销售国内的窑炉生产机械设备，主要是公司的核心产品烧成设备、干燥设备和施釉及输送设备。自从公司 2013 年业务转型国内市场后，国内陶瓷机械市场的升级换代，陶瓷企业对宽体窑等节能环保的新型烧成设备的需求旺盛，公司的烧成设备、干燥设备的销售占比 2013 年较 2012 年增长显著。报告期内，成型设备及原料设备销售占比减少是由于国外市场销售时客户多要求陶瓷机械整线出口，从原料设备、成型设备到干燥设备、烧成设备，而国内客户偏向只采购窑炉设备。

2、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划分

地区	2014 年上半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国内	240,181,360.26	80.57	272,059,021.63	69.53	166,612,539.49	41.52
国外	57,907,594.80	19.43	119,216,233.11	30.47	234,703,788.41	58.48
合计	298,088,955.06	100.00	391,275,254.74	100.00	401,316,327.90	100.00

公司产品 2012 年之前以出口为主，主要销往印度、孟加拉、越南、印度尼西亚等南亚、东南亚国家和地区；2012 年受经济环境周期因素的影响，国外陶机市场萎靡；2013 年起，国内陶瓷产业的升级换代，对节能高效、绿色环保的陶瓷机械设备的需求增加，公司发力国内市场，产品销售以内销为主。报告期内，公司国内产品销售收入占比从 41.52% 上升到 80.57%，国外产品销售收入占比从 58.48% 下降到 19.43%。

3、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划分

销售模式	2014 年上半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直接销售	73,122,698.70	24.53	237,989,947.16	60.82	389,453,080.04	97.04
融资租赁担保	171,137,367.47	57.41	114,160,675.12	29.18	11,863,247.86	2.96
抵押贷款担保	53,828,888.89	18.06	39,124,632.46	10.00	0.00	0.00
合计	298,088,955.06	100.00	391,275,254.74	100.00	401,316,327.90	100.00

（三）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按产品类别划分

项目	2014 年上半年度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烧成设备	155,538,731.48	130,858,096.35	15.87%
干燥设备	77,389,940.52	63,192,642.87	18.35%
施釉及输送设备	33,525,399.77	30,149,442.65	10.07%
成型设备	5,351,438.83	4,233,368.81	20.89%
原料设备	1,712,950.42	1,435,399.62	16.20%
其他设备	20,014,040.04	15,468,788.55	22.71%
电子设备	4,556,454.00	4,464,438.08	2.02%
合计	298,088,955.06	249,802,176.93	16.20%

项目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烧成设备	201,782,745.08	166,771,833.11	17.35%
干燥设备	77,785,851.11	63,114,390.60	18.86%
施釉及输送设备	39,904,812.87	34,844,384.30	12.68%
成型设备	5,792,040.54	5,104,017.05	11.88%
原料设备	20,564,836.27	14,534,564.16	29.32%
其他设备	45,444,968.87	35,487,325.35	21.91%
合计	391,275,254.74	319,856,514.57	18.25%

项目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烧成设备	156,415,417.43	117,770,605.49	24.71%
干燥设备	77,463,071.94	56,726,803.75	26.77%
施釉及输送设备	48,909,919.53	41,596,796.10	14.95%
成型设备	56,017,338.43	49,850,814.22	11.01%
原料设备	36,852,434.38	29,648,395.92	19.55%
其他设备	25,658,146.19	20,137,197.09	21.52%
合计	401,316,327.90	315,730,612.57	21.33%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产品毛利率有一定下滑，主要原因是国外陶机市场萎靡，公司产品销售区域从国外市场转为国内市场，公司产品国内市场的定价较国外市场低。从产品类别上看，公司烧成设备、干燥设备的毛利率报告期内有所下降，是由于公司 2012 年从国外市场转战国内市场，国内市场竞争激烈，公司产品定价

策略上较为激进，利润空间较国外产品低。

公司的成本核算按照产品单或批号来归集，每个产品的毛利率由于定价、成本构成及其他因素导致各不相同。每个订单的毛利率差异大的原因主要如下：1) 公司为了在某些区域开拓市场，打造样板工程，在该区域前期签订的合同中设备价格适当优惠；2) 公司产品除了辊道窑外，还有隧道窑、井式窑等特种窑，特种窑的定价相对较高；3) 公司国外产品的定价相对国内产品定价高。

2、主营业务毛利按区域划分

单位：元

地区	2014 上半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国内	240,181,360.26	204,987,446.08	14.65%
国外	57,907,594.80	44,814,730.85	22.61%
合计	298,088,955.06	249,802,176.93	16.20%

地区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国内	272,059,021.63	234,342,144.52	13.86%
国外	119,216,233.11	85,514,370.05	28.27%
合计	391,275,254.74	319,856,514.57	18.25%

地区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国内	166,612,539.49	136,111,282.57	18.31%
国外	234,703,788.41	179,619,330.00	23.47%
合计	401,316,327.90	315,730,612.57	21.33%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下滑，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主要销售区域从国外市场变为国内市场，国外市场产品毛利率较国内市场产品毛利率高。公司国内产品的毛利率 2014 年上半年较 2013 年度有所下降，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略

有下降，是因为公司产品内销比重增加，外销比重减少，而内销毛利率要高于外销毛利率。随着公司国内市场的成功开拓，公司国内产品的毛利率将逐渐稳定。

五、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

项 目	2014 年上半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变动率（%）	金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	298,088,955.06	391,275,254.74	-2.50	401,316,327.90
主营业务成本	249,802,176.93	319,856,514.57	1.31	315,730,612.57
销售费用	16,785,937.29	22,110,554.26	-10.18	24,616,371.01
管理费用	21,204,861.28	35,309,486.29	-10.90	39,629,093.31
其中：研发费用	8,104,017.98	15,826,546.45	0.38	15,767,360.01
财务费用	258,070.47	2,859,123.88	-54.44	6,276,099.90
三项费用合计	38,248,869.04	60,279,164.43	-14.52	70,521,564.22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5.63	5.65	-7.87	6.13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7.11	9.02	-8.61	9.87
其中：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2.72	4.04	2.95	3.93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09	0.73	-53.28	1.56
三项费用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2.83	15.41	-12.33	17.57

公司 2014 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与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63%、7.11%、0.09%，三项费用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2.83%；2013 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与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56%、9.02%、0.73%，三项费用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5.41%；公司 2012 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与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13%、9.87%、3.93%，三项费用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17.57%。公司近两年期间费用占比逐年递减。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运输费、佣金、工资福利费、广告展览费、售后服务费、

差旅费构成。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占比分别为 5.63%、5.65%、6.13%。销售费用占比 2013 年较 2012 年减少原因主要是公司海外销售变少，国内销售增加，相应的运输费增加，海外佣金减少。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工资福利费、研究开发费、顾问审计费、招待费、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比分别为 7.11%、9.02%、9.87%；管理费用占比 2014 年上半年度较 2013 年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研发投入占比减少；管理费用占比 2013 年较 2012 年有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公司人员精简工资福利费下降，2013 年公司停止 IPO 计划，顾问审计费有所下降。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贷款利息支出及汇兑损益。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占比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资金管理得当、资金压力缓解，平均贷款金额下降，导致利息支出和收入均下降；公司出口销售减少，相应的手续费降低。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上半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45.73	0.00	-162,138.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73,948.79	3,470,623.93	5,390,420.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17,407.70	-662,129.77	1,504,019.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0.00	0.00
所得税影响额	-58,549.37	-400,625.55	-799,604.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0.00	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92,645.99	2,407,868.61	5,932,697.7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9,678.04	8,515,798.84	14,722,054.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77,032.05	6,107,930.23	8,789,356.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非经	12.39%	28.28%	40.30%

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挂牌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	--	--	--

公司2014年上半年的非经常性损益共计392,645.99元，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1,973,948.79元，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1,517,407.70元，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2.39%。

公司2013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共计2,407,868.61元，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3,470,623.93元，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662,129.77元，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28.28%。

公司2012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共计5,932,697.73元，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162,138.31元，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5,390,420.63元，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1,504,019.82，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40.30%。

公司2013年度和2012年度的主营业务表现不突出，造成公司净利润一定程度上依赖于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但随着国外陶机市场的复苏，公司主营业务将逐步为公司创造利润，减少公司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公司2014年上半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下降到12.39%。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中占比较高的政府补助项目，在2014上半年度，2013年度和2012年度的占比分别为502.73%、144.14%和90.86%。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主要跟公司目前正在研发节能环保、高效低耗的烧成设备和干燥设备有关以及公司取得的政府对拟上市公司的补贴、政府对科技创新性企业的补贴等。政府补助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4 上半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说明
高效节能宽体窑装备技术创新与产业化	82,630.80	183,623.93	2,240,270.63	从递延收益中转入
工业废弃物制备绿色建材先进技术与装备研发及产业化示范	0.00	0.00	978,00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促进优质企业上市和发展扶持	0.00	0.00	700,00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广东省第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合作专项资金项目	0.00	0.00	684,00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绿色新型高效储能材料制备及其在陶瓷干燥器中的应用	0.00	0.00	480,000.00	从递延收益中转入
其他	336.00	708,000.00	308,15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2 年佛山市扶持经济发展资金竞争性分配项目款	0.00	550,00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财政局 2012 年第二批南海区推进品牌战略于自主创新项目实施扶持资金	0.00	666,00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2 年“两新”产品专项资金补贴	0.00	350,00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广东省外资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资金款项	0.00	413,00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2 年广东省科学院全面战略合作重点项目资金	0.00	600,000.00		从递延收益中转入
2013 年科技型企业扶持奖励专项资金	1,258,181.99	0.00	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佛山南海推进品牌战略与自主创新扶持奖励资金	132,000.00	0.00	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3 年广东省外贸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资金	495,800.00	0.00	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南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科技)中国发明专利资助款	5,000.00	0.00	0.00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合 计	1,973,948.79	3,470,623.93	5,390,420.63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中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主要包括公司的现场指导费及对外捐赠、滞纳金等。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上半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345.73	0.00	162,138.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345.73	0.00	162,138.31
债务重组损失	0.00	0.00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0.00	0.00	0.00
对外捐赠	0.00	130,000.00	0.00
滞纳金	0.00	0.00	206,566.52
风险准备金	1,253,360.88	1,052,027.48	0.00
其他	530,841.08	362,095.13	388.43
合计	1,789,547.69	1,544,122.61	369,093.26

公司2014年上半年度营业外支出中的风险准备金为公司采用买方信贷模式下为客户提供全额担保时，截止报告期末客户尚未归还贷款余额计提的风险准备金1,253,360.88元。营业外支出中其他53.08万元，包括公司2014年1月公司某项目相关人员的抚恤金共计51.40万元。

公司2013年度营业外支出中的风险准备金为公司采用买方信贷模式下为客户提供全额担保时，截止报告期末客户尚未归还贷款余额计提的风险准备金。营业外支出中的其他36.21万元包括经济赔偿款、税收滞纳金、调整入库时计算的进项税与实际发票进项税计算误差、税率错误等调应付账款损失以及交通违章罚款等，其中印花税税收滞纳金3.85元、交通违章罚款366.50元。

公司2012年度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滞纳金20.66万元，具体情况为：由于公司2011年度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但未及时办理摩德娜有限持有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名称更名手续，因此无法办理2011年度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备案。由于公司之前按15%的税率向税务主管部门预缴企业所得税，公司最终须按25%的税率补缴企业所得税，并征收滞纳金，但未受到行政处罚。根据佛山市南海区国家税务局于2013年4月出具的“南国税退审[2013]222号”《退(抵)税批准通知书》及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公司目前已办理完《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更名手续，佛山市南海区国家税务局向公司退还上述税款所属时期为2011年1

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的企业所得税税款。

七、主要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见备注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堤围防护费	按销售收入计征	0.12%

备注：2014年上半年度企业所得税率分别如下：摩德娜15%、佛山意耐华25%、新兴摩德娜25%

2013年度企业所得税率分别如下：摩德娜15%、佛山意耐华25%、新兴摩德娜25%。

2012年度企业所得税率分别如下：摩德娜 15%、佛山意耐华 12.5%、新兴摩德娜 25%。

（二）税收优惠情况

1、摩德娜的税收优惠情况

公司于2010年12月28日获取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044000596。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批准的有效期当年开始可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2010年度、2011年度、2012年度享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

税务局关于公布广东省2013年第一批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262家企业通过2013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通过复审，公司在其中，证书编号GF201344000029，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13年1月1日—2015年12月31日。公司已取得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佛山意耐华的税收优惠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经佛山市南海区国家税务局南国税外确字【2007】319号《外商投资企业享受定期减免企业所得税优惠资格确认通知书》确认，佛山意耐华可享受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优惠。佛山意耐华自开始获利年度2008年起，2008年至2009年免缴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2010年至2012年减半按12.50%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缴纳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发（2007）39号“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原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等定期减免税优惠的企业，新税法施行后继续按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的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满为止。

八、主要资产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现金	815,825.55	621,636.12	310,474.46
银行存款	42,784,650.80	49,444,239.43	26,320,596.76
其他货币资金	55,315,252.87	33,024,771.20	18,250,277.48
合计	98,915,729.22	83,090,646.75	44,881,348.70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112,948.05	10,203,917.50	8,781,413.27

信用证保证金	0.00	0.00	0.00
履约保证金	27,409,950.06	22,628,498.94	9,282,564.21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 或通知存款	3,792,354.76	192,354.76	186,300.00
合计	55,315,252.87	33,024,771.20	18,250,277.48

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主要是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分行签订的《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中双方约定摩德娜开立银行承兑汇票需缴纳 30% 的保证金。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100,000.00	9,572,911.48	16,2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	3,802,985.00
合计	3,100,000.00	9,572,911.48	20,002,985.00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票据的余额较大的原因是公司所处的行业中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作为双方结算的支付工具，属于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应收票据余额报告期内逐年减少是由于公司自2013年采取买方信贷模式销售，多为现款结算，较少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结算。

报告期末，公司没有用于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

2、报告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河南英奇陶瓷有限公司	2014.4.4	2014.10.4	1,000,000.00
河南英奇陶瓷有限公司	2014.4.4	2014.10.4	1,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

3、应收票据中应收客户前五名情况

2014年6月30日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金额（元）	对应经济合同号
1	河南英奇陶瓷有限公司	1,000,000.00	CM14025
2	河南英奇陶瓷有限公司	1,000,000.00	CM14025
3	白银新乐雅陶瓷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CM13596H
4	瑞高(浙江)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100,000.00	CM28409
合计		3,100,000.00	

2013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金额（元）	对应经济合同号
1	河北鑫祥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4,272,911.48	CM13438
2	威海华腾新陶建材有限公司	3,000,000.00	CM13652
3	临沂市赛萨柯建陶有限公司	2,000,000.00	CM12210
4	广东蒙娜丽莎新型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CM13476
5	瑞高（浙江）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100,000.00	CM28409
合计		9,572,911.48	

2012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金额（元）	对应经济合同号
1	晋城市三英精细材料有限公司	5,800,000.00	CM12187
2	临沂市赛萨柯建陶有限公司	4,000,000.00	CM12210
3	江西金利源陶瓷有限公司	3,802,985.00	CM10375D
4	安阳新明珠陶瓷有限公司	2,000,000.00	CM12266
5	衡阳中耀陶板有限公司	2,000,000.00	CM11277
合计		17,602,985.00	

4、报告期末公司已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余额共计
28,932,000.00 元。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明细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2014.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不计提)					
组合2(按账龄计提)	82,273,234.31	98.60	8,903,054.66	10.82	73,370,179.65
组合小计	82,273,234.31	98.60	8,903,054.66	10.82	73,370,179.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1,800.00	1.40	1,171,800.00	100.00	0.00
合计	83,445,034.31	100.00	10,074,854.66		73,370,179.65

种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不计提)					
组合2(按账龄计提)	73,690,609.09	100.00	5,435,794.13	7.38	68,254,814.96

组合小计	73,690,609.09	100.00	5,435,794.13		68,254,814.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3,690,609.09	100.00	5,435,794.13		68,254,814.96

种类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不计提)					
组合2(按账龄计提)	66,558,779.08	98.06	4,170,441.25	6.27	62,388,337.83
组合小计	66,558,779.08	98.06	4,170,441.25		62,388,337.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0,000.00	1.94	1,320,000.00	100.00	0.00
合计	67,878,779.08	100.00	5,490,441.25		62,388,337.83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组合1包括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款项、投资性长期应收款项、应收出口退税款项。组合1不计提坏账准备。组合2包括除组合1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项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分别为 83,445,034.31 元、73,690,609.09 元、67,878,779.08 元；应收账款净值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分别为 73,370,179.65 元、68,254,814.96 元、62,388,337.83 元。公司 2014 年上半年度的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同期增长显著，2014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净值较 2013 年末增加 7.49%；公司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的营业收入变动比例为-2.5%，2013 年末应收账款净值较 2012 年末增加 9.40%；公司应收账款的变动在合理的范围内。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6.30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净值(元)
1年以内(含1年)	50,924,660.00	61.90	1,018,493.20	49,906,166.80
1-2年(含2年)	15,650,965.15	19.02	1,565,096.51	14,085,868.64
2-3年(含3年)	10,400,193.18	12.64	2,080,038.64	8,320,154.54
3-4年(含4年)	5,289,948.28	6.43	4,231,958.62	1,057,989.66
4年以上	7,467.69	0.01	7,467.69	0.00
合计	82,273,234.31	100.00	8,903,054.66	73,370,179.65

账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净值(元)
1年以内(含1年)	37,903,869.27	51.44	758,077.39	37,145,791.88
1-2年(含2年)	26,683,131.46	36.21	2,668,313.15	24,014,818.31
2-3年(含3年)	8,791,603.89	11.93	1,758,320.77	7,033,283.12
3-4年(含4年)	304,608.28	0.41	243,686.63	60,921.65
4年以上	7,396.19	0.01	7,396.19	0.00
合计	73,690,609.09	100.00	5,435,794.13	68,254,814.96

账龄	2012.12.31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净值(元)
1年以内(含1年)	46,968,708.90	70.56	939,374.18	46,029,334.72
1-2年(含2年)	16,789,896.82	25.23	1,678,989.68	15,110,907.14
2-3年(含3年)	1,176,017.32	1.77	235,203.46	940,813.86
3-4年(含4年)	1,536,410.54	2.31	1,229,128.43	307,282.11
4年以上	87,745.50	0.13	87,745.50	0.00
合计	66,558,779.08	100.00	4,170,441.25	62,388,337.83

公司按组合应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占比分别为 61.90%、51.44%、70.56%, 1-2 年(含 2 年)的占比为 19.02%、36.21%、25.23%。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2 年内。

2、期末余额中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计提金额（元）	计提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肇庆市德圣陶瓷有限公司	1,171,800.00	濒临破产	否
合计	1,171,800.00		

3、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4、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清远市美邦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12,944,000.00	1 年以内	15.51
PT.INDOPENTA SAKTITEGUH	客户、非关联方	5,369,931.39	1 年以内	6.44
佛山奇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4,621,125.44	2-3 年	5.54
万利（中国）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4,196,325.50	1-2 年	5.03
广西新中陶陶瓷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2,975,000.00	1 年以内	3.57
合计		30,106,382.33		36.0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PT.INDOPENTA SAKTITEGUH	客户、非关联方	7,657,613.42	1 年以内	10.39
Weedford Worldwide Limited	客户、非关联方	6,382,234.49	1—2 年	8.66
佛山奇卓实业发展有	客户、非关联方	4,621,125.44	1—2 年	6.27

限公司				
万利(中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4,196,325.50	1-2年	5.69
淄博阿卡狄亚陶瓷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3,950,000.00	1年以内	5.36
合计		26,807,298.85		36.38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万利(中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11,108,325.50	1年以内	16.69
Weedford Worldwide Limited	客户、非关联方	6,578,858.46	1年以内	9.88
广东金利高陶瓷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4,762,666.00	1-2年	7.16
佛山奇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4,621,125.44	1年以内	6.94
淄博华瑞诺陶瓷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3,320,000.00	1-2年	4.99
合计		30,390,975.40		45.66

(四) 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明细

预付账款账龄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元)	比例(%)	账面余额(元)	比例(%)	账面余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5,274,145.49	94.46	15,121,080.03	99.53	11,261,419.08	97.10
1-2年(含2年)	832,326.10	5.15	32,521.53	0.21	295,869.88	2.55
2-3年(含3年)	25,125.58	0.16	0.00	0.00	40,000.64	0.35
3年以上	38,906.62	0.24	38,906.62	0.26	0.00	0.00
合计	16,170,503.80	100.00	15,192,508.18	100.00	11,597,289.60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增加，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订单持续增加，公司需预付更多资金购买原材料。

2、报告期末预付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预付账款中金额前五名情况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NBP Srl	供应商、非关联方	2,561,038.23	1 年以内
淄博海诚工业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1,910,751.27	1 年以内
中明(福建)机械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1,761,231.19	1 年以内
佛山市恒力泰机械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1,565,344.23	1 年以内
临沂飞云钢管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806,617.08	1 年以内
合计		8,604,982.00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湖南盛仕达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1,222,379.20	1 年以内
湘潭市亿达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1,025,959.26	1 年以内
佛山市南海金刚新材料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868,435.84	1 年以内
天津丽业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868,094.89	1 年以内
佛山市顺德区多骏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799,817.88	1 年以内
合计		4,784,687.07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佛山市南海金刚新材料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2,102,529.86	1 年以内

福建力生机械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1,372,200.00	1 年以内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科林达工控设备厂	供应商、非关联方	1,350,000.00	1 年以内
Hang Cheong Trading Co.,Ltd.	供应商、非关联方	1,256,817.50	1 年以内
中明(福建)机械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719,400.00	1 年以内
合计		6,800,947.36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明细

种类	2014.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不计提)	0.00	0.00	0.00	0.00	
组合 2 (按账龄计提)	33,266,970.56	100.00	1,699,708.04	5.11	31,567,262.52
组合小计	33,266,970.56	100.00	1,699,708.04		31,567,262.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合计	33,266,970.56	100.00	1,699,708.04		31,567,262.52

种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不计提）	3,095,062.33	10.67	0.00	0.00	3,095,062.33
组合 2（按账龄计提）	25,923,845.53	89.33	851,406.21	3.28	25,072,439.32
组合小计	29,018,907.86	100.00	851,406.21		28,167,501.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9,018,907.86	100.00	851,406.21		28,167,501.65

种类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不计提）	4,200,295.35	41.20	0.00	0.00	4,200,295.35
组合 2（按账龄计提）	5,995,009.56	58.80	297,722.00	4.97	5,697,287.56
组合小计	10,195,304.91	100.00	297,722.00		9,897,582.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合计	10,195,304.91	100.00	297,722.00		9,897,582.91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组合 1 包括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款项、投资性长期应收款项、应收出口退税款项。组合 1 不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包括除组合 1 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项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4.6.30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净值（元）
1年以内（含1年）	22,215,966.60	66.78	444,319.33	21,771,647.27
1—2年（含2年）	10,831,503.42	32.56	1,083,150.34	9,748,353.08
2—3年（含3年）	48,300.32	0.15	9,660.07	38,640.25
3—4年（含4年）	43,109.62	0.13	34,487.70	8,621.92
4年以上	128,090.60	0.38	128,090.60	0.00
合计	33,266,970.56	100.00	1,699,708.04	31,567,262.52

账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净值（元）
1年以内（含1年）	23,943,840.51	92.36	478,876.82	23,464,963.69
1—2年（含2年）	1,653,339.54	6.38	165,333.95	1,488,005.59
2—3年（含3年）	140,903.27	0.54	28,180.65	112,722.62
3—4年（含4年）	33,737.11	0.13	26,989.69	6,747.42
4年以上	152,025.10	0.59	152,025.10	0.00
合计	25,923,845.53	100.00	851,406.21	25,072,439.32

账龄	2012.12.31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净值（元）
1年以内（含1年）	5,398,335.97	90.05	107,966.73	5,290,369.24
1—2年（含2年）	398,838.24	6.65	39,883.82	358,954.42
2—3年（含3年）	34,344.75	0.57	6,868.95	27,475.80
3—4年（含4年）	102,440.48	1.71	81,952.38	20,488.10
4年以上	61,050.12	1.02	61,050.12	0.00
合计	5,995,009.56	100.00	297,722.00	5,697,287.56

2、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占总额的比例（%）
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	股东	549,494.40	1.74
合计		549,494.40	

公司对摩德娜国际的 549,494.40 元其他应收款产生的原因是公司在税务局对其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备案时，公司代扣代缴摩德娜国际应缴纳的股息分红税款，但目前公司并未支付对摩德娜国际的分红款，并将于公司支付摩德娜国际分红款时扣除上述代扣代缴款项。

3、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公司、非关联方	12,494,574.00	1-2年	37.56	保证金
广东开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公司、非关联方	7,000,000.00	1-2年	21.04	保证金
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公司、非关联方	6,297,000.00	1年以内	18.93	保证金
襄城县兄弟陶瓷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1,366,139.00	1年以内	4.11	代付保证金
广西碳歌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3.01	暂借款
合计		28,157,713.00		84.64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公司、非关联方	11,454,524.00	1-2年	39.47	保证金
广东开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公司、非关联方	7,000,000.00	1年以内	24.12	保证金
应收退税	非关联方	3,095,062.34	1年以内	10.67	应收出口退税
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租赁公司、非关联方	1,360,000.00	1年以内	4.69	保证金
广西碳歌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3.45	暂借款
合计		23,909,586.34		82.39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应收退税	非关联方	4,200,295.35	1年以内	41.20	应收出口退税
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公司、非关联方	2,417,060.00	1年以内	23.71	保证金
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公司、非关联方	694,000.00	1年以内	6.81	保证金
狮山小小路厂房	出租方、非关联方	255,000.00	1年以内	2.50	厂房押金
郑州东方安彩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0.98	押金
合计		7,666,355.35		75.20	

(六) 存货

项目	2014.6.30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原材料	40,972,590.59	0.00	40,972,590.59
在产品	143,198,799.39	0.00	143,198,799.39
合计	184,171,389.98	0.00	184,171,389.98

项目	2013.12.31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原材料	33,046,116.85	0.00	33,046,116.85
在产品	168,131,862.34	0.00	168,131,862.34
合计	201,177,979.19	0.00	201,177,979.19

项目	2012.12.31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原材料	18,326,345.43	0.00	18,326,345.43
在产品	112,975,089.18	0.00	112,975,089.18
合计	131,301,434.61	0.00	131,301,434.61

公司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和在产品。公司的生产模式是以销定产，按照单个

订单，归集相应的原材料并安排采购，公司仓库中会留存适量的常需的原材料如电器及仪表、钢材、耐火材料、传动件、五金件等。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在产品较2012年12月31日的在产品增加是由于公司2013年下半年订单增加，2013年底尚有部分未结转收入的在产品。由于公司销售的是陶瓷机械设备，公司确认收入的时点在窑炉设备达到点火状态，生产周期较长，导致期末在产品较多。

由于公司材料周转较快，没有出现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迹象，因此没有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34,497,711.23	4,204,136.86	176,806.96	38,525,041.1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902,057.20	0.00	0.00	19,902,057.20
机器设备	8,404,953.56	2,796,917.69	165,046.96	11,036,824.29
运输工具	3,883,386.75	1,109,259.00	0.00	4,992,645.75
办公设备	2,307,313.72	297,960.17	11,760.00	2,593,513.89
二、累计折旧合计	7,060,642.21	2,826,465.19	14,668.65	9,872,438.7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559,070.91	895,592.52	0.00	4,454,663.43
机器设备	1,130,558.73	808,481.90	11,140.65	1,927,899.98
运输工具	1,298,149.69	776,416.63	0.00	2,074,566.32
办公设备	1,072,862.88	345,974.14	3,528.00	1,415,309.0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7,437,069.02	--	--	28,652,602.3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342,986.29	--	--	15,447,393.77
机器设备	7,274,394.83	--	--	9,108,924.31
运输工具	2,585,237.06	--	--	2,918,079.43
办公设备	1,234,450.84	--	--	1,178,204.87
四、减值准备合计	0.00	0.00	0.00	0.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机器设备	0.00	0.00	0.00	0.00

运输工具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	0.00	0.00	0.00	0.0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7,437,069.02	--	--	28,652,602.3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342,986.29	--	--	15,447,393.77
机器设备	7,274,394.83	--	--	9,108,924.31
运输工具	2,585,237.06	--	--	2,918,079.43
办公设备	1,234,450.84	--	--	1,178,204.87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38,525,041.13	36,820,999.69	0.00	75,346,040.8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902,057.20	35,972,667.86	0.00	55,874,725.06
机器设备	11,036,824.29	560,060.95	0.00	11,596,885.24
运输工具	4,992,645.75	167,383.88	0.00	5,160,029.63
办公设备	2,593,513.89	120,887.00	0.00	2,714,400.89
二、累计折旧合计	9,872,438.75	2,948,558.74	0.00	12,820,997.4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454,663.43	895,592.52	0.00	5,350,255.95
机器设备	1,927,899.98	967,005.21	0.00	2,894,905.19
运输工具	2,074,566.32	780,290.28	0.00	2,854,856.60
办公设备	1,415,309.02	305,670.73	0.00	1,720,979.7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652,602.38	--	--	62,525,043.3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447,393.77	--	--	50,524,469.11
机器设备	9,108,924.31	--	--	8,701,980.05
运输工具	2,918,079.43	--	--	2,305,173.03
办公设备	1,178,204.87	--	--	993,421.14
四、减值准备合计	0.00	0.00	0.00	0.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机器设备	0.00	0.00	0.00	0.00
运输工具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	0.00	0.00	0.00	0.0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652,602.38	--	--	62,525,043.3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447,393.77	--	--	50,524,469.11
机器设备	9,108,924.31	--	--	8,701,980.05
运输工具	2,918,079.43	--	--	2,305,173.03

办公设备	1,178,204.87	--	--	993,421.14
------	--------------	----	----	------------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75,346,040.82	977,178.77	38,000.00	76,285,219.5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5,874,725.06	0.00	0.00	55,874,725.06
机器设备	11,596,885.24	649,017.96	0.00	12,245,903.20
运输工具	5,160,029.63	152,682.81	38,000.00	5,274,712.44
办公设备	2,714,400.89	175,478.00	0.00	2,889,878.8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820,997.49	2,289,837.53	34,200.00	15,076,635.0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350,255.95	1,182,068.23	0.00	6,532,324.18
机器设备	2,894,905.19	555,360.73	0.00	3,450,265.92
运输工具	2,854,856.60	396,767.07	34,200.00	3,217,423.67
办公设备	1,720,979.75	155,641.50	0.00	1,876,621.2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2,525,043.33	--	--	61,208,584.5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0,524,469.11	--	--	49,342,400.88
机器设备	8,701,980.05	--	--	8,795,637.28
运输工具	2,305,173.03	--	--	2,057,288.77
办公设备	993,421.14	--	--	1,013,257.64
四、减值准备合计	0.00	0.00	0.00	0.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机器设备	0.00	0.00	0.00	0.00
运输工具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	0.00	0.00	0.00	0.0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2,525,043.33	--	--	61,208,584.5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0,524,469.11	--	--	49,342,400.88
机器设备	8,701,980.05	--	--	8,795,637.28
运输工具	2,305,173.03	--	--	2,057,288.77
办公设备	993,421.14	--	--	1,013,257.64

2、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
机器设备	10	10	9
运输工具	5	10	18
办公设备	5	10	18

3、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4、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1) 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原值 3,698,318.84 元，净值 2,309,918.91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产权证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200321119 号）作为向广发银行佛山分行借款的抵押物。

(2) 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原值 4,963,119.75 元，净值 3,680,781.16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产权证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2003211115 号）作为向广发银行佛山分行借款的抵押物。

(3) 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原值 4,866,462.28 元，净值 3,540,539.95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产权证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200321118 号）作为向广发银行佛山分行借款的抵押物。

(4) 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原值 2,962,068.75 元，净值 2,062,340.24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产权证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200321116 号）作为向广发银行佛山分行借款的抵押物。

(5) 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原值 1,322,733.68 元，净值 961,690.77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产权证号：粤房地证佛字第 0200321117 号）作为向广发银行佛山分行借款的抵押物。

上述 (1) - (5) 房屋及建筑物作为本公司自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7 年 5 月 21 日期间向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担保（担保债权最高本金金额为 6,006.0761 万元）抵押物。

(6) 本公司子公司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以其编号为“粤房地权证新

兴县字第 0100012337 号”房屋所有权证书项下的房产和编号为“新府国用(2011)第 003054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项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 2014 年 6 月 10 日本公司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狮山支行（以下简称“南海农商行”）订立的（编号：[狮山]农商高借字 2014 第 0018 号），期间 2014 年 6 月 10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在最高借款本金余额 56,010,700 元内，分次向借款人发放贷款，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的《最高额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821,129.16	476,109.41	0.00	22,297,238.57
其中：土地使用权	21,496,377.00	0.00	0.00	21,496,377.00
软件	324,752.16	476,109.41	0.00	800,861.57
二、累计摊销合计	1,008,420.54	539,216.27	0.00	1,547,636.81
其中：土地使用权	930,519.08	429,927.48	0.00	1,360,446.56
软件	77,901.46	109,288.79	0.00	187,190.25
三、减值准备合计	0.00	0.00	0.00	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软件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合计	20,812,708.62	--	--	20,749,601.76
其中：土地使用权	20,565,857.92	--	--	20,135,930.44
软件	246,850.70	--	--	613,671.32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22,297,238.57		0.00	22,297,238.57
其中：土地使用权	21,496,377.00		0.00	21,496,377.00
软件	800,861.57		0.00	800,861.57
二、累计摊销合计	1,547,636.81	588,899.88	0.00	2,136,536.69

其中：土地使用权	1,360,446.56	429,927.56	0.00	1,790,374.12
软件	187,190.25	158,972.32	0.00	346,162.57
三、减值准备合计	0.00	0.00	0.00	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软件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合计	20,749,601.76	--	--	20,160,701.88
其中：土地使用权	20,135,930.44	--	--	19,706,002.88
软件	613,671.32	--	--	454,699.00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22,297,238.57	45,000.00	0.00	22,342,238.57
其中：土地使用权	21,496,377.00	-	0.00	21,496,377.00
软件	800,861.57	45,000.00	0.00	845,861.57
二、累计摊销合计	2,136,536.69	295,949.94	0.00	2,432,486.63
其中：土地使用权	1,790,374.12	214,963.74	0.00	2,005,337.86
软件	346,162.57	80,986.20	0.00	427,148.77
三、减值准备合计	0.00	0.00	0.00	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软件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合计	20,160,701.88	--	--	19,909,751.94
其中：土地使用权	19,706,002.88	--	--	19,491,039.14
软件	454,699.00	--	--	418,712.802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土地使用权通过出让方式取得，软件均通过购买获得。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核算摊销，公司目前拥有的无形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标注的出让期

应用软件	5年	估计的有效使用期
------	----	----------

3、报告期末无形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1) 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原值4,750,000.00元，净值3,712,917.46元的土地使用权（产权证号：佛府南国用（2012）第0602227号）作为向广发银行佛山分行借款的抵押物。

(2) 本公司子公司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以其编号为“粤房地权证新兴县字第0100012337号”房屋所有权证书项下的房产和编号为“新府国用（2011）第003054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项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2014年6月10日本公司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狮山支行（以下简称“南海农商行”）订立的（编号：[狮山]农商高借字2014第0018号），期间2014年6月10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在最高借款本金余额56,010,700元内，分次向借款人发放贷款，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的《最高额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九）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2012年

单位：元

项 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4,350,796.33	1,139,644.92	0.00	0.00	5,490,441.25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190,377.57	107,344.43	0.00	0.00	297,722.00
合计	4,541,173.90	1,246,989.35	0.00	0.00	5,788,163.25

2013年

单位：元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5,490,441.25	1,265,352.88	0.00	1,320,000.00	5,435,794.13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297,722.00	553,684.21	0.00	0.00	851,406.21
合计	5,788,163.25	1,819,037.09	0.00	1,320,000.00	6,287,200.34

2014年1-6月

单位：元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6.30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5,435,794.13	4,639,060.53	0.00	0.00	10,074,854.66 2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851,406.21	848,301.83	0.00	0.00	1,699,708.04
合计	6,287,200.34	5,487,362.36	0.00	0.00	11,774,562.70

九、主要负债

（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抵押借款	21,082,637.89	13,000,000.00	28,150,000.00
保证借款	0.00	0.00	0.00
合计	21,082,637.89	13,000,000.00	28,150,000.00

2、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元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利率(%)	合同借款日期	合同还款日期
广发银行南城 桂城支行	10,000,000.00	7.2	2014.5.26	2015.5.26
	5,393,700.25	7.2	2014.6.5	2015.6.5
	5,401,986.08	7.2	2014.6.17	2014.6.17
星展银行	286,951.56			
合计	21,082,637.89			

（二）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明细

单位：元

种类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0,244,885.54	33,964,240.49	28,775,857.12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0.00
合计	30,244,885.54	33,964,240.49	28,775,857.12

公司应付票据的余额较大的原因是由于公司所处的行业中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作为双方结算的支付工具，属于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票据金额30,244,885.54元。

2、应付票据中应付客户前五名情况

2014年6月30日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期末金额（元）	采购合同编号
1	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	2,304,207.43	14794、14374 等
2	佛山市添砖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718,626.96	13835、13720 等
3	佛山市高威中正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517,635.00	18819、17007 等
4	博爱县福利耐火材料厂	1,493,647.43	11315、13858 等
5	临沂市瑞捷钢管有限公司	1,446,412.66	15543、15544
合计		8,480,529.48	

2013年12月31日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期末金额（元）	采购合同编号
1	佛山市恒力泰机械有限公司	6,435,000.00	15338、9052、7910
2	佛山市南海金刚新材料有限公司	2,773,647.16	10968、10973
3	平顶山市金巨川贸易有限公司	1,394,961.92	14732、15048、14927
4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225,423.30	14117/14116/14580 等
5	东台市圣德尔耐热材料有限公司	1,252,125.20	10968、10973
合计		13,081,157.58	

2012年12月31日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期末金额（元）	采购合同编号
1	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	1,699,973.61	4728
2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950,125.41	5020/5023/5872/5545/ 6857

3	佛山市南海金刚新材料有限公司	878,219.50	4011
4	佛山市星光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852,500.50	CM11303-118
5	潍坊华美精细技术陶瓷有限公司	833,860.00	1832、2108
合计		5,214,679.02	

(三)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明细

单位：元

应付账款账龄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1年以内（含1年）	105,007,790.26	99,631,312.06	49,306,705.59
1—2年（含2年）	7,277,815.54	3,735,280.01	1,096,975.06
2年以上	1,499,022.82	1,042,116.33	565,703.71
合计	113,784,628.62	104,408,708.40	50,969,384.36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大部分在1年以内。

2、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报告期末，公司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未结转原因
佛山市华洋风机实业有限公司	2,226,117.77	未结算
佛山市摩亚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586,879.18	未结算
合计	3,812,996.95	

(四)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明细

单位：元

预收款项账龄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1年以内（含1年）	159,989,338.47	188,482,638.80	123,076,126.99
1—2年（含2年）	19,171,829.14	5,843,132.13	6,144,459.03
2年以上	5,999,804.58	5,995,171.75	2,052,701.96
合计	185,160,972.19	200,320,942.68	131,273,287.98

公司2013年12月31日较2012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有增加，是因为2013年下半年订单增加。公司产品工期较长，开工时，公司会预收较多款项，导致报告期末的预收账款较多。

2、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3、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未结转原因
EURL EURO CERAMICA	8,969,874.82	CM12115 进度款
合江县华艺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4,608,000.00	CM12447 定金
PAK VIETNAM PTY., LTD	3,921,883.13	CM10193E 定金
华辉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2,000,000.00	CM12232K 定金
World Joint Stock Company	1,969,529.86	CM28452 定金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未结转原因
合江县华艺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4,608,000.00	CM12447 定金
World Joint Stock Company	1,951,160.42	CM28452 定金
PAK VIETNAM PTY., LTD	3,885,133.23	CM10193E 定金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未结转原因
衡阳中耀陶板有限公司	2,000,000.00	CM11277D2 定金
World Joint Stock Company	2,012,957.25	CM28452 定金
PAK VIETNAM PTY., LTD	4,006,121.11	CM10193E 定金

CM10193E 项目预收款是由于公司整条线未出口完毕，并不符合收入确认原则。CM28452 项目预收款是由于该项目暂停，并没有最终完成出口销售，不能确认收入。CM12447 项目预收账款是因为客户未达到进场条件，项目暂停。

（五）应付职工薪酬

2012 年

单位：元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67,717.12	26,632,920.23	27,130,951.67	4,469,685.68
二、职工福利费	0.00	1,489,194.98	1,474,782.75	14,412.23
三、社会保险费	0.00	2,206,303.75	2,206,303.75	0.00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0.00	764,292.96	764,292.96	0.00
2.补充医疗保险费	0.00	0.00	0.00	0.00
3.基本养老保险费	0.00	1,179,018.00	1,179,018.00	0.00
4.年金缴费（补充养老保险）	0.00	0.00	0.00	0.00
5.失业保险费	0.00	74,304.11	74,304.11	0.00
6.工伤保险费	0.00	124,997.60	124,997.60	0.00
7.生育保险费	0.00	63,691.08	63,691.08	0.00
四、住房公积金	72,689.48	818,466.82	824,586.80	66,569.5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669.90	21,721.90	0.00	59,391.80
六、非货币性福利	0.00	0.00	0.00	0.00
七、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0.00	0.00	0.00	0.00
其中：1.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0.00	0.00	0.00	0.00
2.预计内退人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其他	15,782.93	0.00	15,782.93	0.00
合计	5,093,859.43	31,168,607.68	31,652,407.90	4,610,059.21

2013 年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	4,469,685.68	24,400,879.07	24,288,273.99	4,582,290.76

贴				
二、职工福利费	14,412.23	0.00	0.00	14,412.23
三、社会保险费	0.00	1,790,572.65	1,790,572.65	0.00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0.00	596,218.04	596,218.04	0.00
2.补充医疗保险费	0.00	0.00	0.00	0.00
3.基本养老保险费	0.00	968,352.00	968,352.00	0.00
4.年金缴费（补充养老保险）	0.00	44,024.86	44,024.86	0.00
5.失业保险费	0.00	92,131.15	92,131.15	0.00
6.工伤保险费	0.00	89,846.60	89,846.60	0.00
7.生育保险费	0.00	0.00	0.00	0.00
四、住房公积金	66,569.50	699,954.67	645,183.17	121,34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9,391.80	308,085.62	314,931.62	52,545.80
六、非货币性福利	0.00	0.00	0.00	0.00
七、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0.00	0.00	0.00	0.00
其中：1.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0.00	0.00	0.00	0.00
2.预计内退人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其他	0.00	0.00	0.00	0.00
合计	4,610,059.21	27,199,492.01	27,038,961.43	4,770,589.79

2014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6.3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82,290.76	14,508,743.81	17,155,849.52	1,935,185.05
二、职工福利费	14,412.23	602,429.98	602,956.88	13,885.33
三、社会保险费	0.00	1,061,779.35	1,061,779.35	0.00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0.00	383,003.52	383,003.52	0.00
2.补充医疗保险费	0.00	23,282.35	23,282.35	0.00
3.基本养老保险费	0.00	510,344.01	510,344.01	0.00
4.年金缴费（补充养老保险）	0.00	1,482.40	1,482.40	0.00
5.失业保险费	0.00	29,661.45	29,661.45	0.00

6.工伤保险费	0.00	57,633.31	57,633.31	0.00
7.生育保险费	0.00	56,372.31	56,372.31	0.00
四、住房公积金	121,341.00	331,394.00	391,114.41	61,620.5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545.80	256,000.96	208,132.80	100,413.96
六、非货币性福利	0.00	0.00	0.00	0.00
七、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0.00	0.00	0.00	0.00
其中：1.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0.00	0.00	0.00	0.00
2.预计内退人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其他	0.00	0.00	0.00	0.00
合计	4,770,589.79	16,760,348.10	19,419,832.96	2,111,104.93

(六) 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增值税	6,414,983.61	75,330.33	-904,137.45
企业所得税	2,992,153.23	-386,218.43	268,091.29
个人所得税	119,588.93	78,866.39	56,202.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8,001.71	48,775.68	51,984.75
房产税	95,356.50	181,911.80	407,914.26
土地增值税	43,396.38	0.00	86,792.76
教育费附加	129,686.57	34,839.77	37,131.96
其他（堤围防护费）	221,366.32	177,097.53	14,937.34
合计	10,314,533.25	210,603.07	18,917.64

(七) 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对外提供担保	0.00	1,052,027.48	0.00	1,052,027.48
合计	0.00	1,052,027.48	0.00	1,052,027.48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6.30
对外提供担保	1,052,027.48	1,253,360.88	0.00	2,305,388.36
合计	1,052,027.48	1,253,360.88	0.00	2,305,388.36

预计负债是针对买方信贷模式下，公司就产品销售提供全额担保的客户按揭贷款或融资租赁未归还余额的 2% 计提的风险准备金。报告期末，公司就产品销售提供全额担保的情况具体详见本节“十三、（一）或有事项”。

十、股东权益情况

（一）实收资本（或股本）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2.12.31		2013.12.31		2014.6.30	
	投资金额	比例 (%)	投资金额	比例 (%)	投资金额	比例 (%)
摩德娜国际	10,567,200.00	25.16	10,567,200.00	25.16	10,567,200.00	25.16
德华投资	10,491,600.00	24.98	10,491,600.00	24.98	10,491,600.00	24.98
浩华投资	8,580,600.00	20.43	8,580,600.00	20.43	8,580,600.00	20.43
德瑞投资	8,580,600.00	20.43	8,580,600.00	20.43	8,580,600.00	20.43
国泽资本	3,780,000.00	9.00	3,780,000.00	9.00	3,780,000.00	9.00
合计	42,000,000.00	100.00	42,000,000.00	100.00	42,000,0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动。

（二）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资本（股本）溢价	42,254,210.58	42,254,210.58	42,254,210.58
股份支付及其他	4,131,898.65	4,131,898.65	4,131,898.65

合计	46,363,831.06	46,363,831.06	46,363,831.06
----	---------------	---------------	---------------

2010年，公司为激励高管，稳定关键管理人员，对时任财务总监的郑克鹏、销售总监吴俊良、销售总工程师刘美洲、生产总监汪兆俊转让股份，四人原持股比例均为2.55%股份。2010年4月13日公司董事会会议通过了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100%的股权中的27.45%转让给佛山市德华投资有限公司、22.45%股权转让佛山市浩华投资有限公司、22.45%股权转让给佛山市德瑞投资有限公司。上述三个股权转让使郑克鹏、吴俊良、刘美洲、汪兆俊的持股比例均增加至5.00%，共增加9.8%的股权。

广州同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同嘉评字(2010)第0325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2010年3月31日净资产53,736,400元(账面净资产51,434,536.86元)。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将该四位高管间接新增9.8%股权参照股份支付处理，按照公司9.8%股权公允价值4,496,867.20元与实际受让成本387,246.72元之间差额的份额4,109,620.48元计入资本公积。

(三) 专项储备

2012年 单位：元

项 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安全费用	0.00	1,663,602.79	570,288.39	1,093,314.40
合 计	0.00	1,663,602.79	570,288.39	1,093,314.40

2013年 单位：元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安全费用	1,093,314.40	1,644,021.58	1,041,409.01	1,695,926.97
合 计	1,093,314.40	1,644,021.58	1,041,409.01	1,695,926.97

2014年1-6月 单位：元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6.30
安全费用	1,695,926.97	819,338.15	364,154.01	2,151,111.11
合 计	1,695,926.97	819,338.15	364,154.01	2,151,111.11

2012 年起，本公司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 1、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 提取；
- 2、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 提取；
- 3、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 提取；
- 4、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1% 提取；
- 5、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05% 提取。

（四）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法定盈余公积	3,630,755.98	3,285,141.66	3,243,442.15
合计	3,630,755.98	3,285,141.66	3,243,442.15

（五）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33,052,577.45	24,578,478.12	11,653,172.59
加：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69,678.04	8,515,798.84	14,722,054.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5,614.32	41,699.51	1,796,748.6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提取储备基金	0.00	0.00	0.00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0.00	0.00	0.00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0.00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000,000.00	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76,641.17	33,052,577.45	24,578,478.12

十一、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上半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98,286,935.75	391,659,716.43	401,607,078.15
净利润（元）	3,169,678.04	8,515,798.84	14,722,054.20
综合毛利率	16.25%	18.33%	21.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1%	6.93%	13.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0%	4.97%	7.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0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5	0.21

公司2014上半年度业绩较去年同期增幅显著，主要原因是公司2013年发力国内市场，2013年下半年大量订单在2014年上半年确认收入。但同时公司的净利润增幅小于同期收入增幅，综合毛利率相较于2013年略有下降，主要还是公司的国内订单毛利率偏低的缘故。随着公司2014年下半年国外订单开始生产以及国内订单稳定后，公司的毛利率将回归到正常水平。

公司2013年度较2012年度，总营业收入略有下降，综合毛利率下滑，净利润也下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基本每股收益都有下滑。一方面是因为公司2013年受国际陶机市场行业整体萎缩的影响，将市场重心转移到国内；另一方面是，公司在2013年大力开展国内市场，国内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在定价策略上比较激进，导致产品毛利率低；综合以上两点原因，导致公司2013年的整体盈利能力较2012年略有下降。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8.84%	74.66%	68.02%

流动比率(倍)	1.08	1.14	1.15
速动比率(倍)	0.59	0.57	0.61

公司2014年上半年末、2013年末、2012年末的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78.84%、74.66%、68.02%。公司期末资产负债率较高的主要原因是：1）由于公司的产品特点与客户的交易模式在产品收入确认前公司需预收大量货款，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流动负债增多，其中预收款项余额较大，2014年上半年末、2013年末、2012年末分别为18,516.10万元、20,032.09万元、13,127.33万元，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2）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净资产规模比较小，负债融资是公司主要的资金来源。

公司2014年上半年末、2013年末、2012年末的流动比率为1.08、1.14、1.15，速动比率为0.59、0.57、0.61，短期偿债能力维持稳定。

总体看来，公司的负债比例处于较高的水平，2013年起国内销售采用的为其客户提供担保的手段增加了公司的经营风险，公司也通过现场调查、客户走访等多途径考察并跟踪客户的经营情况及还款情况，但上述的担保行为可能会为公司带来潜在的债务。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上半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21	6.00	6.11
存货周转率(次)	1.30	1.92	1.98

公司2013年度、2012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6.00、6.11，2013年公司转向国内市场，国内市场客户的收款模式与国外市场不同，针对国外客户的销售，公司需收到客户开立的信用证后才发货，而针对国内客户，公司采取了较为宽松的信用政策，导致2013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2年度略有下降。

公司2013年度、2012年度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92、1.98，2013年度较2012年度略有下降的原因是公司在2013年下半年订单增加，产品工期较长，期末存货

较2012年期末和2011年期末存货有增加。

随着公司2013年下半年订单的增加，公司2014年上半年，应收账款和存货的周转率均有提高。公司“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将公司的应收账款及存货保留合理的范围内，公司营运能力良好。

（四）获取现金能力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上半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35,697.08	59,056,196.90	25,033,386.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7,558.62	-3,885,902.33	-40,185,490.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50,393.46	-31,735,490.24	-3,323,595.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65,399.20	23,434,804.33	-18,475,699.2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00,476.35	50,065,875.55	26,631,071.22

1、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上半年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2013年有所减少，公司有部分2014年上半年确认的收入，并未取得实际的资金流入。2013年度较2012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增加显著是因为公司2012年下半年订单少，公司业务低迷，到2013年上半年开始发力国内市场，取得较好的成绩。

2、投资活动

公司的投资活动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支付。公司2012年新兴摩德娜的厂房建设投入大量的资金，导致2013年的投资活动流量净额较2012年有较大变动。

3、筹资活动

公司的筹资活动现金流量2013年度较2012年度变动较大的原因，一方面是公司2013年末的银行借款，另一方面是公司为融资开立汇票或者信用证支付大量的

保证金。2014上半年度较2013年度有较大变动是公司2013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分配现金股利。

公司报告期末现金余额充足，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

十二、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依据《审计报告》、相关各方的声明与承诺, 报告期内, 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如下:

1、控股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摩德娜国际	1,056.72	25.16
2	德华投资	1,049.16	24.98
3	浩华投资	858.06	20.43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德瑞投资	858.06	20.43
2	国泽资本	378.00	9.00

3、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	与摩德娜的关联关系
陈其活	是摩德娜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是摩德娜的股东摩德娜国际的唯一股东、董事。
管火金	是摩德娜的实际控制人之一、副董事长及总经理；是摩德娜的股东德华投资的控股股东、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李展华	是摩德娜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及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是摩德娜的股东浩华投资的控股股东、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吴建青	是摩德娜的独立董事。

李莎	是摩德娜的独立董事。
刘美洲	是摩德娜的监事；通过持有德华投资 18.215% (出资额 18.215 万元) 的股权间接持有摩德娜的股份以及担任该公司的监事。
潘文辉	是摩德娜的职工代表监事；通过持有德瑞投资 0.98% (出资额 1.2976 万元) 的股权间接持有摩德娜的股份。
王赐谷	是摩德娜的监事；通过持有德瑞投资 0.98% (出资额 1.2976 万元) 的股权间接持有摩德娜的股份。
范敏仪	是摩德娜的财务总监。
吴俊良	是摩德娜的销售总监；通过持有德华投资 18.215% (出资额 18.215 万元) 的股权间接持有摩德娜的股份。
汪兆俊	是摩德娜的生产总监；通过持有德瑞投资 22.27% (出资额 29.5197 万元) 的股权间接持有摩德娜的股份。

4、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以外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建海亚洲	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陈其活担任建董事且持有 45% 的股份
浙江萧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总经理、实际控制人之一管火金的妹夫担任副总经理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李莎担任独立董事、公司股东国泽资本持有该公司 8.5% 的股份

5、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共 4 家，为香港科技、香港意耐华、佛山意耐华、新兴摩德娜，香港科技、香港意耐华、佛山意耐华、新兴摩德娜的基本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二) 关联方交易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除与存在控制关系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相互间的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外，无其他关联交易。

1、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1) 2010年11月24日、2011年8月2日和2012年2月14日，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花旗银行广州分行”）先后订立《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编号：FA762794101124）以及相关修改协议，该分行向公司提供等值美元500万元的最高融资额。陈其活向该行出具保证函，承诺为本公司在该等合同项下的债务向该行提供保证担保。

2010年11月24日、2012年2月14日，公司先后与花旗银行广州分行订立《衍生交易主协议》（编号：MDA762794101124）及其补充协议，双方就衍生产品交易等事项达成了一致协议。陈其活向该行出具保证函，承诺为公司在该合同项下的债务向该行提供保证担保。

(2) 2011年12月15日，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东风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东风支行”）订立编号为“ZB8210201128010401”、“ZB8210201128010402”和“ZB821020112801040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依据编号为82102011280104的《综合授信协议》在2011年12月15日至2012年11月22日期间与该行发生的各类或有负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最高余额为5,556万元。

(3) 2013年2月27日，子公司佛山意耐华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3]佛银最保字第29002B1号），为公司自2013年2月27日至2014年2月27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11,000万元。

2013年2月27日，子公司新兴摩德娜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3]佛银最保字第29002B2号），为本公司自2013年2月27日至2014年2月27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11,000万元。

(4) 陈其活、摩德娜国际、李展华、何添、管火金为香港科技与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展银行”）签订的《授信函》提供保证。《授

信函》约定：在满足《授信函》所有条件和要求之后，由星展银行向香港科技提供港元壹仟捌佰贰拾万元（HKD1,820万）之贷款或信贷融资。本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签署之日2010年4月14日（下称[2010授信]）起计，直至《授信函》项下所有贷款的贷款期限届满之后2年止。在保证期间，权利人有权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2012年1月16日，摩德娜、管火金、李展华和何添分别与星展银行订立《保证合同》，各自为2011年10月24日（下称[2011授信]）星展银行再次向香港科技签发的授信额度为2,320万港元（含尚欠本金，利息及各项相关费用）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直至授信函项下所有贷款的贷款期限届满之后2年止。

2012年9月12日星展银行向该公司签发了新的授信函，该授信函（下称[2012授信]），将授信总额调整为HK\$30,200,000.00，其他内容不变；[2010授信]项下的上述存款质押合同、无限额担保书依然有效；[2011授信]项下的各个保证合同依然有效。

2013年7月23日星展银行签发了新的授信函，该授信函（下称[2013授信]），将授信总额调整为HK\$23,200,000.00，其他内容不变；[2010授信]项下的上述存款质押合同、无限额担保书依然有效；[2011授信]项下的各个保证合同依然有效。

（5）陈其活、摩德娜与印度银行香港分行（以下简称“印度银行”）同意对印度银行2012年12月13日向香港科技签发的2012年银行授信函，总授信额度为HK\$20,000,000.00提供担保。

（6）2014年5月22日，陈其活、管火金和李展华分别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4]佛银最保字第29002B1290014B1号），为本公司自2014年5月22日至2015年5月21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11,000万元。

（7）2014年6月10日，公司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狮山

支行（以下简称“南海农商行”）订立《最高额借款合同》（编号：[狮山]农商高借字 2014 第 0018 号），约定该行同意自 2014 年 6 月 10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在最高借款本金余额 56,010,700 元内，分次向借款人发放贷款，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上述合同担保：

根据新兴摩德娜、佛山意耐华、陈其活、李展华和管火金与南海农商行订立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狮山]农商高保字 2014 第 0018 号），约定新兴摩德娜、佛山意耐华、陈其活、李展华和管火金为上述《最高额借款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56,010,700 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根据新兴摩德娜与南海农商行订立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狮山]农商高抵字第 0017 号），约定新兴摩德娜以其编号为“粤房地权证新兴县字第 0100012337 号”房屋所有权证书项下的房产和编号为“新府国用(2011)第 003054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项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上述《最高额借款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以及公司自 2014 年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该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56,010,700 元，抵押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

2、本期期末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如下：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摩德娜机械（国际）有限公司	549,494.40	10,989.89	0.00	0.00	0.00	0.00

公司对摩德娜国际的 549,494.40 元其他应收款产生的原因是公司在税务局对其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备案时，公司代扣代缴摩德娜国际应缴纳的股息分红税款，但目前公司并未支付对摩德娜国际的分红款，并将于公司支付摩德娜国际分红款

时扣除上述代扣代缴款项。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决策机制与规范措施

本公司在《公司章程》等文件中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在《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包括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

2、《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八条、第一百五十九条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除获赠现金资产和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应适用其他规定外，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或者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董事会有权审查决定。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董事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可以在其决策权限内授权董事长审查决定上述事项，董事长的决策权限应在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明确；

3、公司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七条规定了关联交易关联股东的回避制度；

4、公司在《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规定了关于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和决策权限；

5、发行人在《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

6、发行人在《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第十八条、第二十三条明确规定了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审查的特别职权。

（四）关联方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

十三、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公司报告期内的或有事项主要是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为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广东开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客户签署的《租赁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以保证金形式在保证金范围内提供连带担保，具体详见下表所述：

序号	项目号	客户名称	融资租赁公司名称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限
1	CM12210	临沂市赛萨柯建陶有限公司	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97,200.00	2014年11月02止
2	CM13108	河南英奇陶瓷有限公司	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87,000.00	2014年8月21止
3	CM13108A	河南英奇陶瓷有限公司	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63,500.00	2014年9月10止
4	CM13108B	河南英奇陶瓷有限公司	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75,774.00	2015年6月13止
5	CM13245	河北浩锐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97,500.00	2014年10月14止
6	CM12540	河北聚祥泰陶瓷	广东宏泰融资	1,395,100.00	2015年2月29

序号	项目号	客户名称	融资租赁公司名称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限
		有限公司	租赁有限公司		日止
7	CM12370	临沂市华伦建陶有限公司	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	680,000.00	租赁合同期限届满6个月
8	CM13256	临沂市华伦建陶有限公司	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	1,178,000.00	租赁合同期限届满6个月
9	CM13470	河北玻尔陶瓷有限公司	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	1,090,000.00	租赁合同期限届满6个月
10	CM13528	四川中恒陶瓷有限公司	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	1,500,000.00	租赁合同期限届满6个月
11	CM13569D1	晋江市中荣陶瓷建材有限公司	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	365,000.00	租赁合同期限届满6个月
12	保证金		广东开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000,000.00	
合计				19,229,074.00	

2、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与子公司佛山意耐华及新兴摩德娜一同为广发银行佛山南海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与公司客户签署的《固定资产项目贷款合同》项下的贷款本金（销售合同总价的70%）承担提供连带担保责任，并支付客户贷款本金的30%作为保证金；公司与广东宏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西门子租赁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客户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应付租金内、费用、罚息、违约金等应付款项内承担保证责任，共计115,269,418.00元，并支付一定数额保证金28,103,222.20元。截止2014年6月30日为该类提供保证的项目的销售收入共计183,774,649.58元（其中2013年该类提供保证的项目的销售收入53,509,247.84元，2014年1-6月该类提供保证的项目的销售收入130,265,401.74元），具体详见下表所述：

序号	项目号	客户名称	账面已确认收入	摩德娜承担责任		客户贷款情况						
				保证金额	支付保证金金额	合同起始日	合同到期日	放款日	贷款到期日	首次还款日	至 2014-6-30 止贷款已还合计	至 2014-6-30 止贷款余额
1	CM12311	江西世纪新贵陶瓷有限公司	13,076,923.06	10,366,426.00	3,109,927.80	2013-3-14	2015-3-14	2013-4-2	2015-3-14	2013-6-21	6,417,320.00	3,949,106.00
2	CM12406	高安罗斯福陶瓷有限公司	12,657,418.80	10,710,000.00	3,213,000.00	2013-3-19	2015-3-19	2013-4-3	2015-3-19	2013-6-21	6,630,000.00	4,080,000.00
3	CM13115	江西金三角陶瓷有限公司	13,390,290.60	10,966,648.00	3,289,994.40	2013-7-24	2015-7-24	2013-9-29	2015-7-23	2013-11-21	4,177,776.00	6,788,872.00
4	CM13199	江西太阳陶瓷有限公司	12,632,478.63	10,346,000.00	3,103,800.00	2013-11-12	2015-11-12	2013-12-23	2015-11-11	2014-2-21	2,355,000.00	7,991,000.00
5	CM13127	江西神州陶瓷有限公司	11,478,632.48	8,260,000.00	2,478,000.00	2013-11-12	2015-11-12	2013-12-23	2015-11-11	2014-2-21	1,880,000.00	6,380,000.00
6	CM13375	江西金利源陶瓷有限公司	15,042,735.05	12,320,000.00	3,696,000.00	2014-2-26	2016-2-25	2014-2-27	2016-2-24	2014-5-21	1,120,000.00	11,200,000.00
7	CM12210 二期	临沂市奥美恒建陶有限公司	14,675,042.74	12,000,000.00	3,600,000.00	2014-6-9	2015-11-20	2014-6-10	2015-11-19	2014-8-20	0.00	12,000,000.00
8	CM13007	河北昊龙陶瓷制品有限	14,384,615.38	11,275,002.00	500,000.00	2013-11-15	2015-4-15	2013-11-11	2015-4-14	2013-11-15	5,011,112.00	6,263,890.00

序号	项目号	客户名称	账面已确认收入	摩德娜承担责任		客户贷款情况							
				保证金额	支付保证金金额	合同起始日	合同到期日	放款日	贷款到期日	首次还款日	至 2014-6-30 止贷款已还合计	至 2014-6-30 止贷款余额	
		公司											
9	CM13128	襄城县兄弟陶瓷有限公司	14,630,769.25	13,311,000.00	1,147,500.00	2014-3-28	2016-3-27	2014-3-25	2016-3-26	2014-3-28	2,218,500.00	11,092,500.00	
10	CM13438 A	河北鑫祥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6,837,606.84	4,600,008.00	400,000.00	2014-3-25	2016-3-24	2014-3-19	2016-3-23	2014-3-25	766,668.00	3,833,340.00	
11	CM13438	河北鑫祥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15,241,641.01	10,407,504.00	905,000.00	2014-3-25	2016-3-24	2014-3-19	2016-3-23	2014-3-25	1,734,584.00	8,672,920.00	
12	CM13493	河北腾宇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14,358,974.37	13,560,000.00	1,176,000.00	2014-4-1	2016-3-31	2014-3-26	2016-3-30	2014-4-1	1,695,000.00	11,865,000.00	
13	CM13397	河北泰恒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12,820,512.81	11,675,760.00	750,000.00	2014-4-30	2016-3-31	2014-4-3	2016-3-31	2014-4-30	1,459,470.00	10,216,290.00	
14	CM13559	临沂金正建陶有限公司	12,547,008.56	11,412,000.00	734,000.00	2014-6-30	2016-5-31	2014-6-9	2016-5-31	2014-6-30	475,500.00	10,936,500.00	
合计			183,774,649.58	151,210,348.00	28,103,222.20						35,940,930.00	115,269,418.00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关于修改《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利润分配方案为股东每 10 股分配 5.0 元，合计分配 2,100.00 万元的现金分红。

（三）承诺事项

1、与广发银行佛山南海分行签订的银行融资合同

2014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南海分行订立了《授信额度合同》（[2014]佛银授合字第 290014 号），取得该分行提供的最高限额（含保证金）为 26,200 万元或敞口最高限额（不含保证金）为 1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有效期为一年，自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具体授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额度、银行承兑汇票额度、商业汇票贴现额度、开立信用证额度、打包放款额度、出口押汇额度、出口退税托管账户贷款额度。

2014 年 5 月 22 日，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南海分行订立《国内信用证贸易融资授信额度合同》（编号：2014 佛银国信字第 290014 号），约定该行向公司提供国内信用证项下贸易融资授信额度最高限额 5,000 万元或授信敞口最高限额 3,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额度适用范围包括开立国内信用证额度和付款融资额度，信用证贸易融资授信额度的期限自该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止。

上述合同的担保：

（1）2014 年 5 月 22 日，子公司佛山市意耐华机械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南海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4]佛银最保字第 290014B2 号），为本公司自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1,000 万元。

（2）2014 年 5 月 22 日，子公司新兴县摩德娜机械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南海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2014]佛银最保字第 290014B3 号），为本

公司自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1,000 万元。

（3）2014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南海分行订立《最高额抵押合同》（[2014]佛银最抵字第 290014D1 号），以其编号为“粤房地权证字佛第 0200321115 号”、“粤房地权证字佛第 0200321116 号”、“粤房地权证字佛第 0200321117 号”、“粤房地权证字佛第 0200321118 号”、“粤房地权证字佛第 0200321119 号”《房地产权证》项下的房产与编号为“佛南府国用（2012）第 0602227 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项下的土地使用权，为其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7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6,006.0761 万元。

（4）2014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南海分行订立《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2014]佛银最权质字第 2900014Z4 号），以其 110001505010000040 号出口退税账户，为其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800 万元。

（5）2014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南海分行订立《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2014]佛银最权质字第 290014Z1 号），以其拥有的存单，为其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9,000 万元。

（6）2014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南海分行订立《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2014]佛银最权质字第 2900014Z2 号），以其拥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为其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9,000 万元。

（7）2014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南海分行订立《最高额权

利质押合同》（[2014]佛银最权质字第 2900014Z3 号），以其拥有的其全套海运提单，为其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3,000 万元。

（8）2014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南海分行订立《应收账款质押合同》（[2014]佛银应质字第 2900014Y1 号），以其应收账款为上述《授信额度合同》（[2014]佛银授合字第 2900014 号）项下债务以及双方订立的合同编号为“[2013]佛银授合字第 290002 号”《授信额度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 27,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同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佛山分行订立《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2014]佛银应质字第 2900014Y1 号）。

（9）2014 年 5 月 22 日，陈其活、李展华、管火金与广发银行佛山南海分行订立《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4]佛银最保字第 290014B1 号），约定陈其活、李展华、管火金为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11,000 万元。

2、与南海农商行订立的银行融资合同

2014 年 6 月 10 日，公司与南海农商行订立《最高额借款合同》（编号：[狮山]农商高借字 2014 第 0018 号），约定该行同意自 2014 年 6 月 10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在最高借款本金余额 56,010,700 元内，分次向借款人发放贷款，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

上述合同担保：

（1）根据新兴摩德娜、佛山意耐华、陈其活、李展华和管火金与南海农商行订立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狮山]农商高保字 2014 第 0018 号），约定新兴摩德娜、佛山意耐华、陈其活、李展华和管火金为上述《最高额借款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56,010,700 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2) 根据新兴摩德娜与南海农商行订立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 [狮山]农商高抵字第 0017 号), 约定新兴摩德娜以其编号为“粤房地权证新兴县字第 0100012337 号”房屋所有权证书项下的房产和编号为“新府国用(2011)第 003054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项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为上述《最高额借款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展期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 以及公司自 2014 年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该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56,010,700 元, 抵押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

3、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订立的银行融资合同

2014 年 4 月 9 日, 公司与中信银行佛山分行订立《综合授信合同》(编号: [2014]禅银信字第 142474 号), 约定公司可向该分行申请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为 5,000 万元, 综合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自 2014 年 6 月 6 日至 2015 年 6 月 6 日, 综合授信额度可用于的业务种类包括贷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开立信用证、打包贷款、进口押汇、出口押汇、开立担保函或该行认可的其他授信业务种类, 具体由双方另行签订的具体业务合同约定为准。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资产评估事项,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存在一项资产评估事项, 该项资产评估机构为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评估报告编号为: 中联评报字[2011]第 253 号。该项资产评估是公司在 2011 年进行股份制改制工作的必备程序, 其目的是对公司股份制改制行为涉及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并为股份制改制行为提供价值参考。相关资产评估情况如下:

评估报告采用的主要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经该评估机构评定估算, 在公开市场和企业持续经营前提下, 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 公司相关资产与负债于评估基准日 2011 年 3 月 31 日的评估结果为: 公司资产账面价值 25,996.56 万元, 评估值 28,625.64 万元, 评估增值 2,629.08 万元, 增值率 10.11%; 负债账面价值 17,571.14 万元, 评估值 17,571.14 万元, 无评估增减值; 净资产账面价值 8,425.42 万元, 评估值 11,054.50 万元,

评估增值 2,629.08 万元，增值率 31.20%。

十五、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一期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1、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1）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的意见。

（3）公司按照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可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4）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5）如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利润分配时，应当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6）公司依照同股同利的原则，按各股东所持股份数分配股利。

2、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一次利润分配。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关于修订《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为股东每 10 股分配 5.0 元，合计分配 2100.00 万元的现金分红。

（三）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未来的股利分配政策根据上述“（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执行。

十六、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持有香港科技、香港意耐华、佛山意耐华、新兴摩德娜的股份，因此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香港科技主要业务是对外投资及贸易，主要负责公司自有产品和外购产品的海外销售。香港意耐华，为香港科技的子公司，目前没有从事业务。佛山意耐华为香港意耐华的子公司，主要从事施釉及运输设备的生产。新兴摩德娜，是公司在新兴新设的生产基地，主要从事窑炉设备和干燥设备的生产。由于公司产品非标的特性，公开市场上未存在公允价值，公司与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定价，基本上按照售价的85%确定。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香港科技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报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626,231.80	29,236,156.29	17,972,166.09
应收账款	13,223,590.71	17,043,087.79	17,738,363.00
预付款项	43,341,941.40	2,443,197.34	2,393,606.62
其他应收款	4,877,292.22	4,343,021.33	3,818,465.06
流动资产合计	82,069,056.13	53,065,462.75	41,922,600.77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561,928.94	2,562,893.38	2,561,931.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61,928.94	2,562,893.38	2,561,931.93
资产总计	84,630,985.07	55,628,356.13	44,484,532.70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6,951.56		

应付账款	304,483.26	9,322,294.86	26,811,344.29
预收款项	66,168,330.17	28,850,121.00	9,774,732.05
其他应付款	240,910.16	103,512.11	325,542.73
流动负债合计	67,000,675.15	38,275,927.97	36,911,619.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396,899.21	393,099.21	405,424.1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6,899.21	393,099.21	405,424.19
负债合计	67,397,574.36	38,669,027.18	37,317,043.26
股东权益：			
股本	0.88	0.88	0.88
资本公积	2,508,739.22	2,508,739.22	2,508,739.22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14,531,585.79	14,396,913.48	4,317,305.5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93,084.82	53,675.37	341,443.83
上级拨入资金		-	-
股东权益合计	17,233,410.71	16,959,328.95	7,167,489.4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84,630,985.07	55,628,356.13	44,484,532.70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上半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1,680,373.91	83,974,767.59	169,648,278.06
减：营业成本	36,308,905.82	67,616,980.50	160,895,038.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
销售费用	5,164,890.83	5,331,099.31	8,147,875.89
管理费用	160,380.61	184,773.84	550,145.04
财务费用	468,573.76	425,796.55	3,217,631.04
资产减值损失	(484,735.45)	476,347.30	340,188.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62,358.34	9,939,770.09	-3,502,600.67
加：营业外收入	72,313.97	389,390.30	1,401,295.54
减：营业外支出	-	249,552.42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134,672.31	10,079,607.97	-2,101,305.13
减：所得税费用	-	-	-
四、净利润	134,672.31	10,079,607.97	-2,101,305.13

香港科技 2014 年上半年度、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4,168.04 万元、8,397.48 万元、16,964.83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3.47 万元、1,007.96 万元、-210.1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业绩波动较大的主要原因：一是受海外陶机市场波动的影响；二是公司产品特性导致其生产周期较长，业绩变动通常滞后于市场变动。2012 年开始海外陶机市场出现萎缩，下半年公司海外订单减少，而又由于公司业绩变动滞后于市场变动，香港科技 2013 年度的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度降幅较大，但由于 2013 年海外陶机订单 CM12095、CM13152 及 CM11474 的毛利较高，2013 年公司总体毛利率较 2012 年有所增加，销售费用、财务费用、管理费用较 2012 年度减幅较大，综合体现为 2013 年度净利润较 2012 年度增幅显著。

2014 年，公司产品海外市场复苏，但公司产品的收入变动滞后于市场变动，2014 年上半年度公司业绩增幅并不显著。又由于 2014 年度确认收入的公司海外订单的毛利率较低，并且香港科技大力拓展海外业务，各项费用均比去年同期增长显著，2014 年上半年度净利润较 2013 年同期减幅显著。

香港意耐华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财务数据	2014 年 1-6 月份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	-	-
营业成本（元）	-	-	-
销售费用（元）	-	-	-
管理费用（元）	-	6,450.61	11,805.34
财务费用（元）	-	272.47	275.18
营业利润（元）	-	-6,723.08	-12,080.52

净利润（元）	-	-6,723.08	-12,080.52
财务数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元）	78,484.26	81,628.46	87,061.81
非流动资产（元）	1,890,992.69	1,890,992.69	1,890,992.69
总资产（元）	1,969,476.95	1,972,621.15	1,978,054.50
股东权益合计（元）	250,192.67	265,902.02	221,841.78

香港意耐华并没有实际经营，并无收入。

佛山意耐华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财务数据	2014年1-6月份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9,503,572.69	9,761,379.44	6,222,181.20
营业成本（元）	7,758,107.41	8,230,457.62	4,606,200.30
销售费用（元）	-	-	-
管理费用（元）	1,253,817.91	1,728,029.38	1,809,655.38
财务费用（元）	1,258.82	1,202.04	333.14
营业利润（元）	442,171.97	(265,161.25)	(237,454.13)
净利润（元）	341,733.81	(223,211.48)	(227,326.62)
财务数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元）	5,127,579.82	4,658,643.09	4,647,821.02
非流动资产（元）	132,361.34	144,314.46	170,724.65
总资产（元）	5,259,941.16	4,802,957.55	4,818,545.67
股东权益合计（元）	4,660,013.69	4,318,279.88	4,541,491.36

佛山意耐华为香港意耐华的子公司，主要从事施釉及运输设备的生产。随着2013年下半年度陶机市场的复苏，佛山意耐华的业绩增幅显著。

新兴摩德娜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财务数据	2014年1-6月份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8,790,331.50		
营业成本（元）	9,040,836.34		
销售费用（元）			
管理费用（元）	709,362.45	935,061.37	565,198.38
财务费用（元）	922.10	613.07	(2,224.10)

营业利润（元）	(963,128.85)	(970,727.65)	(571,335.08)
净利润（元）	(958,845.48)	(961,968.20)	(569,244.88)
财务数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元）	17,215,813.33	1,079,357.36	470,430.85
非流动资产（元）	53,883,423.70	52,048,729.27	49,674,789.52
总资产（元）	71,099,237.03	53,128,086.63	50,145,220.37
股东权益合计（元）	2,347,880.48	3,306,725.96	4,268,694.16

新兴摩德娜作为公司的另一个生产基地，于 2014 年开始正式投入生产。

十七、重大风险因素

一、公司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营业收入 2014 年上半年度、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分别为 29,828.69 万元、39,165.97 万元和 40,160.71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16.97 万元、851.58 万元和 1,472.20 万元。报告期内，作为主打海外陶机市场的公司，销售业绩受国际陶机市场萎缩的影响逐年下滑。公司自 2012 年调整公司市场策略，发力国内市场，国内市场的销售量持续增长；但国内陶机市场竞争激烈，产品毛利率偏低且多为买方信贷销售模式；综合来看，报告期内公司业绩水平有所下滑，经营风险持续增加。受未来陶机市场不确定的影响，公司业绩仍有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面对风云多变的陶机市场，公司管理层及时调整思路，改变市场策略。公司自 2012 年主攻国内市场后，国内市场业绩逐年增加，国内知名度大幅提升，2013 年公司国内订单更是增幅显著。2014 年国外陶机市场复苏，公司将尽全力打造国际知名的陶机品牌，完成公司整个全球化市场的布局。

二、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公司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口径）2014 年上半年度、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分别为 78.84%、74.66%和 68.02%。由于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后预收较多款项和产品生产周期较长，预收款项余额较大，2014 年 6 月底、2013 年末及 2012 年末分别为 18,516.10 万元、20,032.09 万元和 13,127.33 万元，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

公司多年经营发展过程中，与多家银行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主要供应商稳定，客户主要是国内外知名的陶瓷生产企业，商业信用良好。但公司产品为非标设备，如若客户因财务状况恶化等不利因素违约或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公司偿还债务能力的不利情况，则预收账款余额较大导致资产负债率较高的情形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公司经过十多年的发展经营，积累了良好的商业信用，与多家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与广发银行签订含保证金最高限额在 26,200.00 万元授信额度的《授信额度合同》，公司现金流稳定，现金周转情况良好；对于应收账款，公司对客户进行信用调查，建立客户信用档案，商务部对客户应收账款催收；公司通过上述措施将资产负债率维持在稳定的水平内。

三、买方信贷销售模式带来的风险

陶瓷机械设备，目前国内市场的销售多采用供应商通过寻找融资租赁公司或商业银行等融资方为客户融资购买设备，并同时为客户提供担保的模式。随着公司国内市场业务的增多，报告期末，公司为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购买设备的客户提供保证金限额内的担保余额为 1,922.91 万元，为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购买设备的客户和通过设备抵押银行贷款方式购买设备的客户提供全额担保的期末未还贷款余额为 11,526.94 万元。如果行业出现系统性风险，导致大规模的客户违约，将可能使公司面临连带担保赔偿风险，坏账损失及资金压力上升，从而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

买方信贷销售模式下，公司可能面临连带担保赔偿责任。公司目前从以下两方面应对风险：1) 在与客户洽谈融资时，公司的财务部有专人负责客户信用的考察，核查客户潜在的还款风险，并独立作出判断；2) 公司由业务员负责客户后期还款情况的跟踪，业务员会定期对提供担保的客户进行回访，催收后期款项并评估客户的还款风险。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

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从 2013 年度至 2015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若公司未来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条件，相关税收优惠将被取消。同时，未来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若发生进一步变化，也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一方面将继续加大在研发方面的投入，培养科技创新的专业型人才，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另一方面，公司也将通过研发投入提高公司的利润水平，减少对税收优惠的依赖。

五、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014 年上半年度、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分别为 19.43%、30.47% 和 58.48%，占比较高。汇兑损失 2014 年上半年度、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分别为 -20.86 万元、165.82 万元、97.96 万元，占该年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6.58%、19.47% 和 6.65%。随着 2014 年国外市场的好转，公司预计未来的海外销售的占比将保持较高比例。随着人民币汇率的市场化，汇率波动加大，公司面临因人民币汇率波动而带来的不利影响。

公司在南亚、东南亚贸易中将尽量采用美元作为结算货币，以减少其他货币作为结算货币带来的汇率风险；公司在对外贸易中尽量采用即期信用证锁定汇率波动，如采用远期信用证结算可以充分利用信用证融资等融资工具，减少汇率波动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备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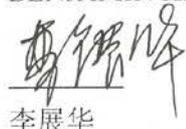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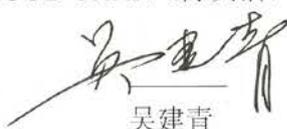
BENJAMIN KI-WOOD CHAN (陈其活)



管火金



李展华



吴建青



李莎

全体监事签字：



刘美洲



王赐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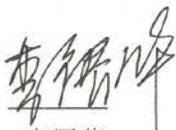


潘文辉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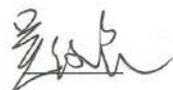
管火金



李展华



范敏仪



吴俊良



汪兆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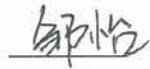
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6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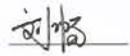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备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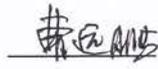


邹怡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刘畅



曹远鹏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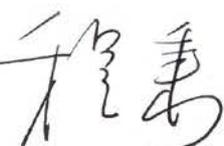
宫少林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
2014年9月16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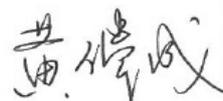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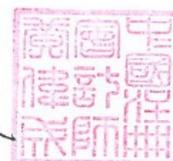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挂牌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广东摩德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且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章：黄伟成

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章：李玉萍




首席合伙人：



签章：朱建弟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六日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沈书斌
44000690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李明
44080030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6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